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一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章：企业主要情况	4---6 页
一、企业基本情况	4---4 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 页
第二章：财务报告	7---8 页

第一章 企业主要情况

一、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及简称: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外文名及缩写(如有): 无

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 265.63 亿元

法定代表人: 赵家旺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三道 166 号

办公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三道 166 号

邮编: 30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tbh.com.cn>

公司电子邮箱: www.tbh.com.cn

债务融资工具业务联系人: 孙静宇

联系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三道 166 号

联系电话: 022-84906682

电子邮箱: tjjingyusun@163.com

联系传真: 022-84906981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债项简称	募集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已使用资金的用途	用途是否变更	变更情况是否已披露	变更后用途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
1	15 津保税 MTN001	20	20	0	置换贷款	否	/	/
2	16 津保税 MTN001	20	20	0	置换贷款	否	/	/
3	16 津保税 MTN002	20	20	0	置换贷款	否	/	/
4	17 津保税 MTN001	5	5	0	置换贷款	否	/	/
5	18 津保投 MTN001	15	15	0	置换贷款	否	/	/
6	18 津保投 MTN002	10	10	0	置换贷款	否	/	/
7	18 津保投 MTN003	10	10	0	置换贷款	否	/	/
8	18 津保投 MTN006	10	10	0	置换贷款	否	/	/
9	18 津保投 MTN004	5	5	0	置换贷款	否	/	/
10	18 津保投 MTN007	5	5	0	置换贷款	否	/	/
11	18 津保投 MTN009	10	10	0	置换贷款	否	/	/
12	18 津保投 MTN008	10	10	0	置换贷款	否	/	/
13	18 津保投 MTN010	10	10	0	置换贷款	否	/	/
14	18 津保投 MTN011	10	10	0	置换贷款	否	/	/
15	18 津保投 MTN012	10	10	0	置换贷款	否	/	/
16	18 津保投 MTN014	10	10	0	置换贷款	否	/	/
17	18 津保投 MTN013	10	10	0	置换贷款	否	/	/
18	18 津保投 MTN015	10	10	0	置换贷款	否	/	/
19	19 津保投 MTN001	5	5	0	置换贷款	否	/	/

20	19 津保投 SCP005	18	18	0	置换贷款	否	/	/
21	19 津保投 SCP007	10	10	0	置换贷款	否	/	/
22	21 津保投 SCP001	5	5	0	偿还存量 债券	否	/	/
23	21 津保投 SCP002	6	6	0	偿还存量 债券	否	/	/
24	21 津保投 SCP003	6	6	0	偿还存量 债券	否	/	/
25	21 津保投 SCP004	5	5	0	偿还存量 债券	否	/	/
26	21 津保投 SCP005	7	7	0	偿还存量 债券	否	/	/
27	21 津保投 SCP006	6	6	0	偿还存量 债券	否	/	/

第二章 财务报告

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见附件：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本页为《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本页无正文)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2021 年 4 月 29 日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AUDIT REPORT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审计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中审亚
(特列)

天津保税区投资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2. 合并利润表	3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5. 资产负债表	7-8
6. 利润表	9
7. 现金流量表	10
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9.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203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1)020085号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投控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保投控集团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保投控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保投控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保投控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保投控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保投控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保投控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保投控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天保投控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马泽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莘延成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	11,789,162,188.91	13,685,290,464.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	600,183,142.42	300,063,890.2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	5,666,753.24	118,900,890.49
应收账款	6.4	617,201,159.12	462,368,267.56
预付款项	6.5	3,279,973,754.15	2,551,102,791.68
其他应收款	6.6	28,185,788,921.55	25,156,069,704.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		1,008,959,000.00
存货	6.8	19,076,390,759.07	19,921,248,057.3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9	981,821,406.95	788,566,043.09
其他流动资产	6.10	1,424,476,108.22	1,323,865,182.72
流动资产合计		65,960,664,193.63	65,316,434,292.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6.11	1,539,524,603.28	1,029,619,500.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2	7,479,107,453.82	7,196,880,423.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13	25,338,806,843.06	24,023,338,638.36
长期股权投资	6.14	13,201,758,851.45	12,695,008,247.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15	124,532,382.00	124,532,382.00
投资性房地产	6.16	5,339,579,020.87	5,267,027,317.93
固定资产	6.17	2,446,396,859.89	2,191,619,001.09
在建工程	6.18	10,988,022,337.70	11,106,424,235.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19	277,877,744.88	221,157,983.21
开发支出			
商誉	6.20	13,050,528.81	12,513,191.17
长期待摊费用	6.21	48,985,771.39	35,918,153.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2	445,380,057.15	416,740,501.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3	12,537,933,886.70	13,043,002,946.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780,956,341.00	77,363,782,521.99
资产总计		145,741,620,534.63	142,680,216,814.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 任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4	10,525,796,928.16	8,626,994,350.06
拆入资金	6.25	3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6	2,000,000.00	3,578,515.85
应付账款	6.27	1,494,582,328.31	1,131,479,681.18
预收款项	6.28	227,688,281.87	1,205,790,796.34
合同负债	6.29	471,486,197.28	26,175,013.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30	175,500,000.00	18,000,00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31	1,061,602,578.50	1,140,649,558.36
应付职工薪酬	6.32	37,716,797.65	32,348,421.90
应交税费	6.33	332,444,142.32	413,874,168.11
其他应付款	6.34	906,362,598.58	1,047,223,707.9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5	22,476,829,729.64	10,729,041,299.99
其他流动负债	6.36	985,303,588.40	4,809,909,307.18
流动负债合计		39,047,313,170.71	29,185,064,820.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7	34,057,095,700.89	31,615,951,349.48
应付债券	6.38	16,128,109,072.64	27,801,222,766.1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39	2,773,807,943.89	2,320,664,003.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0	436,272,390.44	331,353,097.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2	38,023,600.53	47,720,860.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41	10,168,014.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443,476,723.38	62,116,912,076.50
负债合计		92,490,789,894.09	91,301,976,896.5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42	26,526,031,500.00	25,103,031,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43	8,200,000,000.00	8,0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6.43	8,200,000,000.00	8,050,000,000.00
资本公积	6.44	11,522,014,197.39	12,019,504,744.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63	176,378,598.62	108,441,302.5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5	1,010,210,389.21	944,875,899.06
一般风险准备	6.46	195,457,483.41	167,753,500.73
未分配利润	6.47	2,736,609,551.64	2,250,840,61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366,701,720.27	48,644,447,559.28
少数股东权益		2,884,128,920.27	2,733,792,358.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250,830,640.54	51,378,239,917.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5,741,620,534.63	142,680,216,814.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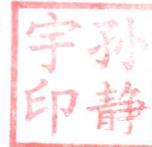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2 任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48	9,591,207,893.04	10,288,857,182.75
其中：营业收入	6.48	9,591,207,893.04	10,288,857,182.75
二、营业总成本	6.48	10,748,096,740.02	11,529,945,520.42
其中：营业成本	6.48	7,845,749,756.76	8,155,667,681.71
税金及附加	6.49	205,148,752.08	444,044,468.96
销售费用	6.50	125,532,894.51	119,967,879.01
管理费用	6.51	316,708,312.74	318,085,673.77
研发费用	6.52	10,887,808.36	9,920,335.84
财务费用	6.53	2,244,069,215.57	2,482,259,481.13
其中：利息费用	6.53	2,504,194,615.71	2,591,563,416.18
利息收入	6.53	217,798,639.46	176,571,980.01
加：其他收益	6.54	213,280,066.75	235,777,131.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5	1,031,205,763.74	1,024,661,136.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5	842,628,920.75	818,015,622.7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6	119,252.16	63,890.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7	-2,782,985.40	7,149,492.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8	-692,037,137.56	-42,315,716.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9	185,918.21	200,889.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6,917,969.08	-15,551,514.16
加：营业外收入	6.60	2,453,368,268.47	1,892,056,680.14
减：营业外支出	6.61	1,674,146.01	13,012,662.5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44,776,153.38	1,863,492,503.42
减：所得税费用	6.62	398,083,499.20	388,338,634.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6,692,654.18	1,475,153,868.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6,692,654.18	1,475,153,868.7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0,877,222.35	1,380,907,711.7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5,815,431.83	94,246,156.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3	67,937,296.03	7,350,066.1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3	67,937,296.03	7,350,066.1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3	67,937,296.03	7,350,066.1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3	126,821,172.55	9,079,747.2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63	-23,600,052.04	6,083,920.06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3	-35,283,824.48	10,345,893.30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14,629,950.21	1,482,503,934.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8,814,518.38	1,388,257,777.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815,431.83	94,246,156.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旺赵
印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3 何 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宇孙
印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60,886,676.01	10,035,215,205.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82,826,302.34	8,522,454.8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7,987,845.68	218,704,083.9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166,459,000.00	-990,959,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223,164.85	1,458,603.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1	1,999,271,289.04	3,115,166,28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33,001,673.24	12,388,107,637.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63,596,256.68	9,874,727,321.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25,199,794.71	544,180,563.1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3,608,740.84	-108,381,311.8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6,145,132.94	52,304,653.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1,437,477.90	315,398,36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2,842,842.70	881,405,672.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2	1,447,840,649.69	2,697,431,01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3,453,413.78	14,257,066,27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	1,809,548,259.46	-1,868,958,641.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9,481,612.19	9,575,867,320.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2,807,636.73	403,782,998.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16,374.00	2,943,471.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867,237.39	136,752,141.6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3	2,898,237,692.29	1,432,780,288.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69,110,552.60	11,552,126,221.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4,816,342.25	851,903,567.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82,151,390.00	12,453,671,947.8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8,531,089.5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4	2,474,415,199.98	3,052,844,954.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9,914,021.77	16,358,420,469.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803,469.17	-4,806,294,24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3,000,000.00	3,8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520,367,015.00	30,239,786,900.6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0.00	18,2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5	675,221,093.79	51,999,334.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18,588,108.79	52,381,786,235.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134,229,850.66	41,393,690,947.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41,513,450.03	4,076,034,541.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443,539.85	50,171,628.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6	628,776,053.22	1,754,914,041.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04,519,353.91	47,224,639,52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5,931,245.12	5,157,146,705.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56,454.75	2,966,737.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5	-2,021,442,909.58	-1,515,139,447.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5	13,356,356,105.54	14,871,495,553.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5	11,334,913,195.96	13,356,356,105.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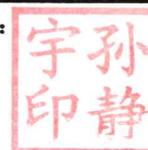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傅 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保租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103,031,600.00		8,050,000,000.00		12,019,604,744.28		108,441,302.69		944,876,899.06	167,763,600.73	2,260,840,612.62	48,644,447,659.28	2,733,792,368.41	51,378,239,917.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3,514,682.05	-23,514,682.05		-23,514,682.05
二、本年初余额	25,103,031,600.00		8,050,000,000.00		12,019,604,744.28		108,441,302.69		944,876,899.06	167,763,600.73	2,227,326,930.67	48,620,932,877.23	2,733,792,368.41	51,354,726,236.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3,000,000.00		150,000,000.00		-497,490,546.89		67,937,296.03		66,334,490.15	27,703,982.68	509,283,621.07	1,746,768,843.04	150,336,561.86	1,896,105,404.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937,296.03				1,380,877,222.36	1,448,814,618.38	66,815,431.83	1,514,629,950.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23,000,000.00		150,000,000.00		-497,490,546.89							1,076,609,453.11	111,426,232.85	1,188,035,685.96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423,000,000.00											1,423,000,000.00		1,423,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97,490,546.89							-497,490,546.89	111,426,232.85	-386,064,314.04
（三）利润分配									66,334,490.15	27,703,982.68	-871,693,601.28	-778,666,128.45	-28,906,102.82	-805,460,231.27
1.提取盈余公积									66,334,490.15		-66,334,490.1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703,982.68	-27,703,982.68			
3.对所有者的分配											-317,610,000.00	-317,610,000.00	-21,677,716.16	-339,287,716.16
4.其他											-460,945,128.45	-460,945,128.45	-5,227,386.66	-466,172,515.1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526,031,600.00		8,200,000,000.00		11,522,014,197.39		176,378,598.62		1,010,210,389.21	195,467,483.41	2,736,609,561.64	60,366,701,720.27	2,884,128,920.27	53,250,830,640.54

法定代表人：

旺赵
印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傅 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宇孙
印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263,031,500.00		8,150,000,000.00		11,734,869,682.91		101,091,236.43		881,770,877.38	142,484,460.41	1,717,342,156.06	43,980,589,903.19	2,845,876,344.83	46,826,466,248.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446,473.26	-446,473.26	-497,735.02	-944,208.2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8,900,531.87	-8,900,531.87	-3,928,035.49	-12,828,567.36
二、本年初余额	21,263,031,500.00		8,150,000,000.00		11,734,869,682.91		101,091,236.43		881,770,877.38	142,484,460.41	1,707,995,150.93	43,971,242,898.06	2,841,450,574.32	46,812,693,472.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50,000,000.00		-100,000,000.00		284,635,061.37		7,350,066.16		63,105,021.68	25,269,050.32	542,845,461.69	4,673,204,661.22	-107,658,215.91	4,565,546,445.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50,066.16				1,380,907,711.78	1,388,257,777.94	94,246,156.97	1,482,503,934.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50,000,000.00		-100,000,000.00		-78,010,154.63							3,671,989,845.37	-151,074,574.22	3,520,915,271.15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3,850,000,000.00											3,850,000,000.00		3,85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0,000,000.00		-78,010,154.63							-178,010,154.63	-151,074,574.22	-329,084,728.85
（三）利润分配					362,645,216.00				63,105,021.68	25,269,050.32	-838,062,250.09	-387,042,962.09	-50,829,798.66	-437,872,760.75
1.提取盈余公积								63,105,021.68			-63,105,021.6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5,269,050.32	-25,269,050.32				
3.对所有者的分配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50,829,182.01	-350,829,182.01
4.其他					362,645,216.00						-449,688,178.09	-87,042,962.09	-616.65	-87,043,578.7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103,031,500.00		8,050,000,000.00		12,019,504,744.28		108,441,302.59		944,875,899.06	167,763,500.73	2,250,840,612.62	48,644,447,559.28	2,733,792,358.41	51,378,239,917.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任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03,949,858.46	9,158,080,961.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1	1,287,468.17	1,595,793.42
预付款项		2,051,265,126.96	2,049,958,400.00
其他应收款	15.2	21,062,113,615.94	19,132,874,561.79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736,975,691.43	13,153,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183,000,000.00	7,669,621,9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2,738,591,760.96	51,165,131,616.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24,213,258.61	2,645,513,258.6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3	38,844,759,428.96	38,550,994,310.54
投资性房地产		348,514,219.40	374,654,718.48
固定资产		2,256,605.81	2,649,981.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06,871,800.00	13,439,723,044.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026,615,312.78	55,013,535,313.40
资产总计		109,765,207,073.74	106,178,666,929.91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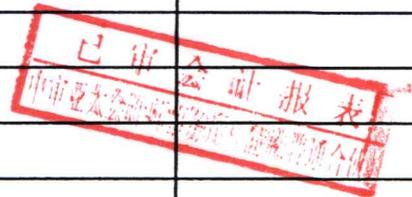
旺赵
印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宇孙
印静



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55,000,000.00	6,2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147,075.54	17,491,880.12
预收款项		2,319,464.25	2,597,722.66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7,861,119.30	71,077,880.62
其他应付款		263,526,722.42	256,187,755.0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46,994,520.53	7,178,9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827,458,630.14
流动负债合计		26,952,848,902.04	17,553,713,868.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948,000,000.00	19,474,000,000.00
应付债券		16,148,802,892.54	23,877,970,574.1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096,802,892.54	43,351,970,574.10
负债合计		63,049,651,794.58	60,905,684,442.6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6,526,031,500.00	25,103,031,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8,300,000,000.00	8,1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8,300,000,000.00	8,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0,749,430,894.31	10,749,430,894.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50,772,109.69	985,437,619.54
未分配利润		89,320,775.16	285,082,473.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15,555,279.16	45,272,982,487.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765,207,073.74	106,178,666,929.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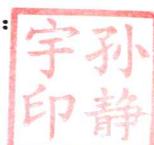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桂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4	2,558,707,656.97	2,268,680,199.06
其中：营业成本	15.4	42,284,744.04	37,288,540.92
税金及附加		25,842,112.35	25,171,626.2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607,876.53	18,028,914.7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268,346,098.81	3,002,611,211.11
其中：利息费用		3,288,366,039.23	3,059,364,357.92
利息收入		88,083,589.40	93,800,918.1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	48,137,013.83	99,679,625.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5,118.42	312,794.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8,236,908.11	-714,740,468.35
加：营业外收入		1,595,346,843.33	1,496,457,186.00
减：营业外支出			1,392,383.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7,109,935.22	780,324,334.54
减：所得税费用		203,765,033.72	149,274,117.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3,344,901.50	631,050,216.77
（一）持续经营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53,344,901.50	631,050,216.77
（二）终止经营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3,344,901.50	631,050,216.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季玉
9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05,538.45	40,231,358.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18,732.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10,406,685.32	12,804,141,58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5,330,956.70	12,844,372,944.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074,920.40	18,414,313.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9,470,654.80	291,892,18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4,158,961.64	12,357,496,17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0,704,536.84	12,667,802,67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	-285,373,580.14	176,570,271.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42,907,453.00	8,680,589,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021,895.41	99,366,831.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9,737,079.75	2,999,434,835.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49,666,636.16	11,779,390,866.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00.00	13,22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718,760,000.00	16,517,042,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0,000,000.00	1,3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88,774,500.00	17,857,055,32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9,107,863.84	-6,077,664,453.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3,000,000.00	3,8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525,000,000.00	23,83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0.00	18,2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48,000,000.00	45,92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923,900,000.00	33,820,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79,716,792.66	3,484,642,482.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32,86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77,649,658.86	37,305,292,482.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649,658.86	8,620,707,517.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	-2,454,131,102.84	2,719,613,335.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	9,158,080,961.30	6,438,467,625.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	6,703,949,858.46	9,158,080,961.30

法定代表人：

旺赵
印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0 何桂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宇孙
印静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103,031,500.00		8,150,000,000.00		10,749,430,894.31				985,437,619.54	285,082,473.39	45,272,982,487.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5,103,031,500.00		8,150,000,000.00		10,749,430,894.31				985,437,619.54	285,082,473.39	45,272,982,487.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3,000,000.00		150,000,000.00						65,334,490.15	-195,761,698.23	1,442,572,791.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3,344,901.50	653,344,901.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23,000,000.00		150,000,000.00								1,573,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423,000,000.00										1,423,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334,490.15	-849,106,599.73	-783,772,109.58
1.提取盈余公积									65,334,490.15	-65,334,490.15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17,610,000.00	-317,610,000.00
3.其他										-466,162,109.58	-466,162,109.5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526,031,500.00		8,300,000,000.00		10,749,430,894.31				1,050,772,109.69	89,320,775.16	46,715,555,279.16

法定代表人：

旺赵
印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宇孙
印静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253,031,500.00		8,150,000,000.00		10,749,430,894.31				922,332,597.86	469,870,634.47	41,544,665,626.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1,253,031,500.00		8,150,000,000.00		10,749,430,894.31				922,332,597.86	469,870,634.47	41,544,665,626.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50,000,000.00								63,105,021.68	-184,788,161.08	3,728,316,860.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1,050,216.77	631,050,216.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50,000,000.00										3,85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3,850,000,000.00										3,85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105,021.68	-815,838,377.85	-752,733,356.17
1.提取盈余公积									63,105,021.68	-63,105,021.68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其他										-452,733,356.17	-452,733,356.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103,031,500.00		8,150,000,000.00		10,749,430,894.31				985,437,619.54	285,082,473.39	45,272,982,487.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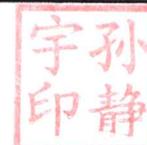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任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7 日在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注册成立，并已取得天津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116681881834F 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赵家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56,303.15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652,603.15 万元，投资方为天津港保税区国有资产管理局，股权比例 100.00%。

公司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三道 166 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对房地产业、国际与国内贸易、仓储物流业、金融业、高新技术产业、基础设施建设进行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国际贸易；仓储（危险品除外）；货运代理；自有设备租赁；物业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营业期限自 2008 年 12 月 17 日至长期。

1.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7 户，详见本附注“8、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期增加 4 户，减少 3 户，详见本附注“7、合并范围的变更”。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本公司主要会计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4.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4.4.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 4.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4.13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

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4.5.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4.5.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中，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比较报表的编制应区别不同的情况，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仅需要编制个别财务报表、不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方在编制前期比较报表时，无须对以前期间已经编制的比较报表进行调整；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在编制前期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将吸收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前期有关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并入合并方前期合并财务报表。前期比较报表的具体编制原则比照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比较报表的编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

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4.13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4.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 4.13.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4.13.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4.8.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4.8.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4.8.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

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9 金融工具

该会计政策适用于除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外的本公司及其他所属子公司。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4.9.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9.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

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4.9.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4.9.2.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9.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

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4.9.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4.9.3.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9.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9.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9.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4.9.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4.9.5.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9.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9.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4.9.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4.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该会计政策适用于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4.10.1 金融资产

4.10.1.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

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0.1.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

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10.2 金融负债

4.10.2.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4.10.2.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10.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10.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4.10.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4.10.6 金融资产减值：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其他流动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

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方法为：

类别	分类特征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
应收票据	已上市银行承兑汇票及国有银行承兑汇票等信用等级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0.00
	其他的应收票据	按逾期情况及其他客观证据，比照以下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进行处理。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1年以内	15.00
	1-2年	50.00
	2-3年	80.00
	3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单项计提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损失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无法可靠估计且收回可能性很小的，按100.00计提。

②其他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项按前述三阶段划分标准并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方法为：

阶段	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第一阶段	未逾期的一般往来款项及保证金押金等	6.00
第二阶段	逾期的一般往来款项及保证金押金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无法可靠估计且收回可能性很小的，按100.00计提。

阶段	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第三阶段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损失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项等。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无法可靠估计且收回可能性很小的，按100.00计提。

③应收及其他应收款项的核销：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④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或其他应收款项是指单笔金额 5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4.1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4.11.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4.11.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达到 1 000 万元（含 1 000 万元）以上的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根据本公司应收款项风险特征，主要分为风险组合和无风险组合，其中：

风险组合：

a、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一般为：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一般为：

应收账款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15.00

3 年以上	20.00
-------	-------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一般为：

账 龄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0.00
3 个月-1 年 (含 1 年)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b、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百分比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其他应收款账龄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组合	6.00

c、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参照银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进行贷款五级分类并计提呆账准备，比例如下：

风险级别	计提呆账准备比例 (%)
正常类贷款	1.50
关注类贷款	3.00
次级类贷款	30.00
可疑类贷款	60.00
损失类贷款	100.00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对于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年末金额 2.50% 计提呆账准备。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参照银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规定，对于商业保理业务应收款项按照五级风险级别进行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比例如下：

风险级别	定义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
正常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1.50
关注	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3.00
次级	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50.00

可疑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60.00
损失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	100.00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无风险组合：主要是包括应收出口退税款、员工公务借款、备用金、押金、政府代建款等性质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4.11.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12 存货

4.12.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4.12.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4.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基础设施配套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4.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12.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4.9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13.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

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4.13.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4.13.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4.13.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

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13.2.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13.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4.5.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

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4.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4.15 固定资产

4.15.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

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4.15.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5.00	2.71-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15.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4.20 长期资产减值”。

4.15.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15.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4.20 长期资产减值”。

4.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18 无形资产

4.18.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18.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18.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4.20 长期资产减值”。

4.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4.20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

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21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4.22 股份支付

4.22.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

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22.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4.22.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

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4.2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4.23.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4.23.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4.17 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4.24 收入

该会计政策适用于除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外的本公司及其他所属子公司。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利息收入、房地产收入。

4.24.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

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的金额。

4.24.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24.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息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24.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4.24.5 房地产收入

房地产销售收入在同时满足与买方签订销售合同并取得买方按销售合同支付的款项、开发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交付条件、买方验房确认时或根据合同约定向买方发出入住通知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物业出租收入按与承租方签订合同或协议的规定，在租赁期间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

4.25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该会计政策适用于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

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有权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4.25.1 房地产销售收入

房地产销售收入在同时满足与买方签订销售合同并取得买方按销售合同支付的款项、开发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交付条件、买方验房确认时或根据合同约定向买方发出入住通知期满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4.25.2 物业服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在提供服务过程中

按照服务时间确定履约进度，确认物业服务收入。

4.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对于收到的财政贴息资金，本公司直接用于冲减相关的借款费用。

4.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4.27.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4.2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

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7.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27.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8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4.28.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8.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

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8.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8.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9 持有待售

4.29.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实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29.2 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 ① 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③ 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

处置的一组资产。

4.29.3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4.30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即脱手价格。

企业应当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企业在取得资产或者承担负债的交易中，交易价格是取得该资产所支付或者承担该负债所收到的价格，即进入价格。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是脱手价格，即出售该资产所能收到的价格或者转移该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企业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应当使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企业使用估值技术的目的是，估计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当前市场情况下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价格。估值技术通常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企业应当根据实际情况从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中选择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用于估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市场法是利用相同或类似的资产、负债或资产和负债组合的价格以及其他相关市场交易信息进行估值的技术。企业应用市场法估计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的，可利用相同或类似的资产、负债或资产和负债的组合（例如，一项业务）的价格和其他相关市场交易信息进行估值。收益法是企业将未来金额转换成单一现值的估值技术。企业使用收益法时，应当反映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未来现金流量或者收入费用等金额的预期。成本法，是反映当前要求重置相关资产服务能力所需金额的估值技术，通常是指现行重置成本法。在成本法下，企业应当根据折旧贬值情况，对市场参与者获得或构建具有相同服务能力的替代资产的成本进行调整。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无可观察输入值，通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4.31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年末按不低于风险资产总额的 1.5%与年末贷款损失准备的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年末按不低于风险资产总额的 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计提的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一般准备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

4.32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4.32.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并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有限追溯调整。

①2020 年（首次）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A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所有者权益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账款	521,157,484.21	-511,822,487.18	9,334,997.03
合同负债		511,822,487.18	511,822,487.18

②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首次）（首次）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前期比较数据无影响。

4.31.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20 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5、税项

5.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基 础	税 率 %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11、10、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以房产原值的70%为计税依据；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分别乘以适用税率计算缴纳	1.2、12
土地增值税	本公司的土地增值税以预售房款为基数按照主管税务机关核定的预征率进行预缴，年末对房地产开发项目按照已办理土地增值税清算的完工项目计税口径进行预提。对符合清算条件的开发项目办理土地增值税清算申报手续，并依据主管税务机关认定的清算结果调整该项目已预提的土地增值税	30、40、50、60 超率累进
防洪费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15、16.5
资源税	地热资源	立方米/2 元

5.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2019 年 1 月 17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了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 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嘉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本年满足上述税收优惠条件。

2: 2019 年 3 月 20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了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嘉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满足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身份，享受以上税收优惠政策。

3: 2020 年 4 月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发布《减免疫情期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解读》，规定：（一）纳税人疫情期间生产经营收入（不含权益类投资类收益）较上一

年度同期减少 50%（含）以上的；（二）交通运输业（指铁路运输、道路运输、航空运输、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四类）、住宿和餐饮业、文体和娱乐业（指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旅游业（指旅行社及相关服务、游览景区管理两类）纳税人；（三）市发改委、工信局确定的疫情防控物资重点生产企业和房产或土地被政府应急征用的纳税人；（四）鼓励引导各类经营性房产业主在疫情期间为受困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租金，按实际减免租金月份或折扣比例相应减免。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满足上述相关税收优惠条件。

4：本企业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减按 15%征收。《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9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税总函〔2016〕685 号）

5：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天保新能有限公司本年应纳税所得额未超过 300 万元，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下发的津保税通（2020）6381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给予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百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房产地址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 77 号的自用房产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属期自 2020-01-01 至 2020-12-31，减征额度为 14,203.34 元。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于 2020 年 6 月 2 日下发的津税通（2020）1647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给予土地地址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 77 号的自用土地减免房产税，减免属期自 2020-01-01 至 2020-12-31，减征额度为 1,176,172.40 元。

7：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下发的津税通（2020）5631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给予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宏瑞商贸有限公司房产地址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 77 号的自用房产减免房产税，减免属期自 2020-01-01 至 2020-12-31，减征额度为 596,951.85 元。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于 2020 年 8 月 5 日下发的津保税通（2020）11966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给予土地地址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 77 号的自用土地减免土地税，减免属期自 2020-01-01 至 2020-12-31，减征额度为 7,159.50 元。

8：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下发的津保税通（2019）151532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给予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宏浩商贸有限公司房产地址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 77 号的自用房产减免房产税，减免属期自 2019-01-01 至 2019-12-31，减征额度为

2,865,378.89 元。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下发的津保税通(2019)161452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给予土地地址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 77 号的自用土地减免土地税，减免属期自 2019-01-01 至 2019-12-31，减征额度为 34,561.83 元。

9: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下发的津保税通(2020)5630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给予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宏远商贸有限公司房产地址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 77 号的自用房产减免房产税，减免属期自 2020-01-01 至 2020-12-31，减征额度为 500,036.36 元。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于 2020 年 8 月 5 日下发的津保税通(2020)11968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给予土地地址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 77 号的自用土地减免土地税，减免属期自 2020-01-01 至 2020-12-31，减征额度为 5,997.15 元。

10: 根据《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关于停征防洪工程维护费的通知》(津财综[2019]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即所属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停征防洪工程维护费(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1: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嘉顺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天保嘉圆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般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率 9%，其中：房地产老项目按 5%简易计税计缴增值税。

12: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财务管理有限公司依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 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上年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0 年度，上期指 2019 年度。

6.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18.43
银行存款	8,022,420,020.16	10,810,064,709.10
存放同业	2,767,212,202.66	2,348,012,537.1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11,706,116.57	327,372,415.27
其他货币资金	687,823,849.52	199,838,184.22
合计	11,789,162,188.91	13,685,290,464.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51,559,370.01	460,392,440.0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73,183.07	7,575.00
信用证保证金	32,620,734.20	10,630,000.00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2,000,000.00
借款保证金	44,194,930.40	
定期存单	105,090,000.00	
国内保函保证金	11,516,778.60	11,516,778.60
法定存款准备金	250,630,895.21	304,239,636.05
监管资金	6,880,452.46	
法院冻结资金（农商银行自贸区分行）		
资金专用款	542,019.01	540,369.00
合计	454,248,992.95	328,934,358.65

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0,183,142.42	300,063,890.26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600,183,142.42	300,063,890.26
合计	600,183,142.42	300,063,890.26

6.2.2 按种类披露

名称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账面价值
建信天添益 C-阳光人寿	100,000,000.00	48,601.16	100,048,601.16
兴全天添益 B-招商银行	100,000,000.00	51,395.01	100,051,395.01
兴全天添益 B-兴业证券	100,000,000.00	42,887.12	100,042,887.12
交银天益宝 E-交通银行	100,000,000.00	40,259.13	100,040,259.13
兴全货币 B-广发证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兴全货币 B-中泰证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0	183,142.42	600,183,142.42

注：期末账面价值按市价进行调整，本期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3 应收票据

6.3.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66,753.24	118,518,415.75
商业承兑汇票		382,474.74
合计	5,666,753.24	118,900,890.49

6.3.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截至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6.3.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	3,562,446.1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0,000.00	3,562,446.15

6.3.4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截至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6.4 应收账款

6.4.1 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63,248,334.22	80.13	58,930,124.30	10.46	504,318,209.9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7,300,008.32	5.31	4,783,553.34	12.82	32,516,454.98
其中：账龄组合	37,300,008.32	5.31	4,783,553.34	12.82	32,516,454.98
余额百分比组合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2,327,521.45	14.56	21,961,027.23	21.46	80,366,494.22
合计	702,875,863.99	100.00	85,674,704.87	12.19	617,201,159.1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68,071,516.87	50.85	42,549,926.78	15.87	225,521,590.0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722,693.28	1.28	950,937.50	14.15	5,771,755.78
其中：账龄组合	6,722,693.28	1.28	950,937.50	14.15	5,771,755.78
余额百分比组合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52,378,471.49	47.87	21,303,549.80	8.44	231,074,921.69
合计	527,172,681.64	100.00	64,804,414.08	12.29	462,368,267.56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单项并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市祥泰带钢有限公司	33,692,000.00	17,012,000.00	50.49	预计无法收回
TIANCHENG INTERNATIONAL, INC. U.S.A.	10,947,406.30	10,947,406.30	100	涉及诉讼
天津天成制药有限公司	10,811,218.00	10,811,218.00	100	涉及诉讼
新疆天山红制品有限公司	20,159,500.00	20,159,5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5,610,124.30	58,930,124.30	—	—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3个月以内	2,335,548.28	-	
4至12个月	27,981,239.15	2,277,093.74	8.14
1年以内小计	30,316,787.43	2,277,093.74	7.51
1至2年	6,678,928.08	2,216,554.82	33.19
2至3年	56,205.15	41,817.12	74.40
3年以上	248,087.66	248,087.66	100.00
合计	37,300,008.32	4,783,553.34	12.82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3 个月以内	2,251,662.00		
4 至 12 个月	4,023,045.07	602,900.56	14.99
1 年以内小计	6,274,707.07	602,900.56	9.61
1 至 2 年	199,898.55	99,949.28	50.00
2 至 3 年	-		
3 年以上	248,087.66	248,087.66	100.00
合计	6,722,693.28	950,937.50	14.15

③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港保税区博斯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616,859.70	7,616,859.70	100	无力偿还
新疆吴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6,338,610.97	4,815,740.24	75.97	无力偿还
天津泰宇集团有限公司	5,032,601.00	5,032,601.00	100	无法收回
涉诉款项	3,824,599.24	3,751,639.24	98.09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港保税区大翔建筑用品制造有限公司	519,032.48	519,032.48	100	无法收回
南辉有限公司	85,742.32	85,742.32	100	无法收回
中国外运内蒙古有限公司	29,326.49	29,326.49	100	无法收回
天津海胜名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8,771.00	28,771.00	100	无法收回
天津港保税区鸿世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445.90	24,445.90	100	无法收回
北京中海锦程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6,240.86	16,240.86	100	无法收回
天津健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865.00	14,865.00	100	无法收回
润佳	14,503.00	14,503.00	100	账龄较长
江苏弘业	11,260.00	11,260.00	100	账龄较长
合计	23,556,857.96	21,961,027.23	—	—

6.4.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870,290.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71,742.51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方式
天津港保税区大翔建筑用品制造有限公司	112,770.00	631,802.48	法院强制执行，以物抵债
中环山阳精机（天津）有限公司	14,216.26	14,216.26	不符合目前的坏账计提政策

天津市启东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第二	190,276.73		法院强制执行
天津市每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4,479.52		法院强制执行
合计	371,742.51	646,018.74	

6.4.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6.4.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91,255,984.3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9.8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9,457,563.10 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龄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租金	115,650,623.86	33.85	2,445,563.10	1 年以内
		122,265,751.29			1-2 年
	房租	6,944,349.60	1.45		1 年以内
		3,229,989.00			1-2 年
	维护费、电费	1,866,747.07	0.27		1 年以内
供热、蒸汽业务	829,267.00	0.12	1 年以内		
天津滨海-中关村科技园管理委员会	租金	45,716,155.19	16.74		1 年以内
		45,358,298.56		1-2 年	
		26,559,027.24		2-3 年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房租及工程款	32,698,038.82	9.20		1 年以内
		14,143,179.00		1-2 年	
		6,179,700.00		2-3 年	
		11,670,000.00		3-4 年	
天津市祥泰带钢有限公司(注 1)	垫税款、车款	33,692,000.00	4.79	17,012,000.00	5 年以上
天津合佳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垫税款、车款	24,452,857.69	3.48		1 年以内
合计	--	491,255,984.32	69.89	19,457,563.10	--

注 1：根据 2020 年 6 月 10 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津民终 322 号】，判决如下：(1) 天津祥泰健身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天津市祥泰带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泰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物流集团”）借款本金 3234 万元，并以 3234 万元为基数，支付自 2018 年 4 月 2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以年利率 10% 为标准）；(2) 天保物流集团对 3189.6

万元债权以 3189.6 万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4 月 2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以年利率 10% 为标准）在最高限额为 6577.97 万元的范围内就编号为 TBWL-ZH16A-212 的《抵押合同》约定的生产设备享有抵押权，并有权就处置抵押物所得价款在最高额为 6577.97 万元的范围内优先受偿；（3）被告王斌、宋春梅、天津吉展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祥泰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承担给付责任后，有权向祥泰公司追偿。

注 2：由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主持的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原告）与天津隆源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被告）关于被告拖欠原告垫车款的案件，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由该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并达成以下协议：1、被告天津隆源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确认拖欠原告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垫车款、进口汽车代理费和银行手续费共计 14,134,408.33 元，2、被告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分 60 期于还款期间的每月最后一日向原告偿还垫车款、进口汽车代理费和银行手续费利息（当月垫车款、进口汽车代理费和银行手续费利息以被告在当期还款日之前的未清偿的垫车款、进口汽车代理费和银行手续费为基数，自上一期还款日起至当期还款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五年期同类人民币贷款计准利率标准计算。如中国人民银行不再公布五年期同类人民币贷款计准利率，则按年利率 4.75% 的标准计算）。

6.5 预付款项

6.5.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973,193,587.97	28.03		2,200,124,993.94	81.36	
1-2 年	2,055,017,500.07	59.19		22,014,734.03	0.81	
2-3 年	6,054,810.40	0.17		72,362,950.73	2.68	14,443,664.75
3 年以上	437,620,228.01	12.61	191,912,372.30	409,530,580.57	15.15	138,486,802.84
合计	3,471,886,126.45	100.00	191,912,372.30	2,704,033,259.27	100.00	152,930,467.59

6.5.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务单位	款项内容	年末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未结算的原因
广州市百泽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915,698,400.00	1-2 年		合同未完成
国瑞兴业（北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34,260,000.00	1-2 年		合同未完成
唐山新鑫特钢有限公司	货款	130,241,214.56	5 年以上		涉及诉讼
新疆胡杨河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61,891,305.17	3 年以上	54,127,032.49	涉及诉讼
唐山长城钢铁集团燕山钢铁有限公司	货款	58,860,288.16	5 年以上		经济纠纷

天津市悦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47,396,569.46	3-4 年	47,396,569.46	涉及诉讼
新疆柳沟红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41,437,079.67	3 年以上	24,167,156.76	涉及诉讼
新疆北纬阳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26,558,834.54	3 年以上	26,558,834.54	涉及诉讼
烟台聚首煤炭有限公司	货款	19,806,531.17	5 年以上	19,806,531.17	涉及诉讼
新疆天山红制品有限公司	货款	13,827,247.88	3 年以上	13,827,247.88	涉及诉讼
AMERICAN-CHINA EDUCATION AND INVESTMENT	预付车款	14,747,813.29	3 年以上		未完成
		1,677,683.28	2-3 年		未完成
SAMSON LTD CO.S-PETERSBURG	预付车款	6,482,857.55	3 年以上		未完成
天津昊福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6,029,000.00	4-5 年	6,029,000.00	涉及诉讼
天津泰宇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690,162.50	5 年以上		涉及诉讼
保税区地税局	预付税款	1,370,229.11	3 年以上		公司预缴税款经过预付账款科目核算,预付保税区地税局款项为较早期间形成,截止报告日尚未与具体项目对应,未进行结转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购电业务	986,554.90	1 年以内元		尚未结算
		275,939.63	1-2 年元		尚未结算
CHL TRADING & INVESTMENT GMBH	预付车款	1,260,613.69	3 年以上		未完成
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EAS 软件款	553,190.81	1 年以内		开发未完成
		920,264.87	1-2 年		开发未完成
		773,829.24	2-3 年		开发未完成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盘点软件款	111,320.75	1 年以内		开发未完成
		222,641.51	1-2 年		开发未完成
		667,924.53	2-3 年		开发未完成
		111,320.75	3 年以上		开发未完成
山东中翰软件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99,215.24	1 年以内		开发未完成
		233,962.26	1-2 年		开发未完成
		661,548.48	2-3 年		开发未完成
		116,981.14	3 年以上		开发未完成
	服务费	140,660.38	1-2 年		

SUNNY ROAD INTERNATIONAL LTD.	预付车款	819,258.50	2-3 年		未完成
天津市建工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工程款	799,672.42	2-3 年		工程整体情况复杂
江苏省金思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	760,207.49	1-2 年		尚未结算
SHANGHAI CHILE TRADING	预付车款	718,557.00	3 年以上		未完成
天津众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设备	151,724.14	1-2 年		尚未结算
		209,401.7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业务	293,103.45	1-2 年		尚未结算
山东双赢环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业务	110,000.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天津中油天保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石油、汽油采购业务	81,400.00	1-2 年		尚未结算
天津海滨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自营税金	76,284.27	3 年以上		历史遗留问题
天津中油天保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汽油采购款	18,615.16	1 年以内		未使用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天津石油分公司	汽油采购款	16,100.00	1 年以内		未使用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石油分公司	石油、汽油采购业务	2,600.00	3 年以上		历史遗留问题
合计		2,494,168,108.65		191,912,372.30	

6.5.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3,051,199,614.56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7.88%。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市百泽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915,698,400.00	1-2 年	55.18	
天津市滨海新区土地发展中心（注）	土地出让金	589,600,000.00	1 年以内	16.98	
天津市保税区财政局（注）	土地出让金	281,400,000.00	1 年以内	8.11	
国瑞兴业（北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34,260,000.00	1-2 年	3.87	
唐山新鑫特钢有限公司	货款	130,241,214.56	5 年以上	3.75	
合计	—	3,051,199,614.56	—	87.88	

注：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年末预付天津市滨海新区土地发展中心及天津市保税区财政局款项合计 871,000,000.00 元，系按国有土地出让合同预付的空港二期项目津滨保(挂)2020-14 号地块土地出让金，截至本年末尚未付清全款，未办理完毕土地使

用权出让手续。

注 1：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物流集团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收到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5）二中保民初字第 0008 号民事判决书，天保物流集团与新疆北纬阳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纬阳光公司”）、新疆胡杨河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胡杨河公司”）、新疆柳沟红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沟红公司”）、新疆昊汉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汉公司”）、新疆天山红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山红公司”）合同纠纷案判决情况为：北纬阳光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给天保物流集团人民币 48,326,508.37 元；同时给付天保物流集团以人民币 48,326,508.37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同类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算自 2013 年 12 月 1 日至本判决书确定给付之日止的利息；胡杨河公司、柳沟红公司、昊汉公司、天山红公司对上述给付事项承担连带给付责任；逾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之后被告胡杨河公司、柳沟红公司、北纬阳光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要求撤回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5）二中保民初字第 0008 号民事判决书，将案件发回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重审或依法改判驳回本公司诉讼请求。之后天津高院对北纬阳光做出终审判决，对方败诉又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现已收到最高院裁定书，裁定驳回管理人的再审申请。

注 2：天保物流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收到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2015）津高民二初字第 0010 号民事判决书：胡杨河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本公司人民币 51,263,249.31 元，并从 2015 年 7 月 4 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照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债务利息；柳沟红公司、北纬阳光公司、天山红公司、昊汉公司对上述给付事项承担连带给付责任；逾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现被告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最高院已于 11 月 13 日进行开庭审理，目前等待判决中。

注 3：天保物流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收到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2015）津高民二初字第 0011 号民事判决书：柳沟红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本公司人民币 53,877,065.66 元，并从 2015 年 7 月 4 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照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债务利息；胡杨河公司、北纬阳光公司、天山红公司、昊汉公司对上述给付事项承担连带给付责任；逾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现被告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最高院已于 11 月 13 日进行开庭审理，目前等待判决中。

注 4：天保物流集团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收到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5）二中保民初字第 0009 号民事判决书，天保物流集团与天山红公司、博斯腾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的判决情况为：天山红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给付人民币 13,935,126.61 元，同时给付天保物流集团以人民币 13,935,126.61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同类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算自 2014

年 11 月 1 日至本判决书确定给付之日止的利息；博斯腾公司对上述第一项“本金人民币 13,935,126.61 元”中人民币 9,233,004.32 元部分及以人民币 9,233,004.32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同类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计算自 2014 年 11 月 1 日至本判决确定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给付责任。博斯腾公司承担给付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山红公司追偿。天山红公司、博斯腾公司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注 5：2019 年 2 月 26 日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津 02 民初 452 号】判决如下：(1) 天津市悦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源实业”）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本公司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及自 2018 年 4 月 24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的利息损失（以 40,000,000.00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2) 烟台聚首煤炭有限公司对悦源实业的债务承担连带给付责任，在承担给付责任后，有权向悦源实业追偿；本案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公告费由悦源实业、烟台聚首煤炭有限公司共同负担，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款项可收回性较低，天保物流集团对预付账款挂账金额 47,396,569.46 元单项金额认定计提减值准备 47,396,569.46 元。

注 6：根据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查询存款通知单【(2018)津 02 执保字第 114 号】回执，悦源实业银行账户（441290100100011352）已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转为久悬不动户，当日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8.83 元。

注 7：根据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查询存款通知单【(2018)津 02 执保字第 114 号】回执，悦源实业银行账户（02170301040000941）存款应冻结 51,370,150.00 元，已冻结 2559.53 元，由于账户余额不足，51,367,590.47 元未冻结。

注 8：2020 年 4 月 28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9)津 0116 民初 4680 号】调解结果如下：(1) 天津昊福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道朴商贸有限公司及天津昊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同确认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共计拖欠本公司款项 6,029,000.00 元；(2) 天津昊福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道朴商贸有限公司及天津昊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同确认欠天保物流集团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欠款利息共计 644,937.82 元；(3) 天津昊福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道朴商贸有限公司及天津昊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同确认分期偿还本公司欠款本金及利息的时间进度及金额。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于诉讼后欠款收回存在不确定性，天保物流集团对预付账款挂账金额 6,029,000.00 元单项金额认定计提减值准备 6,029,000.00 元。

6.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1,955,158.54	9,824,346.78
应收股利	13,657,391.82	13,489,199.02
其他应收款	28,160,176,371.19	25,132,756,159.04

合计	28,185,788,921.55	25,156,069,704.84
----	-------------------	-------------------

6.6.1 应收利息

6.6.1.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7,026,149.59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2,334,539.70	
其他	2,594,469.25	9,824,346.78
合计	11,955,158.54	9,824,346.78

6.6.2 应收股利

6.6.2.1 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龄	未收回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4,618,945.23	6,201,168.64			
其中：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4,618,945.23	6,201,168.64	1年以内	仅宣告，未发放	可收回无减值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9,038,446.59	7,288,030.38			
其中：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352,466.64		1-2年	仅宣告，未发放	可收回无减值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881,689.40	881,689.44	1-2年	资金紧张	否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1,804,290.51	1,804,290.51	2-3年	资金紧张	否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4,000,000.04	4,602,050.43	3-4年	资金紧张	否
合计	13,657,391.82	13,489,199.02	—	—	—

6.6.3 其他应收款

6.6.3.1 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118,386,701.59	86.83	753,625,399.11	3.00	24,364,761,302.4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60,240,815.94	13.00	2,644,586.30	0.07	3,757,596,229.64
其中：账龄组合	12,381,763.17	0.04	2,445,320.48	19.75	9,936,442.69
余额百分比	3,321,096.91	0.01	199,265.82	6.00	3,121,831.09
无风险组合	3,744,537,955.86	12.94			3,744,537,955.86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262,332.22	0.17	10,443,493.15	21.65	37,818,839.07
合计	28,926,889,849.75	100.00	766,713,478.56	2.65	28,160,176,371.1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29,964,921.18	79.33	733,625,399.11	3.57	19,796,339,522.0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42,031,734.52	20.26	1,432,608.74	0.03	5,240,599,125.78
其中：账龄组合	1,880,433.38	0.01	1,282,370.43	68.20	598,062.95
余额百分比	2,503,971.93	0.01	150,238.31	6.00	2,353,733.62
无风险组合	5,237,647,329.21	20.24			5,237,647,329.21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5,631,529.68	0.41	9,814,018.49	9.29	95,817,511.19
合计	25,877,628,185.38	100.00	744,872,026.34	2.88	25,132,756,159.04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港保税区建设服务总公司	404,109,295.21	404,109,295.2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务管理中心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50,255,899.50	50,255,899.5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	12,260,204.40	12,260,204.4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4,000,000.00	5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0,000,000.00	8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00,000.00	100	账龄较长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1,000,000.00	5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858,625,399.11	753,625,399.11	—	—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3个月以内			
4至12个月	9,033,617.31	480,308.30	5.32
1年以内小计	9,033,617.31	480,308.30	5.32
1至2年	984,765.87	153,317.17	15.57
2至3年	937,206.01	433,926.38	46.30

3 至 4 年	136,851.60	103,049.25	75.30
4 至 5 年	73,015.00	58,412.00	80.00
5 年以上	1,216,307.38	1,216,307.38	100.00
合计	12,381,763.17	2,445,320.48	19.75

③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组合	3,321,096.91	199,265.82	6.00
合计	3,321,096.91	199,265.82	6.00

④组合中，采用无风险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代建款	3,744,537,955.86		
合计	3,744,537,955.86		

⑤期末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单项并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天津天保华日国际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2,858,223.89	2,858,223.8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港保税区开发服务总公司	2,300,000.00	2,3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君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北方国际化工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853,468.53	853,468.5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港保税区开发服务总局	714,000.00	714,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611,271.02	611,271.0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人寿保险项目组	475,379.80	475,379.8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华再保险项目	346,575.25	346,575.2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天保广告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特变电工变压器有限公司	145,398.97	145,398.9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海鸥表业集团有限公司	142,835.93	142,835.9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西子联合有限公司	75,894.95	75,894.9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所有限公司	51,333.91	51,333.9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天爱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8,311.36	38,311.3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东丽湖度假村	26,655.96	26,655.9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飞朗(天津)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24,436.27	24,436.2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百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1,327.25	21,327.2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特变电工变压器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17,589.07	17,589.0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帅达科技有限公司	16,503.93	16,503.9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天利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5,763.45	15,763.4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思费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原上海外经）	14,436.62	14,436.6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欧迪办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14,213.32	14,213.3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794.81	11,794.8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联合利华（天津）有限公司	6,711.05	6,711.0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泰石油公司	4,000.00	4,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百家汇科技创业社区有限公司	3,969.21	3,969.2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冶金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1,681.73	1,681.7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凯普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16.87	616.8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海晶公司	600.00	6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信息中心	500.00	5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0,443,493.15	10,443,493.15	—	—

6.3.3.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合 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企业发展金	2,442,762,076.14	1 年以内	8.44	
		1,829,415,669.71	1-2 年	6.32	
		2,011,550,487.51	2-3 年	6.95	
	折旧补贴	72,570,000.00	1-2 年以内	0.25	
		283,606,892.06	3 年以上	0.98	
	贴息	87,430,000.00	1-2 年以内	0.30	
	贴息	1,473,228,170.32	3 年以上	5.09	
	运营补贴	147,822,000.00	1 年以内	0.51	
		42,206,100.00	1-2 年	0.15	
		131,881,350.00	2-3 年	0.46	
		871,278,997.78	5 年以上	3.01	
	代建款	5,004,901,909.28	3 年以上	17.29	
	退税和税收返还	1,219,269,900.00	5 年以上	4.21	
	水电费及补贴款	27,154,186.49	1 年以内	0.09	
8,207,472.13		1-2 年	0.03		

		23,873,402.32	2-3 年	0.08	
		17,001,008.82	3 年以上	0.06	
	公租房收入款	9,738,113.70	3 年以上	0.03	
	收入返还	6,305,839.78	4-5 年	0.02	
	租金补贴	496,100.00	1-2 年	0.00	
	垫付款	342.74	1-2 年	0.00	
		622,646.00	3 年以上	0.00	
	其他	25,000.00	4-5 年	0.00	
	土地出让金	19,531,370.80	2-3 年	0.07	
	代垫款	14,150,848.30	3 年以上	0.05	
	财政往来款	3,983,769.47	3 年以上	0.01	
	房款	3,578,693.44	3 年以上	0.01	
	购车款	278,595.00	3 年以上	0.00	
	备用金	205,744.00	3 年以上	0.00	205,744.00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借款	1,970,000,000.00	1 年以内	6.80	
		1,340,000,000.00	1-2 年	4.63	
		7,892,000,000.00	2-3 年	27.26	
	资金使用费	348,513,270.09	1 年以内	1.20	
	折旧补贴	79,875,603.17	3 年以上	0.28	
	其他	1,609,612.41	1 年以内	0.01	
	其他	313,861.73	1-2 年	0.00	
天津市滨海新区住房投资有限公司	资金借款	500,000,000.00	1 年以内	1.73	
	资金使用费	4,128,055.55	1 年以内	0.01	
天津港保税区建设服务总公司	往来款	404,109,295.21	3 年以上	1.40	404,109,295.21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务管理中心	垫付款	200,000,000.00	3 年以上	0.69	200,000,000.00
合 计		28,493,626,383.95		98.42	604,315,039.21

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质押式逆回购		1,008,959,000.00
债券买断式逆回购		
合 计		1,008,959,000.00

6.8 存货

6.8.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094,889.18		45,094,889.1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705,910,304.77	480,851,591.66	1,225,058,713.11
库存商品（产成品）	236,885,363.12	1,218,291.41	235,667,071.71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55,644.54		55,644.54
开发成本	13,269,447,923.35	428,255,445.06	12,841,192,478.29
开发间接费	885,162,728.70		885,162,728.70
开发产品	3,836,000,323.93		3,836,000,323.93
在途物资	8,158,909.61		8,158,909.61
合计	19,986,716,087.20	910,325,328.13	19,076,390,759.07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456,304.85		21,456,304.8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395,350,392.96		1,395,350,392.96
库存商品（产成品）	1,266,374,215.78	1,218,291.41	1,265,155,924.37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68,483.34		68,483.34
开发成本	12,255,008,441.79	293,689,290.81	11,961,319,150.98
开发间接费	778,851,427.82		778,851,427.82
开发产品	4,340,995,082.07		4,340,995,082.07
在途物资	158,051,291.00		158,051,291.00
合计	20,216,155,639.61	294,907,582.22	19,921,248,057.39

6.8.2 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天保金海岸住宅项目			3,167,310,000.00	473,781,622.36	327,918,122.57
大连东道地块项目	2018年5月4日	2021年7月31日	823,250,000.00	732,501,303.57	63,511,286.28
汇津广场二期项目	2019年12月12日	2022年6月20日	361,880,000.00	20,555,278.61	69,957,281.23
生态城地块项目	2018年4月23日	2021年12月31日	3,078,590,000.00	2,286,120,722.88	130,953,111.04
南开区天拖二期地块项目	2019年11月25日	2022年11月18日	4,003,780,000.00	2,942,154,219.23	78,409,596.40
合计			11,434,810,000.00	6,455,113,146.65	670,749,397.52

(续)

项目名称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天保金海岸住宅项目			801,699,744.93	7,388,330.73	6,652,970.62	自筹、外部借款
大连东道地块项目			796,012,589.85	6,784,733.70	4,134,059.12	自筹、外部借款
汇津广场二期项目			90,512,559.84			自筹
生态城地块项目			2,417,073,833.92	39,245,568.19	15,423,009.29	自筹、外部借款
南开区天拖二期地块项目			3,020,563,815.63	2,941,928.93	2,941,928.93	自筹、外部借款
合计			7,125,862,544.17	56,360,561.55	29,151,967.96	

6.8.3 开发产品主要项目明细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销售
金海岸住宅项目-A01	2007年1月1日	8,727,209.26		120,099.21
金海岸住宅项目-A02	2007年1月1日	22,981,813.18		78,704.83
金海岸住宅项目-B06/B07	2007年1月1日	16,540,226.27		-61,487.83
金海岸住宅项目-B08	2010年1月1日	21,292,274.48		
名居花园	2011年8月1日	7,812,576.58		195,443.68
汇津广场一期	2011年11月1日	29,878,835.28	3,562,014.68	4,842,831.14
金海岸住宅项目-B01	2013年12月1日	13,079,206.55		-32,541.97
金海岸住宅项目-B01/B04 商业	2013年12月1日	6,061,224.32		
汇盈产业园	2015年3月1日	50,025,250.13	9,105,910.36	13,275,215.15
意境兰庭一期	2015年12月1日	1,409,704.93		1,409,704.93
金海岸商业项目-D05	2016年4月26日	102,517,640.58		15,781,437.79
金海岸住宅项目-D06	2016年11月1日	55,779.56		-55,779.56
意境兰庭二期	2017年12月15日	10,123,061.09		1,879,525.98
金海岸住宅项目-D07	2018年9月29日	5,042,377.12		150,518.72
金海岸住宅项目-E03	2019年12月11日	281,694,296.39		220,818,402.14
合计		577,241,475.72	12,667,925.04	258,402,074.21

(续)

项目名称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年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金海岸住宅项目-A01		8,607,110.05		
金海岸住宅项目-A02		22,903,108.35		
金海岸住宅项目-B06/B07		16,601,714.10		

金海岸住宅项目-B08		21,292,274.48		
名居花园	288,522.70	7,328,610.20		
汇津广场一期	10,597,826.88	18,000,191.94		
金海岸住宅项目-B01		13,111,748.52		
金海岸住宅项目-B01/B04 商业		6,061,224.32		
汇盈产业园	3,428,695.10	42,427,250.24		
意境兰庭一期				
金海岸商业项目-D05	9,437,608.40	77,298,594.39		
金海岸住宅项目-D06		111,559.12		
意境兰庭二期		8,243,535.11		
金海岸住宅项目-D07		4,891,858.40		
金海岸住宅项目-E03		60,875,894.25		
合 计	23,752,653.08	307,754,673.47		

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9.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见附注 6.9.2）	592,242,991.43	59,847,800.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461,580,886.56	823,087,366.1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1,356,131.70	66,003,644.21
减：坏账准备	85,886,726.64	54,752,584.89
融资租赁款净额	364,338,028.22	702,331,137.01
一年内到期应收回的长期应收款	25,240,387.30	26,387,106.08
合 计	981,821,406.95	788,566,043.09

6.9.2 委托贷款明细：

贷款单位名称	受托银行名称	贷款本金	利率	期限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495,000,000.00	5.46%	2018.06.21-2021.06.21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10,975,691.43	5.46%	2018.07.06-2021.07.05
天津天保百德资产管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4,000,000.00	5.230%	2018.03.28-2021.03.27
天津天保百德资产管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17,767,300.00	5.230%	2018.04.28-2021.04.27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分行	64,500,000.00	5.460%	2018.04.10-2021.04.09
合 计	--	592,242,991.43	--	--

6.10 其他流动资产

6.10.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见附注 6.10.2）	20,847,800.00	26,000,000.00
应收保理款（见附注 6.10.3）	1,181,234,138.33	983,406,145.53
减：坏账准备	35,376,361.92	22,197,184.37
应收保理款净额	1,145,857,776.41	961,208,961.16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	247,605,234.97	330,213,624.81
预缴税款	10,083,998.83	6,442,596.75
预付的租赁费用	25,192.37	
《业财一体化系统》-软件产品租赁费	56,105.64	
合计	1,424,476,108.22	1,323,865,182.72

6.10.2 委托贷款

贷款单位名称	受托银行名称	贷款本金	利率	期限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847,800.00	6.00%	2020.01.22-2021.01.21
合 计	--	20,847,800.00	--	--

6.10.3 应收保理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中建六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00
中民投健康产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8,693,588.33	91,406,145.53
天津兴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87,000,000.00
天津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天津建工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中国林产品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吉旗物联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22,350,500.00	
中升（天津）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44,164,550.00	
易惠（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611,000.00	
天津中升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33,240,500.00	
百世优货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9,526,000.00	
天津众联晟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789,000.00	
丰昂人力资源服务（天津）有限公司	13,024,500.0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曹妃甸港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10,260,000.00	
天津华赫品润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9,452,500.00	
天津中网科技有限公司	8,521,500.00	
唐山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5,348,500.00	
上海天地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4,370,000.00	
天津运荔枝科技有限公司	4,246,500.00	
天津富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4,104,000.00	
界首市黑豹运输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2,612,500.00	
天津中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19,000.00	
小计	1,181,234,138.33	983,406,145.53
减：坏账准备	35,376,361.92	22,197,184.37
合计	1,145,857,776.41	961,208,961.16

6.10.4 涉诉情况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保理公司”）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保理款逾期诉讼事项

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签订 TBBL-YW-2018010 号《再保理合同》，融资金额 1 亿元，年利率 8.5%，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理款 2019 年到期后未还款，天保保理公司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出具（2020）津 03 民初 26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天保保理 7000 万元及自款项到期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利率四倍计算的逾期付款损失（以 3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12 月 19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的逾期付款利息损失；以 2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3 月 7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的逾期付款利息损失；以 2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4 月 21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的逾期付款利息损失，并扣除 139,305.56 元）；二、被告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天保保理律师费 9 万元；三、被告冀中瑞丰（深圳）供应链有限公司对上述一、二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责任，并在承担连带责任之后，有权向兴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责任公司追偿。四、驳回原告天保保理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目前该案件判决已生效，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案件尚未偿还保理本金 7000 万元，正在执行中。

6.11 发放贷款及垫款

6.11.1 发放贷款及垫款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发放贷款	1,831,231,067.82	291,706,464.54	1,337,882,590.76	308,263,090.67
合计	1,831,231,067.82	291,706,464.54	1,337,882,590.76	308,263,090.67
账面价值		1,539,524,603.28		1,029,619,500.09

6.11.2 贷款五级分类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正常类贷款	1,348,420,000.00	21,789,600.00	914,930,000.00	15,497,250.00
关注类贷款	77,200,000.00	2,316,000.00	64,614,346.57	1,938,430.40
次级类贷款	55,313,384.81	16,594,015.44	3,400,000.00	1,020,000.00
可疑类贷款	248,227,084.78	148,936,250.87	162,827,084.78	97,696,250.86
损失类贷款	102,070,598.23	102,070,598.23	192,111,159.41	192,111,159.41
合计	1,831,231,067.82	291,706,464.54	1,337,882,590.76	308,263,090.67

6.11.3.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小贷”）

涉诉情况

(1) 天津玉宇营养餐食品有限公司贷款本息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玉宇营养餐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宇公司”）于 2014 年签订流借字 2014 年 12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725 万元，以玉宇公司名下房产（评估值 1200 万元）及法人邢维颖名下房产（评估值 550 万元）作为抵押，公司法人邢维颖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款到期后未还款，天保小贷于 2015 年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出具(2017)津 0116 民初 76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天津玉宇营养餐食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7250000 元；二、被告天津玉宇营养餐食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利息(以借款本金 7250000 元为基数，按照月利率 1.25% 的标准计算)；三、被告天津玉宇营养餐食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12 月 3 日起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的罚息（以借款本金 7250000 元为基数，按照月利率 0.625% 的标准计算）；四、如被告天津玉宇营养餐食品有限公司逾期不履行上述付款义务，原告有权以被告邢维颖提供的抵押物（天津空港经济区高尔夫球场以北汇津广场 1-4 号楼-S-12 的房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财产所得价款优先受偿；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被告天津玉宇营养餐食品有限公司所有，不足部分由被告天津玉宇营养餐食品有限公司继续清偿；五、被告邢维颖对上述第一、第二、第三、第四项债务承担连带偿付责任，代偿后有权向被告天津玉宇营养餐食品有限公司追偿；被告苏尔复在夫妻共同财产范围内对上述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

债务承担连带偿付责任，被告苏尔复承担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津玉宇营养餐食品有限公司追偿；六、驳回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根据（2017）津 0116 号执保 109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因玉宇公司名下房产两次司法拍卖均流拍，玉宇公司同意以第二次拍卖保留价 606 万元抵偿所欠部分债务，并支付过户所需的必要费用，已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完成过户登记。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33 万元，正在执行中。

（2）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贷款本息逾期诉讼事项

①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签订流借字 2014 年 14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220 万元，法定代表人石晓敏名下房产作为抵押，抵押物价值 440 万元；李君鸿、李欣、王秀玲、石晓敏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贷款到期后未还款，天保小贷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出具(2017)津 0116 民初 310 号民事调解书，本案审理过程中，经本院主持调解，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前偿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9000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900000 元；于 2018 年 2 月 15 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400000 元及按月 2%计算的利息 785133.33 元；二、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了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放弃本案的其他诉讼请求，并同意申请法院解除对三被告财产的查封，本案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由原告与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各负担 50%；三、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有权就本案全部未偿还的本金及利息（按月 2%计算）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同时要求被告按照《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约定支付罚息及复利，被告石晓敏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被告李兴农在夫妻共同财产范围内与被告石晓敏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四、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可就被告石晓敏提供的抵押房产行使抵押权并对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本案全部诉讼费及保全费；五、原、被告双方就本案别无其他争议；六、本案受理费 29726 元，减半收取计 14863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原告负担 9931.5 元（已交纳），由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担 9931.5 元（原告已预交，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5 日前直接给付原告 9931.5 元）；七、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本调解协议自调解协议上签名后即具有法律效力。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148.06 万元，正在执行中。

②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签订流借字 2014 年 14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250 万元，法定代表人石晓敏名下房产作为抵押，抵押物价值 486.328 万元；李君鸿、李欣、王秀玲、石晓敏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贷款到期后未还款，本公司催收无果后

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出具(2017)津 0116 民初 312 号民事调解书, 本案审理过程中, 经本院主持调解, 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前偿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100 万元; 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100 万元; 于 2018 年 2 月 15 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50 万元及按月 2%计算的利息 1148333.33 元; 二、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了金钱给付义务, 则原告天保小贷放弃本案的其他诉讼请求, 并同意申请法院解除对三被告财产的查封, 本案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由原告与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各负担 50%; 三、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 则原告天保小贷有权就本案全部未偿还的本金及利息(按月 2%计算)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同时要求被告按照《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约定支付罚息及复利, 被告石晓敏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被告李兴农在夫妻共同财产范围内与被告石晓敏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四、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 则原告天保小贷可就被告石晓敏提供的抵押房产行使抵押权并对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 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本案全部诉讼费及保全费; 五、原、被告双方就本案别无其他争议; 六、本案受理费 35672 元, 减半收取计 17836 元, 保全费 5000 元, 由原告负担 11418 元(已交纳), 由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担 11418 元(原告已预交, 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5 日前直接给付原告 11418 元); 七、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本调解协议自调解协议上签名后即具有法律效力。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250 万元, 正在执行中。

③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签订流借字 2014 年 189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贷款金额 150 万元, 李君鸿、王秀玲名下房产作为抵押, 抵押物价值 288 万元; 李君鸿、李欣、王秀玲、石晓敏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贷款到期后未还款, 本公司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出具(2017)津 0116 民初 309 号民事调解书, 本案审理过程中, 经本院主持调解, 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前偿还原告天保小贷借款本金 700000 元; 于 2017 年 6 月 10 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800000 元及按月 2%计算的利息 356333.33 元; 二、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了金钱给付义务, 则原告天保小贷放弃本案的其他诉讼请求, 并同意申请法院解除对被告李君鸿、王秀玲、李欣财产的查封, 本案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由原告与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各负担 50%; 三、如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 则原告天保小贷有权就本案全部未偿还的本金及利息(按月 2%

计算)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同时要求被告按照《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约定支付罚息及复利,被告石晓敏、李君鸿、王秀玲、李欣就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被告李兴农在夫妻共同财产范围内与被告石晓敏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四、如被告天津枫林冷孜友展有限公司可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项的约定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则原告天保小贷可就被告李君鸿、王秀玲、李欣提供的抵押房产行使抵押权并对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本案全部诉讼费及保全费;五、原、被告双方就本案别无其他争议;六、本案受理费 22192 元,减半收取计 11096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原告负担 8048 元(已交纳),由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担 8048 元(原告已预交,被告天津枫林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0 日前直接给付原告 8048 元);七、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本调解协议自调解协议上签名后即具有法律效力。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142.55 万元,正在执行中。

(3) 天津市中天电气有限公司贷款本息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市中天电气有限公司于 2017 年签订流借字 2017 年 3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1250 万元,以公司名下厂房作为抵押,抵押物估值 3139 万元,法定代表人虞信杰及其妻子蔡旭燕承担连带责任保证,2018 年 4 月因资金周转困难该笔借款展期至 2018 年 10 月并追加股东蔡旭金担保。到期后未还款,天保小贷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出具(2020)津 0116 民初 22194 号民事调解书,本案审理过程中,经本院主持调解,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一、被告天津市中天电气有限公司偿还原告天保小贷借款本金 12,500,000 元(给付办法: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223,000 元、于 2021 年 1 月 31 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2,277,000 元、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前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10,000,000 元);二、被告天津市中天电气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利息、罚息、复利(利息计算方式:自 2019 年 1 月 29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应付贷款本金为基数,按月利率 1%计算;罚息计算方式:自 2019 年 4 月 28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应付贷款本金为基数按照月利息 0.5%计算罚息;复利的计算方式:自 2019 年 1 月 29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应付利息之和为基数,按月利息 1.5%计算复利);三、被告虞信杰、蔡旭燕、蔡旭金对上述第一、二项给付内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申请解除对被告天津市中天电气有限公司银行账户的冻结,四被告逾期履行上述第一、二项给付内容,原告有权申请强制执行并有权申请重新冻结被告天津市中天电气有限公司银行账户;五、如被告天津市中天电气有限公司、虞信杰、蔡旭燕、蔡旭金未按照本调解协议第一、二项履行给付义务,则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有权对被告天津市中天电气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天津市空港经济区航空路 136 号房产行使抵押权并对处置抵押物所得价款有优先受偿权;六、别无纠葛;七、案件受理费 123,988 元,减半收取 61,994 元、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66,994 元,由被告天津市中天电气有限公司、虞信杰、蔡旭燕、蔡旭

金共同负担（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前给付原告）。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1227.70 万元，正在执行中，中天电气正在按照调解书约定偿还。

（4）天津天佳市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天佳市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签订最高额借字 2018 年 8 号《最高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3000 万元，以公司名下办公用房作为抵押，抵押物价值 8015 万元，贷款到期后未还款，本公司于 2019 年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出具(2019)津 03 民初 4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被告天津天佳市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给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30,000,000 元及截至 2019 年 5 月 9 日的利息 2,060,000 元、罚息 340,000 元、复利 57,630 元，并以 30,000,000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12% 的标准支付自 2019 年 5 月 10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以 30,000,000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6% 的标准支付自 2019 年 5 月 10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罚息；二、原告天保小贷对被告天津天佳市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所有的坐落于天津市东丽区卫国道 226 号的房地产【不动产权证号为津(2017)东丽区不动产权第 1039905 号】享有优先受偿权；三、驳回原告天保小贷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204,402 元、保全费 5,000 元，共计 209,402 元，由原告天保小贷负担 402 元，由被告天津天佳市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负担 209,000 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3000 万元，正在执行中。

（5）天津福信集团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福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签订流借字 2018 年 13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740 万元，以公司名下房产作为抵押，抵押物价值 148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宋建军及其妻子孙颖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资金紧张到期后展期至 2020 年 3 月，但福信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开始欠息，经原告多次催收，仍拒支付利息。借款到期后，福信公司亦未按约偿还贷款本金。因此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730 万元，正在审理中，尚未判决。

（6）天津天美室内外装饰有限公司、天津七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艾维达（天津）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津台城投资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①天津天美室内外装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签订流借字 2013 年 164、248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合计 45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国扬、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到期后未偿还本息，经天保小贷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88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

一、天美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5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5 日止按《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6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天美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89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天美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40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8 月 5 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8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天美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9 月 24 日出具(2018)津民终 44 号民事判决书、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出具(2018)津民终 45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最终判决。

②天津七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3 年签订流借字 2013 年 8、168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合计 45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国扬、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到期后未偿还本息,经本公司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3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七建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5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5 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6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七建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69887 元,保全费 5000 元,公告费 560 元,共计 75447 元,由七建公司承担,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王思思承担连带给付责任。鉴定费 19000 元由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负担。关于天保公司主张的公证送达费,因其未能提供相关票据以证实实际支出的数额,故对该项诉讼请求不予支持。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4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

一、七建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30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8 月 5 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8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七建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288458 元,保全费 5000 元,公告费 560 元,共计 294018 元,由七建公司负担,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王思思承担连带给付责任。鉴定费 17000 元,由南开国投公司负担。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5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七建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小贷支付借款本金 10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8 月 5 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8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述被告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七建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20463 元,保全费 5000 元,公告费 560 元,共计 126023 元,由七建公司承担,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王思思承担连带给付责任。鉴定费 1000 元由南开国投公司负担。

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出具(2018)津民终 49 号民事判决书、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出具(2018)津民 50 号民事判决书、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出具(2018)津民 51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最终判决。

③艾维达(天津)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签订流借字 2013 年 24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5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国扬、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到期后未偿还本息,经本公司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7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艾维达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5000000 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5 日止按《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6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述保

证人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艾维达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出具(2018)津民终 195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最终判决。

④天津津台城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签订流借字 2013 年 7、69、110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合计 8500 万元,王思思名下房产(评估值 760 万元)、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名下房产(评估值 1.95 亿元)作为抵押,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国扬、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到期后未偿还本息,经本公司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0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津台城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5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5 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6 月 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南开信用担保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津台城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1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津台城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50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10 月 24 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10 月 25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罚息);二、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津台城公司追偿;三、驳回天保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二审维持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6)津 02 民初 391 号民事判决第二项、第三项;变更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6)津 02 民初 391 号民事判决第一项为天津津台城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50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10 月 24 日止按《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10 月 25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罚息);驳回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其他上诉请求。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出具(2016)津 02 民初 392 号民事判决,一审判决如下:一、津台城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保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30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8 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6 月 9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罚息);二、

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王思思以与王国扬的夫妻共同财产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南开国投公司、王国扬、王思思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津台城公司追偿;三、天保小贷有权以王思思的抵押物(坐落于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与成都道交口东北侧赛顿大厦 3-1-802 号的房地产,具体以抵押物清单及不动产登记证明为准)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在上述第一项给付事项范围内优先受偿;四、驳回天保小贷的其他诉讼请求。二审维持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6)津 02 民初 392 号民事判决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变更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6)津 02 民初 392 号民事判决第一项为天津津台城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30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复利(自 2014 年 5 月 16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8 日止按《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的标准计算利息、复利,自 2014 年 6 月 9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罚息);驳回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其他上诉请求。

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出具(2018)津民终 46 号、(2018)津民终 47 号、(2018)津民终 48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最终判决。

(5) 通过沟通,本公司与天津市南开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市南开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市南开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签订执行和解协议,由上述三家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诉讼费、保全费等费用 2.663 亿元,并于 12 月追加抵押追加 105 套房产作为抵押,市场价值约为 4 亿元,南开国资委以其持有的南开城投出资额 3.15 亿元股权作为质押,根据二审判决计算诉讼费保全费合计 180 万元,本金 1.8 亿元,利息 716.5 万元,罚息 34.5 万元,复利 2.71 亿元,根据执行和解协议中约定的清偿顺序。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1.71 亿元,正在执行中。

(6) 天津元通正泰商贸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元通正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签订流借字 2014 年 143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383 万元,以法人韩剑名下房产(评估值 383 万元)、王国庆名下房产(评估值 91 万元)、张宝龙名下房产(评估值 99 万元)、刘桂森名下房产(评估值 101 万元)作为抵押,韩剑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借款到期后,借款人仅偿还本金 43 万,对于利息及余下 340 万本金并未完全履行偿还欠款本息的义务,担保人亦未履行担保义务。2016-2018 年天保小贷曾多次向发送《贷款催收函》及《履行担保责任通知书》,借款人也予以回复《回执》及《还款承诺》,确认对上述《保证合同》及《抵押合同》项下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尚未偿还全部贷款本息并承诺尽快清偿,但截至 2020 年 6 月本公司并未获得清偿,故天保小贷于 2020 年 6 月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340 万元,正在审理中,尚未判决。

(7) 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5 年签订流借字 2015 年 3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5000 万元，以天津德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名下圣光万豪酒店房产作为抵押担保（抵押物价值 1.23 亿元）、公司法人代表孙志军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天津圣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天津市圣光置业股权作为质押担保，到期后未还款，经天保小贷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出具(2016)津 02 民初第 16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天保小贷借款本金 5000 万元；二、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7 月 3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 日期间的利息、罚息、复利 4361391.67 元以及 2016 年 3 月 4 日起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的利息、罚息、复利(以 5000 万元为基数，按照合同约定计算)；三、原告天保小贷有权以被告天津德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抵押物（蓟县燕山东大街南侧圣光万豪酒店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权利证号为房地他证津字 125041502803)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在上述第一、二项给付事项范围内优先受偿，被告天津德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承担给付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追偿；

四、原告天保小贷有权以被告天津圣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质押物（天津圣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 60%股权 9180 万元)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在上述第一、二项给付事项范围内优先受偿，被告天津圣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给付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追偿；五、被告孙志君对上述第一、二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给付责任。被告孙志君承担连带给付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追偿；六、被告赵素香在夫妻共同财产范围内对上述第一、二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给付责任。被告赵素香承担连带给付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追偿。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313607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被告天津市圣光置业有限公司负担；被告天津德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圣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孙志君、赵素香连带承担。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4881.21 万元，正在执行中。

(8) 美瑞金贸易（天津）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美瑞金贸易（天津）有限公司于 2017 年签订流借字 2017 年 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1 亿元，以公司名下房产作为抵押，抵押物价值 1.6 亿元，哈尔滨工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到期后未还款经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因本公司不服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20）黑民终 220 号民事判决，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已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出具(2020)

最高法民审 490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条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本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零四条、第二百零六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三百九十五条第一款之规定，裁定如下：一、本案由本院提审；二、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1 亿元，正在执行中。

(9) 天津永德福兴港口工程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永德福兴港口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德福兴公司”)于 2012 年签订流借字 2012 年 58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2100 万元，以名下永德 6 号工程船只进行抵押，抵押物价值 3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许进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到期后未还款，经天保小贷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出具(2015)二中保民初字第 4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天津永德福兴港口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21,000,000 元；二、被告天津永德福兴港口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天保小贷 2012 年 8 月 15 日至 2013 年 6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复利（以 21,000,000 元为基数，按照合同约定计算）以及 2013 年 6 月 21 日起至本判决确定的给付之日止的利息、罚息、复利（以 21,000,000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 4 倍计算）；三、原告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有权以被告天津永德福兴港口工程有限公司的抵押物(“永德 6 号”工程船、抵押权登记号码 DY0200130031)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在上述第一、二项给付事项范围内优先受偿；四、被告许进对上述第一、二项给付事项承担连带给付责任。被告许进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津永德福兴港口工程有限公司追偿；五、驳回原告天保小贷的其他诉讼请求。

判决后永德福兴公司于 2015 年 7 月偿还 1800 万元，2017 年经法院强制执行后偿还 200 万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100 万元，正在执行中。

(10) 天津中国北方食糖批发市场有限公司贷款逾期诉讼事项

天津中国北方食糖批发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食糖公司”)于 2014 年签订流借字 2014 年 190、191、19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3000 万元，以公司实际控制人个人房产提供担保，抵押物价值 200 万元、中食信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法人代表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到期后未还款经多次催收无果后提起诉讼。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出具(2016)津 0116 民初 80093 号、(2016)津 0116 民初 80094 号、(2016)津 0116 民初 8009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天津中

国北方食糖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天保小贷借款本金 3000 万元；二、被告天津中国北方食糖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以 3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15 年 8 月 18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4% 的标准支付原告天保小贷逾期利息；三、被告苏斌奇、潘佐盛、中食信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就上述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逾期利息担保范围为以 3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15 年 8 月 18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月利率 1.25% 上浮 50% 的标准计算），并在承担担保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天津中国北方食糖批发交易市场有限公司追偿；四、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判决后北方食糖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且无财产可供强制执行，天保小贷于 2017 年向法院提出申请保证人中食信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9 月 5 日作出（2017）津 02 破申 1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对被告中食信投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指定天津市中天有限责任清算事务所为清算管理人。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尚未偿还贷款 2597.24 万元，正在执行中。

6.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181,522,890.00		181,522,89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837,265,163.82	10,000,000.00	3,827,265,163.82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67,890,701.28		67,890,701.28
按成本计量的	3,769,374,462.54	10,000,000.00	3,759,374,462.54
其他	3,490,416,900.00	20,097,500.00	3,470,319,400.00
合计	7,509,204,953.82	30,097,500.00	7,479,107,453.8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766,165,023.41	10,000,000.00	3,756,165,023.41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00,272,737.33		100,272,737.33
按成本计量的	3,665,892,286.08	10,000,000.00	3,655,892,286.08
其他	3,460,812,900.00	20,097,500.00	3,440,715,400.00
合计	7,226,977,923.41	30,097,500.00	7,196,880,423.41

6.12.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	可供出售	合计
------------	------	------	-------	----

	权益工具	债务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90,865,224.96	180,607,590.00	271,472,814.96
公允价值	67,890,701.28	181,522,890.00	249,413,591.2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2,974,523.68	915,300.00	-22,059,223.68
已计提减值金额			

6.12.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92,000,000.00			2,392,000,000.00
天津金聚联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295,940.94			445,295,940.94
天津生态家园建设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电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天津天城隧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融通股权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317.67			217,317.67
嘉兴嘉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天津临港工业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天津骏达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18,230,000.00			18,230,000.00
天津蓝潮科技有限公司	1,867,500.00			1,867,500.00
天津德元国际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655,400.00			1,655,400.00
天津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0			1,100,000,000.00
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99,560,000.00	29,604,000.00		1,129,164,000.00
天津空港经济区水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唐山盛世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天津天创保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391,292.00		7,047,545.08	25,343,746.92
天津燕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676,092.33			15,676,092.33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天津燕山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天津经发投资有限公司	10,018,356.58		9,000,000.00	1,018,356.58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天津滨海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中冶天工建设有限公司	12,770,129.77			12,770,129.77
天津泰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386,500.00	8,613,500.00
天津天仪集团仪表有限公司	1,571,429.00			1,571,429.00
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	24,150,562.79			24,150,562.79
天天希杰(天津)商贸有限公司	3,426,325.00			3,426,325.00
天津市扶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光大金控(天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2,285,380.00		16,237,980.00	56,047,400.00
航建航空产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5,790,460.00		5,790,460.00	-
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775,000.00		775,000.00	-
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3,480,959.00			13,480,959.00
天津泰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519,041.00			6,519,041.00
国科瑞华二期美元基金(注2)	139,524,000.00		9,980,338.46	129,543,661.54
国同清海(天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		1,200,000.00
天津复星海河医疗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500,000.00		67,500,000.00
天津市滨海产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市国科瑞华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7,126,705,186.08	183,304,000.00	50,217,823.54	7,259,791,362.54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5	40,934,681.94
天津金聚联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5050	
天津生态家园建设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619	
中电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71	6,087,213.47
天津天城隧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2.50	
融通股权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555	

嘉兴嘉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2.3701	
天津临港工业区建设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				2.38	
天津骏达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18,230,000.00		18,230,000.00	18.03	
天津蓝潮科技有限公司	1,867,500.00		1,867,500.00	15.00	
天津德元国际投资顾问有限 公司				12.50	
天津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 司				5.00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46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3	
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17.82	
天津空港经济区水务有限公 司				10.00	
唐山盛世国际汽车园发展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天津天创保鑫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4.22	
天津燕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10.00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18	
天津燕山股权投资基金有限 公司				18.83	
天津经发投资有限公司				18.18	2,727,000.00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0.95	
天津滨海新区投资控股有限 公司				1.44	
中冶天工建设有限公司				1.47	
天津泰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0.00	
天津天仪集团仪表有限公司				1.01	
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				4.83	
天天希杰(天津)商贸有限 公司				5.00	
天津市扶素生物技术有限公 司				9.84	
光大金控(天津)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9.17	
航建航空产业股权投资(天 津)有限公司				8.30	4,774,688.73
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 公司				1.35	
天津泰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				1.30	
国科瑞华二期美元基金				27.7937	
国同清海(天津)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	
天津复星海河医疗健康产业				27.00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市滨海产业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5.00	
深圳市国科瑞华三期股权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7	
合 计	30,097,500.00	--	--	30,097,500.00	--	54,523,584.14

注 1：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受限情况详见 6.65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 2：本期减少金额中，收回投资成本 1,020,346.06 元，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8,959,992.41 元。

6.13 长期应收款

6.13.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71,501,110.13	803,601.89	70,697,508.24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9,947,391.44		9,947,391.44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25,268,109,334.82		25,268,109,334.82
合计	25,339,610,444.95	803,601.89	25,338,806,843.06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826,816,706.03	30,639,790.55	796,176,915.48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10,600,094.29		110,600,094.29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23,227,161,722.88		23,227,161,722.88
合计	24,053,978,428.91	30,639,790.55	24,023,338,638.36

注：本科目其他主要核算代建项目垫付款项和并购款。

6.14 长期股权投资

6.14.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637,264,031.27	279,549,550.55		916,813,581.82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264,505,786.62	467,669,245.23	240,468,192.22	12,491,706,839.63
其他	12,388,430.00			12,388,430.0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小 计	12,914,158,247.89	747,218,795.78	240,468,192.22	13,420,908,851.4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9,150,000.00			219,150,000.00
合 计	12,695,008,247.89	747,218,795.78	240,468,192.22	13,201,758,851.45

6.14.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一、合营企业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560,000,000.00	58.9474	303,757,706.77	260,000,000.00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1,977,600.00	60.00	333,506,324.50		
小 计	881,977,600.00		637,264,031.27	260,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天津中油天保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3,649,850.93	49.00	14,722,782.43		
天津滨海新区先锋文化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	17,593,907.81		
天津高芯电子有限公司	4,150,000.00	20.00	4,150,000.00		
天津天保华日国际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12,000,000.00	30.00	12,000,000.00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天津空港燃气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00	4,665,679.77		
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16,131,776.31	28.00	77,189,832.69		
天津滨海盛世国际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40.00	-		
天津中油津海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		4,000,000.00	
天津百路达科技有限公司	9,800,000.00	49.00	3,427,345.24		3,427,345.24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11,920,000.00	40.00	7,122,990.69		
天津北方国际化工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1,703,282.93	20.00	3,000,000.00		
天津港保税区国际商品展销中心有限公司	800,000.00	40.00	-	800,000.00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60,985,205.92	42.5015	285,508,433.48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	214,617,609.47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9,506,224.07	15.92	10,082,466,735.44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1,072,500,000.00	19.12	1,111,546,690.68		
空中客车(天津)工装夹具有限公司	619,687,193.71	49.00	19,174,315.31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9.23	38,977,825.16		

天津天保成长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23,910,900.00	29.70	18,774,266.77		
斯提斯(天津)喷涂服务有限 公司	2,979,007.20	48.89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 司	27,500,000.00	19.12	149,567,371.68	27,500,000.00	
小 计	3,947,223,441.07		12,264,505,786.62	4,800,000.00	3,427,345.24
合 计	4,829,201,041.07	-	12,901,769,817.89	264,800,000.00	3,427,345.24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115,118.42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 公司	18,434,432.13			
小 计	19,549,550.55			
二、联营企业				
天津中油天保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6,725,681.28			7,516,853.06
天津滨海新区先锋文化传媒投资有 限公司	-247,261.55			
天津高芯电子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华日国际物流基地有限 公司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燃气有限公司	50,398.16			
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13,098,683.13			
天津滨海盛世国际汽车园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天津中油津海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3,600,395.83			
天津百路达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1,191,693.92			
天津北方国际化工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国际商品展销中心有 限公司	1,497,476.22		10,151,279.76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14,251,087.16			16,774,199.90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12,373,562.92			10,930,459.06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5,767,532.00	-76,337,514.40		173,956,596.12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98,708,915.05	-3,431,122.91	-428,910,280.81	
空中客车(天津)工装夹具有限公司	478,724.16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350,378.48			

天津天保成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07,584.55			11,287,216.00
斯提斯(天津)喷涂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1,134,228.47	206,589,809.86	-68,580,266.08	90,000.00
小 计	811,108,325.68	126,821,172.55	-487,339,267.13	220,555,324.14
合 计	830,657,876.23	126,821,172.55	-487,339,267.13	220,555,324.14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564,872,825.19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51,940,756.63	
小 计			916,813,581.82	
二、联营企业				
天津中油天保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13,931,610.65	
天津滨海新区先锋文化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17,346,646.26	
天津高芯电子有限公司			4,150,000.00	4,150,000.00
天津天保华日国际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天津空港燃气有限公司			4,716,077.93	
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64,091,149.56	
天津滨海盛世国际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天津中油津海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7,600,395.83	
天津百路达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5,931,296.77	
天津北方国际化工产品市场有限公司			3,000,000.00	
天津港保税区国际商品展销中心有限公司			2,297,476.22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注1)		4,206,508.71	278,778,812.03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216,060,713.33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17,940,156.92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777,914,202.01	
空中客车(天津)工装夹具有限公司			19,653,039.47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39,328,203.64	
天津天保成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194,635.32	
斯提斯(天津)喷涂服务有限公司			-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288,621,143.93	
小 计	-	4,206,508.71	12,491,706,839.63	219,150,000.00
合 计	-	4,206,508.71	13,408,520,421.45	219,150,000.00

注 1：其他变动减少-4,206,508.71 元为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折算造成。

6.14.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天津天保华日国际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12,000,000.00	60.00	12,000,000.00		
天津保税区发展有限公司	12,388,430.00	100.00	12,388,430.00		
合计	224,388,430.00		224,388,43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天津天保华日国际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天津保税区发展有限公司			12,388,430.00	
合计			224,388,430.00	212,000,000.00

6.14.4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91,096,925.93	89,928,764.34	143,056,716.35	293,367,815.98
非流动资产	495,568,964.56	465,972,665.84	1,581,943,151.13	1,227,184,603.31
资产合计	586,665,890.49	555,901,430.18	1,724,999,867.48	1,520,552,419.29
流动负债	97,962.77	57,556.01	127,414,531.11	402,781,501.82
非流动负债			627,117,100.16	421,309,969.78
负债合计	97,962.77	57,556.01	754,531,631.27	824,091,471.60
净资产	586,567,927.72	555,843,874.17	970,468,236.21	696,460,947.6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51,940,756.63	333,506,324.50	564,872,825.19	303,757,706.77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51,940,756.63	333,506,324.50	564,872,825.19	303,757,706.77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392,527.79	769,068.22
财务费用	-1,568,280.81	-1,134,523.06	2,945,565.37	-772,896.26
所得税费用	375,918.28	254,722.64	75,801.45	373,027.94
净利润	30,724,053.55	30,947,641.29	115,257.33	1,119,083.8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0,724,053.55	30,947,641.29	115,257.33	1,119,083.81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6.14.5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207,343,167.44	300,355,229.28	426,840,253.18	2,076,582,396.53
非流动资产	1,689,354,956.23	1,822,726,920.56	2,200,690,620.90	1,238,287,394.65
资产合计	1,896,698,123.67	2,123,082,149.84	2,627,530,874.08	3,314,869,791.18
流动负债	29,364,633.58	9,390,814.62	288,496,538.24	1,248,343,113.07
非流动负债	1,211,406,478.79	1,449,680,000.00	1,258,730,769.19	993,438,630.75
负债合计	1,240,771,112.37	1,459,070,814.62	1,547,227,307.43	2,241,781,743.82
净资产	655,927,011.30	664,011,335.22	1,080,303,566.65	1,073,088,047.3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78,778,812.03	282,214,777.64	216,060,713.33	214,617,609.47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78,778,812.03	285,508,433.48	216,060,713.33	214,617,609.47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31,928,133.07	161,121,790.75	140,759,302.71	198,832,937.48
净利润	33,450,374.36	46,142,335.54	61,867,814.58	60,724,772.5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450,374.36	46,142,335.54	61,867,814.58	60,724,772.55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6,774,199.90	12,590,430.06	10,930,459.06	10,593,686.38

(续)

项目	天津滨海新区先锋文化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中油天保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84,421,305.31	86,211,717.36	25,494,005.31	28,427,304.37
非流动资产	1,593,060.96	1,750,575.22	3,745,149.14	4,279,021.71

资产合计	86,014,366.27	87,962,292.58	29,239,154.45	32,706,326.08
流动负债	1,896,084.75	2,651,934.02	2,659,831.31	2,659,831.31
非流动负债	95,031.02			
负债合计	1,991,115.77	2,651,934.02	807,295.96	2,659,831.31
净资产	84,023,250.50	85,310,358.56	28,431,858.49	30,046,494.7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804,650.10	17,062,071.71	13,931,610.66	14,722,782.44
调整事项	541,996.16	531,836.1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346,646.26	17,593,907.81	13,931,610.65	14,722,782.43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04,860.81	5,364,694.76	88,861,833.18	114,987,312.38
净利润	-1,236,307.77	156,926.29	13,725,880.17	15,340,516.4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36,307.77	156,926.29	13,725,880.17	15,340,516.45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516,853.06	4,996,847.95

(续)

项 目	天津空港燃气有限公司		天津国际物流园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18,829,816.80	15,970,727.94	31,109,771.92	80,270,670.25
非流动资产	25,343,144.23	26,546,442.84	24,130,622.50	25,262,014.17
资产合计	44,172,961.03	42,517,170.78	55,240,394.42	105,532,684.42
流动负债	16,357,666.91	14,788,936.36	32,357,895.55	79,670,950.76
非流动负债	4,234,904.48	4,399,835.60		
负债合计	20,592,571.39	19,188,771.96	32,357,895.55	79,670,950.76
净资产	23,580,389.64	23,328,398.82	22,882,498.87	25,861,733.6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716,077.93	4,665,679.76	9,152,999.55	10,344,693.46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716,077.93	4,665,679.76	9,152,999.55	10,344,693.46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899,094.05	15,802,892.83	74,146,692.28	222,720,650.62
净利润	251,990.82	11,999.04	-2,979,234.79	899,022.7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1,990.82	11,999.04	-2,979,234.79	899,022.75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 目	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公司		天津滨海盛世国际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13,339,964.13	15,318,180.25	16,566,356.90	330,503,452.92
非流动资产	610,062,377.98	609,998,752.74	392,547,249.88	416,445,797.15
资产合计	623,402,342.11	625,316,932.99	392,547,249.88	746,949,250.07
流动负债	278,435,555.65	288,834,724.36	962,062,513.73	990,449,635.54
非流动负债	116,069,823.74	60,804,234.74		
负债合计	394,505,379.39	349,638,959.10	962,062,513.73	990,449,635.54
净资产	228,896,962.72	275,677,973.89	-552,948,906.95	-243,500,385.4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4,091,149.56	77,189,832.69	-221,179,562.78	-97,400,154.19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7,189,832.69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964,227.32	44,101,812.81	13,503,125.67	87,435,850.47
净利润	-1,404,214.77	12,233,625.81	-312,600,124.72	-15,294,739.58
其他综合收益	-1,404,214.77		-312,600,124.72	
综合收益总额		12,233,625.81		-15,294,739.58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 目	本期金额		
	天津银行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675,041,366,000.00	1,754,656,877.82	24,500,262,990.75
非流动资产	12,718,833,000.00	4,370,510,960.79	6,296,886,562.99
资产合计	687,760,199,000.00	6,125,167,838.61	30,797,149,553.74
流动负债	99,093,409,000.00	1,081,973,868.12	24,459,220,697.89
非流动负债	534,718,800,000.00	1,220,934,911.81	2,156,779,669.08
负债合计	633,812,209,000.00	2,302,908,779.93	26,616,000,366.97
净资产	53,947,990,000.00	3,822,259,058.68	4,181,149,186.7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588,520,008.00	730,815,932.02	799,435,724.51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517,940,156.92	288,621,143.93	777,914,202.01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7,196,704,000.00	751,560,567.39	18,859,628,599.72
净利润	4,343,413,000.00	-23,228,757.63	451,421,744.23
其他综合收益	-479,507,000.00	398,234,053.81	10,667,970.81
综合收益总额	3,863,906,000.00	375,005,296.18	462,089,715.04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73,956,596.12	90,000.00	

(续)

项 目	上期金额		
	天津银行	天津滨江直升机有 限责任公司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 任公司
流动资产	657,689,207,000.00	1,886,260,000.00	22,469,710,000.00
非流动资产	11,711,910,000.00	3,132,210,000.00	6,328,180,000.00
资产合计	669,401,117,000.00	5,018,470,000.00	28,797,890,000.00
流动负债	103,665,096,000.00	701,100,000.00	23,597,440,000.00
非流动负债	514,559,238,000.00	1,449,790,000.00	1,529,410,000.00
负债合计	618,224,334,000.00	2,150,890,000.00	25,126,850,000.00
净资产	51,176,783,000.00	2,867,580,000.00	3,671,04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147,343,853.60	548,281,296.00	701,902,848.0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082,466,735.44	149,567,371.69	1,111,546,690.67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7,053,720,000.00	1,036,790,000.00	18,133,330,000.00
净利润	4,608,661,000.00	22,570,000.00	82,83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59,916,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4,548,745,000.00	22,570,000.00	82,830,000.0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73,956,596.12		

6.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1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4,532,382.00	124,532,382.00
合 计	124,532,382.00	124,532,382.00

6.16 投资性房地产

6.16.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14,944,346.11	597,332,359.05	6,412,276,705.16
2、本期增加金额	586,462,915.07	132,419,250.00	718,882,165.07
(1) 外购	12,601,212.44	132,419,250.00	145,020,462.44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12,227,689.32		112,227,689.3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461,634,013.31		461,634,013.31
3、本期减少金额	517,698,191.34		517,698,191.34
(1) 处置	500,089,609.97		500,089,609.97
(2) 转入存货	17,336,551.37		17,336,551.37
(3) 其他转出	272,030.00		272,030.00
4、期末余额	5,883,709,069.84	729,751,609.05	6,613,460,678.8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78,793,694.50	66,455,692.73	1,145,249,387.23
2、本期增加金额	251,740,762.10	13,083,557.49	264,824,319.59
(1) 计提或摊销	235,844,829.89	13,083,557.49	248,928,387.38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5,895,932.21		15,895,932.21
3、本期减少金额	136,192,048.80		136,192,048.80
(1) 处置	130,929,680.04		130,929,680.04
(2) 转入存货	1,338,631.92		1,338,631.92
(3) 其他转出	3,923,736.84		3,923,736.84
4、期末余额	1,194,342,407.80	79,539,250.22	1,273,881,658.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89,366,662.04	650,212,358.83	5,339,579,020.87
2、期初账面价值	4,736,150,651.61	530,876,666.32	5,267,027,317.93

注 1：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于 2008 年 7 月 2 日以津保管批【2008】44 号《关于空港加工区航空产业支持中心工程项目立项的批复》同意该项目立项，该项目位于赤海路以东、京津塘高速公路以南，邻近空客 A320 总装线厂房，占地面积 9732.60 平方米。根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报告交付使用资产 129,809,284.14 元，其中固定资产 114,620,842.98 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5,188,441.16 元，并取得房地证津字第 115011200286 号，使用面积为 27641.5 平方米，该资产用于出租，于 2013 年由在建工程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与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XYZL2015-01 的售后租回合同，重新确认该房产原值为 100,000,000.00 元。

注 2：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租赁”）签订了编号为 TBZL2020-B006 的《关于空港经济区中环东路 209 号的售后回租协议》，将账面原值为 500,000,000.00 元的房产转让给天保租赁，重新确认该房产原值为 390,000,000.00 元，售后回租协议具体条款详见“八、（六十三）租赁 2.售后回租交易及合同的主要条款”。

6.16.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金额及原因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白领公寓二期房屋	399,522,613.92	正在办理中

6.17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46,315,876.06	2,191,601,117.54
固定资产清理	80,983.83	17,883.55
合计	2,446,396,859.89	2,191,619,001.09

6.17.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14,873,172.42	1,270,342,576.81	52,855,043.25
2、本期增加金额	387,111,523.15	240,471,439.26	3,390,467.44
（1）购置	1,059,055.05	4,749,395.72	2,118,464.76
（2）在建工程转入	200,316,884.13	62,218,482.94	
（3）企业合并增加	185,406,018.97	173,503,560.60	1,272,002.68
（4）其他	329,565.00		-
3、本期减少金额	108,791,469.21	22,277,456.27	8,592,586.89
（1）处置或报废		5,887,380.42	7,870,432.89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0,255,455.13		

(3) 合并范围减少		16,390,075.85	722,154.00
(4)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6,356,922.20		-
(5) 其他	12,179,091.88		-
4、期末余额	2,593,193,226.36	1,488,536,559.80	47,652,923.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21,272,916.18	428,789,417.63	41,583,759.46
2、本期增加金额	150,846,710.00	130,718,470.16	4,351,515.71
(1) 计提	110,533,904.99	67,770,851.21	3,496,669.08
(2) 企业合并增加	40,312,805.01	62,947,618.95	854,846.63
(3) 其他			-
3、本期减少金额	28,979,618.99	14,879,755.97	6,147,842.80
(1) 处置或报废	-	1,610,606.43	4,455,115.1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5,895,932.21	-	-
(3) 合并范围减少		13,269,149.54	686,046.30
(4) 转入在建工程	904,594.90		-
(5) 其他	12,179,091.88		1,006,681.32
4、期末余额	1,143,140,007.19	544,628,131.82	39,787,432.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93,740.53	81,464.9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93,740.53	
.....			
4、期末余额			81,464.9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50,053,219.17	943,908,427.98	7,784,026.45
2、期初账面价值	1,293,600,256.24	841,359,418.65	11,189,818.81

(续)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334,396.13	26,363,169.83	70,468,028.41	3,795,236,386.85
2、本期增加金额	4,299,868.09	2,138,209.89	7,918,363.94	645,329,871.77

(1) 购置	1,806,794.41	2,138,209.89	2,671,393.99	14,543,313.82
(2) 在建工程转入				262,535,367.07
(3) 企业合并增加	2,493,073.68		5,246,969.95	367,921,625.88
(4) 其他				329,565.00
3、本期减少金额	3,011,018.64	159,534.64	2,662,511.65	145,494,577.30
(1) 处置或报废	902,813.26	159,534.64	2,064,170.48	16,884,331.6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0,255,455.13
(3) 合并范围减少	1,924,403.34		598,341.17	19,634,974.36
(4) 转入在建工程				36,356,922.20
(5) 其他	183,802.04			12,362,893.92
4、期末余额	61,623,245.58	28,341,845.08	75,723,880.70	4,295,071,681.3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9,655,728.87	15,546,679.64	46,511,562.02	1,603,360,063.80
2、本期增加金额	4,984,934.01	1,672,281.52	7,217,373.74	299,791,285.14
(1) 计提	3,307,100.05	1,672,281.52	4,752,244.47	191,533,051.32
(2) 企业合并增加	1,677,833.96		2,465,129.27	108,258,233.82
(3)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2,767,614.64	154,380.60	1,547,795.66	54,477,008.66
(1) 处置或报废	801,189.37	154,380.60	1,019,737.27	8,041,028.8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5,895,932.21
(3) 合并范围减少	1,772,061.26		528,058.39	16,255,315.49
(4) 转入在建工程	152,158.20			1,056,753.10
(5) 其他	42,205.81			13,227,979.01
4、期末余额	51,873,048.24	17,064,580.56	52,181,140.10	1,848,674,340.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5,205.5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193,740.53
(1) 处置或报废				193,740.53
.....				
4、期末余额				81,464.9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750,197.34	11,277,264.52	23,542,740.60	2,446,315,876.06

2、期初账面价值	10,678,667.26	10,816,490.19	23,956,466.39	2,191,601,117.54
----------	---------------	---------------	---------------	------------------

6.17.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滨海新区汉沽汉榆路 268 号房产	17,051,491.43	4,859,675.28		12,191,816.15
金坤房产	1,145,176.42	721,129.67		424,046.75
合计	18,196,667.85	5,580,804.95		12,615,862.90

6.17.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生产用房	13,046,823.67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存在抵押情况请说明见“6.6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6.17.4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转入清理时间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92 项报废固定资产	2019 年 8 月		3,883.50	报废
伯特利牌会议桌椅	2019 年 12 月		14,000.05	处置变卖
办公设备一批	2020 年 12 月 1 日	9,953.97		资产报废
伯特利牌会议桌椅	2019 年 12 月 1 日	675.21		处置变卖
百利文仪牌办公家具	2019 年 12 月 1 日	13,324.84		处置变卖
捷达（津 FT3020）	2020 年 12 月 1 日	3,961.95		车辆报废
其他设备		53,067.86		
合计		80,983.83	17,883.55	—

6.18 在建工程

6.18.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10,692,640,720.57		10,692,640,720.57	10,690,944,801.87		10,690,944,801.87
更新改造	130,188.68		130,188.68	16,146,290.12		16,146,290.12
大修工程	288,052,652.40		288,052,652.40	359,686,665.71		359,686,665.71
专项工程	2,366,662.11		2,366,662.11	12,957,608.65		12,957,608.65
其他工程	1,161,509.44		1,161,509.44	22,754,427.77		22,754,427.77
工程物资	3,670,604.50		3,670,604.50	3,934,441.50		3,934,441.50
合计	10,988,022,337.70		10,988,022,337.70	11,106,424,235.62		11,106,424,235.62

6.18.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资金来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金额
北塘 C4 公寓	196,928.00	自筹	1,079,743,920.55	873,211.88	
天保服务中心	18,283.38	自筹	13,677,242.08		
2016 年供热管网		自筹	11,330,502.45	5,333,779.55	16,664,282.00
2017 年供热管网工程		自筹	41,883,567.23	4,825,791.70	46,709,358.93
2017 年供热管网纬六道、经三路热力管线工程		自筹	12,539,232.47	33,183,427.66	45,722,660.13
2017 年供热管网纬四道、经五路热力管线工程	59,662.00	自筹	10,910,786.10	5,384,642.76	16,295,428.86
2018 年供热管网工程		自筹	2,284,383.25	24,205,006.33	26,489,389.58
空港 2015 年管网工程		自筹	12,829,048.86	6,841,978.96	19,423,404.54
金隅住宅人寿养老诚航租赁项目热水一次网工程	62,929.00	自筹	13,821.19	4,069,272.55	3,886,201.90
空港 75T/H 热电联产改造项目	2,751.45	自筹	2,119,658.18		2,119,658.18
空港经济区 2 号换热首站工程项目	2,679.19	自筹	18,602,838.20	6,332,694.67	24,935,532.87
天津临空产业区热电新建工程烟气治理项目	2,717.56	自筹	9,841,600.83	4,472,254.98	14,085,553.93
西七道热水管网改造项目	概算批复值 360.27	自筹	1,617,676.11	1,408,007.18	3,025,683.29
蒸汽保温层更改	244.62	自筹	2,104,400.00	71,373.00	2,005,900.00
通信管道	5,922.72	自有资金	4,071,513.96	1,614,157.99	
施洛特厂房二期工程	6,475.00	自有资金、借款		2,989,703.35	2,989,703.35
捷尔杰定制厂房项目	10,873.00	自有资金、借款	264,343.95	45,774,770.90	
新松定制厂房项目	32,200.00	自有资金、借款		22,782,749.62	
埃驰定制厂房(一期)项目	9,658.00	借款		7,863,408.11	
空客天津 A330 宽体飞机完成和交付中心厂房	99,497.10	自有资金		2,115,862.72	2,115,862.72
1#换热站电源改造项目	17.80	自筹		162,610.17	162,610.17
2#35KV 变电站 1#、3#主变更换项目	479.60	自筹		4,157,116.64	4,157,116.64
热电厂脱硫系统增加机力塔项目	43.56	自筹		401,063.58	401,063.58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资金来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金额
烟羽脱白	2,920.00	自筹、其他资金		779,039.85	779,039.85
脱硝提质改造	1,891.56	自筹、其他资金		15,589,644.13	15,589,644.13
海港 3MW 分布式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1,400.00	自筹	10,028,568.33	2,489,224.24	12,517,792.57
海港、临港 4.2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二期)项目	1,943.13	自筹		2,366,662.11	
临港保税物流中心真空预压工程	5,000.00	自筹	15,595,452.43		
海关进出口检验中心工程	250.77	自筹	2,507,474.30		
空港保税区跨境电商公共查验中心及网络工程建设项目	269.00	自筹	2,365,023.58		2,365,023.58
空港保税区跨境电商公共查验中心改造项目	62.56	自筹	564,016.74		
临港保税物流中心消防维修改造工程	150.00	自筹	1,473,477.06	43,396.23	1,516,873.29
保利佐川临时堆场工程	143.28	自筹	1,359,459.63	13,659.63	
综合保税仓库工程项目		自筹		40,850,469.06	
天津空港汽配城建设办代建项目		自筹	359,686,665.71		71,634,013.31
空客项目		自筹	6,251,688,456.96	209,639,718.62	
合计			7,906,702,652.15	456,634,698.17	335,591,797.40

(续)

项目名称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北塘 C4 公寓		1,080,617,132.43					
天保服务中心		13,677,242.08	7.48	停建			
2016 年供热管网			28.71	100.00%			
2017 年供热管网工程				100%			

项目名称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2017 年供热管网纬六道、经三路热力管线工程				100.00%			
2017 年供热管网纬四道、经五路热力管线工程				100.00%			
2018 年供热管网工程				100%			
空港 2015 年管网工程		247,623.28		100%			
金隅住宅人寿养老诚航租赁项目热水一次网工程		196,891.84	0.62	100%			
空港 75T/H 热电联产改造项目			7.70	100%			
空港经济区 2 号换热首站工程项目			93.07	100%			
天津临空产业区热电新建工程烟气治理项目	228,301.88		51.83	100%			
西七道热水管网改造项目			83.98	100%			
蒸汽保温层更改	169,873.00		82.00	100%			
通信管道		5,685,671.95		部分完工			
施洛特厂房二期工程		-	87.66	已竣工验收		314,707.84	
捷尔杰定制厂房项目		46,039,114.85	42.51		314,707.84		
新松定制厂房项目		22,782,749.62	7.08	未完工			
埃驰定制厂房(一期)项目		7,863,408.11	8.14	未完工			
空客天津 A330 宽体飞机完成和交付中心厂房		-	95.17	完工	26,034,975.00		

项目名称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1#换热站电源改造项目			91.37	100.00%			
2#35KV 变电站1#、3#主变更换项目			86.68	100.00%			
热电厂脱硫系统增加机力塔项目			92.06	100.00%			
烟羽脱白				100.00%			
脱硝提质改造				100.00%			
海港 3MW 分布式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89.00	100%			
海港、临港 4.2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二期)项目		2,366,662.11		50.00%			
临港保税物流中心真空预压工程		15,595,452.43	100.00				
海关进出口检验中心工程	2,507,474.30		100.00				
空港保税区跨境电商公共查验中心及网络工程建设项目			100.00				
空港保税区跨境电商公共查验中心改造项目	564,016.74		100.00				
临港保税物流中心消防维修改造工程			100.00				
保利佐川临时堆场工程	1,373,119.26		100.00				
综合保税仓库工程项目		40,850,469.06					
天津空港汽配城		288,052,652.40					
建设办代建项目		37,599,522.00					
空客项目	209,639,718.62	6,251,688,456.96					

项目名称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算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合计	214,482,503.80	7,813,263,049.12			26,349,682.84	314,707.84	

6.18.3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3,044,313.90		3,044,313.90	3,308,150.90		3,308,150.90
专用设备	626,290.60		626,290.60	626,290.60		626,290.60
合计	3,670,604.50		3,670,604.50	3,934,441.50		3,934,441.50

6.19 无形资产

6.19.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应用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7,132,760.38	33,323,544.07	290,456,304.45
2、本期增加金额	71,887,974.15	6,976,389.39	78,864,363.54
(1) 购置	501,930.58	5,649,172.45	6,151,103.03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71,386,043.57	1,327,216.94	72,713,260.51
3、本期减少金额		352,985.85	352,985.85
(1) 处置		352,985.85	352,985.85
(2) 企业合并范围减少			
(3) 其他			
4、期末余额	329,020,734.53	39,946,947.61	368,967,682.1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7,025,866.18	12,272,455.06	69,298,321.24
2、本期增加金额	17,837,901.23	3,982,449.42	21,820,350.65
(1) 计提	7,033,984.66	3,504,092.02	10,538,076.68
(2) 企业合并增加	10,803,916.57	478,357.40	11,282,273.97
3、本期减少金额		28,734.63	28,734.63
(1) 处置		28,734.63	28,734.63
(2) 企业合并范围减少			
(3) 其他			

4、期末余额	74,863,767.41	16,226,169.85	91,089,937.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4,156,967.12	23,720,777.76	277,877,744.88
2、期初账面价值	200,106,894.20	21,051,089.01	221,157,983.21

6.20 商誉

6.20.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879,343.11					30,879,343.11
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528,035.13					8,528,035.13
收购天津自贸试验区天 保津铁物流有限公司	1,579,493.85					1,579,493.85
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 公司		537,338.64				537,338.64
合计	40,986,872.09	537,338.64				41,524,210.73

6.20.2 关于商誉形成的情况说明

根据 2007 年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签订的《资产置换协议》，置入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合并成本 620,646,783.20 元，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589,767,440.09 元，差额 30,879,343.11 元，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形成商誉。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7 年取得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时，合并成本为 25,500,000.00 元，按持股比例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公允价值 16,971,964.87 元，差额 8,528,035.13 元，编制合并报表时形成商誉。

本年度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 51% 股权，属于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合并日 2020 年 5 月 15 日，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 179,442,938.51 元，评估后净资产公允价值 196,750,316.39 元，增值 17,307,377.88 元，收购对价总计人民币 100,880,000.00 元，形成商誉 537,338.64 元。

6.20.3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26,593,213.58					26,593,213.58
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1,880,467.34					1,880,467.34
合计	28,473,680.92					28,473,680.92

6.20.4 关于商誉减值准备形成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于购买日将商誉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分摊至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按商誉相关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商誉减值损失。商誉相关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为商誉相关项目的公允价值减去预计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其中公允价值按项目本年的销售均价或周边同类项目的销售均价计算，处置费用为预计销售费用、土地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的合计金额。将该可回收金额先与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比较，再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比较。经过上述减值测试，上述商誉本年未发生新的减值。

6.2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 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 少的原因
装修费	15,491,249.38	1,052,085.38	5,934,562.12		10,608,772.64	
固定资产大修支出	1,099,613.26		411,476.28		688,136.98	
厂房喷淋工程款	126,687.71		126,687.71			
检测线改造工程	19,253.42		19,253.42			
检测线改造二期工程	816,158.84		340,066.20	476,092.64		
检测系统（报表尾气 逻辑判定）改造	34,198.21		34,198.21			
六号汪子南侧及西侧 堆场	2,549,013.53		849,671.16		1,699,342.37	
保利佐川堆场		1,373,119.26	205,967.88		1,167,151.38	
跨境电商维修改造项 目		564,016.74	329,009.77		235,006.97	
海关进出口检验中心 工程		2,507,474.30	2,507,474.30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3,534.74		30,883.70		92,651.04	
2 号标厂项目施工改 造	766,441.51		306,576.48		459,865.03	
厂房装修改造费用	11,115.36		11,115.36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国展中心办公楼装修工程	4,439,225.84		902,348.96	69,050.00	3,467,826.88	
其他	109,554.55		26,293.08		83,261.47	
瑞智万达软件使用费	9,473.15		4,942.56		4,530.59	
新办公地点设计费	114,905.66		38,301.90		76,603.76	
新办公地点装修费	1,515,028.38	94,322.94	536,450.46		1,072,900.86	
空港学校装修费		3,472,481.96			3,472,481.96	
天津空港经济区空港商务园 W15 办公楼装修工程	7,417,700.00		1,820,773.88		5,596,926.12	
华盈大厦办公区域装修、网络布线项目		23,298.37	23,298.37			
摊销华盈大厦 206 室弱电工程		31,839.49	2,653.30		29,186.19	
新东方职场（控股商务园 E6-202）装修工程		1,427,850.52	169,405.95		1,258,444.57	
华盈大厦 215 室待摊费用		32,542.14	10,847.48		21,694.66	
业财一体化软件		256,188.13	13,720.21		242,467.92	
中环东路（东九道—东十道）道路等 16 项基础设施的售后回租项目咨询服务费	645,000.00		420,000.00		225,000.00	
东九道、西九道道路等基础设施的售后回租项目咨询服务费	630,000.00		430,000.00		200,000.00	
中心大道东半幅、中心大道延长线道路大修工程等 33 项基础设施售后回租项目咨询服务费		1,595,300.00	638,095.00		957,205.00	
空港物流加工区一期开发区域外围绿化带及河湖系统工程等基础设施售后回租项目咨询服务费		1,828,900.00	457,225.00		1,371,675.00	
空港经济区中环东路 209 号的售后回租项目契税		16,504,800.00	550,160.00		15,954,640.00	
合计	35,918,153.54	30,764,219.23	17,151,458.74	545,142.64	48,985,771.39	

6.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6.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445,380,057.15	1,787,930,842.18	416,740,501.13	1,666,964,992.69
资产减值准备	191,790,695.77	767,529,294.07	153,601,512.54	614,409,038.45
融资保理风险准备金	3,849,569.36	15,398,277.39	3,439,876.71	13,759,506.79
可抵扣亏损	444,576.04	1,778,304.15	661,512.78	2,646,051.12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1,978,428.36	7,913,713.44	2,105,042.86	8,420,171.44
预提土增税	218,944,533.83	875,778,135.30	226,283,226.83	905,132,907.34
递延收益			95,082.59	380,330.34
一次性配套费收入	1,609,600.00	6,438,400.00	1,731,200.00	6,924,800.00
契税	826,404.52	3,305,618.06	844,769.06	3,379,076.24
政府补助摊销	11,239,214.53	51,000,960.88	9,559,312.98	38,237,251.92
预提费用	119,512.21	478,048.80	485,345.27	1,941,381.0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817,364.89	27,269,459.54	719,429.86	2,877,719.44
其中：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957,368.00	3,829,472.00	719,429.86	2,877,719.44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5,859,996.89	23,439,987.54		
应付利息	7,760,157.64	31,040,630.55	17,214,189.65	68,856,758.58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38,023,600.53	152,094,402.09	47,720,860.10	190,883,440.42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73,733.97	4,294,935.86	3,071,307.95	12,285,231.81
其中：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872,799.57	3,491,198.26	835,212.73	3,340,850.9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34.40	803,737.60	91,676.32	366,705.28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2,144,418.90	8,577,675.6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716,622.46	10,866,489.84	2,828,418.04	11,313,672.16
其中：资产账面价值高于计税基础	2,716,622.46	10,866,489.84	2,828,418.04	11,313,672.16
融资租赁收益	32,082,424.00	128,329,695.99	46,720,863.35	186,883,453.42
融资租赁费用	-3,580,760.59	-14,323,042.37	-4,899,729.24	-19,598,916.97
收购子公司评估资产增值所得税影响	5,731,580.69	22,926,322.77		

6.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3.1 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见附注 6.23.2）	1,458,362,258.68	2,005,498,803.11
天津空港经济区道路用地土地使用权（见附注 6.23.3）	9,568,993,715.00	9,568,993,715.00
管委会无偿划拨资产（注）	726,081,504.41	726,081,504.41
市政道路等资产	732,497,552.53	727,143,083.33
预付土地出让款		14,600,000.00
预付软件开发款	1,327,909.49	685,840.70
预付设备采购款	162,754.63	
预付无形资产款	108,318.59	
待抵扣进项税	47,601,747.46	
预缴所得税	314,697.98	
预缴土地增值税	993,371.17	
预缴增值税	1,490,056.76	
其他非流动资产（见附注 6.23.4）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	
其他		
减：减值准备	200,000.00	
合计	12,537,933,886.70	13,043,002,946.55

注：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管委会无偿划拨资产 72,608.15 万元，该项资产为 2013 年度依据津保国资批【2013】24 号文件规定，从本公司取得的无偿划拨资产，具体涉及空港物流加工区的道路、泵站、公园等基础设施各类资产共计 23 项。

6.23.2 委托贷款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名称	受托银行名称	贷款本金	利率	期限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700,000,000.00	5.88%	2019.12.15-2022.12.14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1,000,000.00	5.88%	2020.12.14-2023.12.13
天津市航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300,000,000.00	4.75%	2017.08.31-2022.08.30
天津东方财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0,000,000.00	6.00%	2019.04.30-2024.04.29
天津东方财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0,000,000.00	6.00%	2019.07.12-2024.07.11

天津天保百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6,600,000.00	6.00%	2019.07.22-2022.07.21
天津天保百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11,392,000.00	6.00%	2020.03.18-2023.03.17
天津天保百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18,000,000.00	6.00%	2020.12.11-2023.12.10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1,370,258.68	5.23%	2019.10.25-2022.10.24
合计	--	1,458,362,258.68	--	--

6.23.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空港加工区(二期)	3,051,427,610.00	
合计	3,051,427,610.00	--

6.23.4 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200,000.00	200,000.00
减：减值准备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6.24 短期借款

6.24.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3,060,570.00	477,557,030.98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322,836,358.16	2,349,437,319.08
信用借款	7,179,900,000.00	5,800,000,000.00
合计	10,525,796,928.16	8,626,994,350.06

6.24.2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保证人等	期限	利率
质押借款	23,060,570.00	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抵押物为贷款车辆，保证人为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天保瑞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小计	23,060,57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	2020.12.11-2021.10.27	6.31%

		分行	有限公司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11-2021.12.10	6.31%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03.25-2021.03.24	4.79%
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05.28-2021.05.27	4.79%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09.23-2021.09.22	4.79%
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1.18-2021.11.16	4.79%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2.18-2021.12.17	4.79%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2.28-2021.12.27	4.79%
保证借款	5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05.28-2021.05.28	4.57%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2.03-2021.12.02	4.9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分行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2020.11.13-2021.11.11	6.00%
保证借款	385,734.0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0.20-2021.01.18	2.72%
保证借款	412,775.0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支行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2020.11.26-2021.02.23	2.53%
保证借款	419,198.29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2	3.63%
保证借款	1,721,536.7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1.24-2021.5.23	3.88%
保证借款	866,685.1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2021.5.30	3.68%

		行			
保证借款	1,172,268.7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2021.5.30	3.68%
保证借款	919,491.3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3-2021.6.1	3.90%
保证借款	549,193.8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8-2021.6.6	3.90%
保证借款	598,685.1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8-2021.6.6	3.90%
保证借款	675,134.3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0-2021.6.8	3.68%
保证借款	1,111,184.47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0-2021.6.8	3.68%
保证借款	666,043.5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5-2021.6.13	3.48%
保证借款	308,145.5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7-2021.6.15	2.96%
保证借款	1,792,557.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7-2021.6.15	2.96%
保证借款	831,037.5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7-2021.3.16	3.26%
保证借款	1,292,660.9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7-2021.6.15	3.48%
保证借款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7-2021.6.15	3.48%

保证借款	447,205.97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7-2021.6.15	3.48%
保证借款	442,556.5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2-2021.6.20	3.40%
保证借款	660,509.5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2-2021.6.20	3.40%
保证借款	853,668.3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2-2021.6.20	3.40%
保证借款	443,522.5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2-2021.6.20	3.40%
保证借款	17,907,470.16 (见附注 6.25.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3-2021.3.22	2.74%
保证借款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3-2021.3.22	2.74%
保证借款	278,859.3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3-2021.6.21	3.48%
保证借款	986,478.89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3-2021.6.21	3.48%
保证借款	734,603.8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4-2021.6.22	3.49%
保证借款	687,778.1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4-2021.6.22	2.96%
保证借款	841,646.5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9-2021.3.28	3.26%
保证借款	344,427.9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9-2021.6.27	3.42%

		自贸试验区分行			
保证借款	676,281.5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9-2021.3.29	2.45%
保证借款	704,994.1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9-2021.1.8	3.00%
保证借款	508,772.02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3	3.00%
保证借款	829,517.19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3-	2.42%
保证借款	805,993.87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3	3.00%
保证借款	799,803.8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3	3.00%
保证借款	1,637,344.9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3	3.00%
保证借款	126,177.4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4-2021.1.14	2.44%
保证借款	314,618.86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5-2021.1.15	3.00%
保证借款	714,314.0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5-2021.1.15	3.00%
保证借款	982,858.4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5-2021.1.15	3.00%
保证借款	396,193.2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6-2021.1.15	2.42%
保证借款	448,021.3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6-2021.1.15	3.00%
保证借款	560,954.0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6-2021.1.15	3.00%
保证借款	412,546.2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9-2021.1.19	3.00%
保证借款	435,546.0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21-2021.1.21	2.42%

保证借款	1,100,346.67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22-2021.1.22	3.00%
保证借款	713,659.28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23-2021.1.22	2.41%
保证借款	860,462.19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23-2021.1.22	2.41%
保证借款	950,327.0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23-2021.1.22	2.41%
保证借款	721,685.64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26-2021.1.26	3.00%
保证借款	411,543.9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2-2021.2.2	2.42%
保证借款	406,858.62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2-2021.2.2	3.00%
保证借款	467,343.68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2-2021.2.2	3.00%
保证借款	892,235.1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2-2021.2.2	3.00%
保证借款	429,462.4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3-2021.2.3	2.42%
保证借款	492,563.39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5-2021.2.5	3.00%
保证借款	726,773.58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6-2021.2.5	2.41%
保证借款	237,581.7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16-2021.2.16	2.42%
保证借款	396,397.02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16-2021.2.16	2.42%
保证借款	844,436.48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17-2021.2.17	3.00%
保证借款	350,676.66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18-2021.2.18	2.43%
保证借款	349,072.1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集团有	2020.11.19-2021.2.19	3.00%

		天津分公司	有限公司		
保证借款	445,734.1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19-2021.2.19	3.00%
保证借款	437,733.4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2021.3.2	3.00%
保证借款	282,064.37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7-2021.3.5	2.43%
保证借款	695,264.7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2-2021.3.22	3.00%
保证借款	574,853.8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8-2021.3.26	2.44%
保证借款	1,900,466.5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8-2021.3.26	2.44%
保证借款	378,287.39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9-2021.3.29	2.45%
保证借款	702,514.44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9-2021.3.29	3.00%
保证借款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2	3.23%
保证借款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20.11.03-2021.02.02	3.25%
保证借款	3,363,017.39 (见附注 6.25.3)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20.11.27-2021.02.26	3.24%
保证借款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20.12.03-2021.03.02	3.23%
保证借款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20.12.10-2021.03.09	3.23%
小计	3,322,836,358.16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浦发银行浦吉支行		2020.3.25-2021.3.25	按贷款实际发放日的前一日日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8.25 BPS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浦发银行浦吉支行		2020.11.20-2021.6.3	按贷款实际发放日的前一日日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28.25 BPS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招商银行天津南门外支行		2020.5.11-2021.5.10	4.35%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友谊支行		2020.9.23-2021.6.15	3.85%
信用借款	9,9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友谊支行		2020.11.4-2021.6.15	3.85%
信用借款	4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2020.03.02-2021.03.01	4.79%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2020.03.03-2021.03.02	4.79%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2020.09.28-2021.09.27	4.79%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0.11.24-2021.11.16	4.79%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0.12.03-2021.12.02	4.79%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20.05.27-2021.05.26	4.9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20.09.28-2021.09.27	4.9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20.10.09-2021.10.08	4.9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20.10.30-2021.10.29	4.90%

		区分行			
信用借款	65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20.11.06-2021.11.05	4.90%
信用借款	25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20.11.06-2021.11.05	4.90%
信用借款	60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天津滨海支行		2020.02.12-2021.02.12	5.00%
信用借款	40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天津滨海支行		2020.04.10-2021.04.10	5.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2020.01.15-2021.01.14	4.49%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区支行		2019.08.27-2020.08.26	4.57%
小计	7,179,900,000.00				
合计	10,525,796,928.16				

6.24.3 外币借款说明

项目	币种	期末余额 (原币)	期末余额 (人民币)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保证人等	借款	利率
保证借款	美元	55,725.00	385,734.0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0.20-2021.01.18	2.72%
保证借款	美元	62,422.50	412,775.0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支行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2020.11.26-2021.02.23	2.53%
保证借款	美元	59,680.00	419,198.29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2	3.63%
保证借款	CAD	341,880.00	1,721,536.7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1.24-2021.5.23	3.88%
保证借款	CAD	170,362.50	866,685.1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2021.5.30	3.68%
保证借款	CAD	230,580.00	1,172,268.7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2021.5.30	3.68%
保证借款	CAD	180,742.50	919,491.3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3-2021.6.1	3.90%
保证借款	CAD	108,712.50	549,193.81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8-2021.6.6	3.90%
保证借款	CAD	119,212.50	598,685.1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8-2021.6.6	3.90%

				试验区分行			
保证借款	CAD	134,430.00	675,134.3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0-2021.6.8	3.68%
保证借款	CAD	220,425.00	1,111,184.47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0-2021.6.8	3.68%
保证借款	CAD	130,912.50	666,043.5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5-2021.6.13	3.48%
保证借款	美元	46,413.75	308,145.5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7-2021.6.15	2.96%
保证借款	美元	270,000.00	1,792,557.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7-2021.6.15	2.96%
保证借款	CAD	164,500.00	831,037.5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7-2021.3.16	3.26%
保证借款	CAD	167,325.00	1,292,660.9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7-2021.6.15	3.48%
保证借款	CAD	86,212.5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7-2021.6.15	3.48%
保证借款	CAD	87,742.50	447,205.97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17-2021.6.15	3.48%
保证借款	CAD	87,337.50	442,556.5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2-2021.6.20	3.40%
保证借款	CAD	130,350.00	660,509.5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2-2021.6.20	3.40%
保证借款	CAD	167,850.00	853,668.32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2-2021.6.20	3.40%
保证借款	CAD	86,992.50	443,522.5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2-2021.6.20	3.40%
保证借款	美元	1,164,075.00	17,907,470.1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3-2021.3.22	2.74%
保证借款	美元	1,552,1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3-2021.3.22	2.74%
保证借款	CAD	55,200.00	278,859.3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3-2021.6.21	3.48%
保证借款	CAD	192,150.00	986,478.89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3-2021.6.21	3.48%
保证借款	CAD	143,100.00	734,603.8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4-2021.6.22	3.49%
保证借款	美元	104,021.25	687,778.1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4-2021.6.22	2.96%

				试验区分行			
保证借款	CAD	166,600.00	841,646.5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9-2021.3.28	3.26%
保证借款	CAD	66,900.00	344,427.9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	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29-2021.6.27	3.42%
保证借款	美元	96,600.00	676,281.5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9-2021.3.29	2.45%
保证借款	加元	137,130.00	704,994.1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9-2021.1.8	3.00%
保证借款	加元	96,524.00	508,772.02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3	3.00%
保证借款	美元	119,250.00	829,517.19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3	2.42%
保证借款	加元	152,845.00	805,993.87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3	3.00%
保证借款	加元	155,115.00	799,803.8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3	3.00%
保证借款	加元	320,586.00	1,637,344.9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3	3.00%
保证借款	美元	18,200.00	126,177.4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4-2021.1.14	2.44%
保证借款	加元	60,721.50	314,618.86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5-2021.1.15	3.00%
保证借款	加元	137,130.00	714,314.0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5-2021.1.15	3.00%
保证借款	加元	192,440.00	982,858.4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5-2021.1.15	3.00%
保证借款	美元	57,151.50	396,193.2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6-2021.1.15	2.42%
保证借款	加元	86,325.00	448,021.3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6-2021.1.15	3.00%
保证借款	加元	109,725.00	560,954.0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6-2021.1.15	3.00%
保证借款	加元	80,775.00	412,546.2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19-2021.1.19	3.00%
保证借款	美元	62,823.75	435,546.0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21-2021.1.21	2.42%
保证借款	加元	215,232.50	1,100,346.67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	2020.10.22-2021.1.22	3.00%

				公司	团有限公司		
保证借款	美元	105,000.00	713,659.28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23-2021.1.22	2.41%
保证借款	美元	126,000.00	860,462.19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23-2021.1.22	2.41%
保证借款	美元	140,000.00	950,327.0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23-2021.1.22	2.41%
保证借款	加元	140,910.00	721,685.64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0.26-2021.1.26	3.00%
保证借款	美元	59,493.00	411,543.9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2-2021.2.2	2.42%
保证借款	加元	78,393.75	406,858.62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2-2021.2.2	3.00%
保证借款	加元	91,350.00	467,343.68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2-2021.2.2	3.00%
保证借款	加元	174,525.00	892,235.1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2-2021.2.2	3.00%
保证借款	美元	61,946.25	429,462.4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3-2021.2.3	2.42%
保证借款	加元	96,347.50	492,563.39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5-2021.2.5	3.00%
保证借款	美元	108,500.00	726,773.58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6-2021.2.5	2.41%
保证借款	美元	35,000.00	237,581.7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16-2021.2.16	2.42%
保证借款	美元	59,658.75	396,397.02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16-2021.2.16	2.42%
保证借款	加元	165,337.50	844,436.48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17-2021.2.17	3.00%
保证借款	美元	50,694.00	350,676.66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18-2021.2.18	2.43%
保证借款	加元	68,280.00	349,072.1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19-2021.2.19	3.00%
保证借款	加元	87,187.50	445,734.15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1.19-2021.2.19	3.00%
保证借款	加元	86,962.50	437,733.4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2021.3.2	3.00%
保证借款	美元	42,700.00	282,064.37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	2020.12.7-2021.3.5	2.43%

				公司	团有限公司		
保证借款	加元	137,130.00	695,264.7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2-2021.3.22	3.00%
保证借款	美元	87,500.00	574,853.8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8-2021.3.26	2.44%
保证借款	美元	287,700.00	1,900,466.5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8-2021.3.26	2.44%
保证借款	美元	57,750.00	378,287.39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9-2021.3.29	2.45%
保证借款	加元	137,858.00	702,514.44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12.29-2021.3.29	3.00%
保证借款	美元	55,500.00	3,363,017.39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20.10.13-2021.1.12	3.23%
保证借款	美元	55,500.00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20.11.03-2021.02.02	3.25%
保证借款	美元	55,500.00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20.11.27-2021.02.26	3.24%
保证借款	美元	111,300.00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20.12.03-2021.03.02	3.23%
保证借款	美元	223,160.00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20.12.10-2021.03.09	3.23%

6.25 拆入资金

客户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0	

6.26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	3,578,515.85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2,000,000.00	3,578,515.85

6.27 应付账款

6.27.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59,874,959.44	527,287,398.95
1-2年(含2年)	193,976,084.59	267,369,979.83
2-3年(含3年)	206,384,602.30	78,407,306.96

3 年以上	234,346,681.98	258,414,995.44
合计	1,494,582,328.31	1,131,479,681.18

6.27.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华能临港(天津)热力有限公司	13,006,068.00	3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通州建总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20	3 年以上	工程项目质保期内
天津允公律师事务所	17,000.00	2-3 年	未结算
湖北远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31,973.00	3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	3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上海市建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59,117.00	3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华标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57,199.00	3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市和融久盛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007,394.00	3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市宏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508,229.00	3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天津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014,286.00	3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中建六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80,785.00	3 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3 年	工程未结算
南通新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589,459.00	2—3 年	工程未结算
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2,000.00	2-3 年、3 年以上	系统开发费用, 合同执行中
天津瑞智万达股份有限公司	21,769.91	1-2 年	购买设备款, 合同执行中
天津天保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269,374.00	3 年以上	对方单位未申请结算
天津市供热办公室	2,388,486.00	3 年以上	对方单位未申请结算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444,885.00	3 年以上	对方单位未申请结算
天津泰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958,825.20	3 年以上	对方单位未申请结算
天津市宇刚保温建材有限公司	33,081,837.40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
	900,001.5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 年	尚未结算
广州市天赐三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098,706.87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
	1,854,707.20	1-2 年	尚未结算
	2,964,116.51	1-2 年	尚未结算
江苏溧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58,136.60	2-3 年	尚未结算
	24,545.1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3,087.16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625,102.00	1-2 年	尚未结算
	1,772,003.00	2-3 年	尚未结算
天津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66,231.80	1-2 年	尚未结算
	2,400,450.60	2-3 年	尚未结算
	89,605.2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	2,541,075.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山西华昊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17,301.48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天津环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	2-3 年	按合同约定
天津开发区泰达国际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36,636.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天津市利宾文仪家具有限公司	19,330.00	1-2 年	尚未结算
天津万茂图书档案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3,830.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天津开发区恒业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9,005.9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中发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3,029,062.38	1—2 年	未结算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2,917,407.70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市建工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1,996,403.88	2—3 年	未结算
天津腾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61,419.27	1—2 年	未结算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902,958.72	1—2 年	未结算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650,00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市人民政府供热办公室	516,472.75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天友建筑研究所	400,00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市建工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46,887,099.24	2-3 年	工程未结算
天津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4,741,686.91	2-3 年	工程未结算
河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000,970.48	2-3 年	工程未结算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19,807,467.06	2-3 年	工程未结算
天津津利堡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550,973.28	2-3 年	工程未结算
天津鲲鹏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52,700.00	2-3 年	未结算
光缘（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2,144.00	1-2 年	未结算
北京大唐思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7,740.05	1-2 年	未结算
天津市南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公司	49,198.08	1-2 年	未结算
天津安宝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650	1-2 年	未结算
天津港保税区管委会	15,000,000.00	5 年以上	对方未催收
天津天成制药有限公司	6,741,628.46	3 年以上	诉讼中
天津荣和达商贸有限公司	2,038,500.00	3 年以上	办理人保赔偿程序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空中客车工装夹具（天津）有限公司	1,494,377.34	3 年以上	业务未催收
天津海泰华实业有限公司	1,296,366.00	3 年以上	业务未完结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64,742,153.56		工程未结算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3,945,049.70		工程未结算
人防工程款	20,346,609.29		工程未完工
天津市房屋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13,755,721.43		工程未结算
东丽区规划局	31,817,300.00	3 年以上	项目质保期内
天津市铁路集团工程有限公学	1,408,020.00	1 年以内	项目质保期内
	12,755,002.00	2-3 年	项目质保期内

6.28 预收款项

6.28.1 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5,177,158.95	50.59	576,616,091.19	83.09
1-2 年	9,738,438.90	4.28	14,008,862.17	2.02
2-3 年	5,155,001.61	2.26	895,578.78	0.07
3 年以上	97,617,682.41	42.87	102,447,777.02	8.50
合 计	227,688,281.87	100.00	693,968,309.16	100.00

6.28.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陈延金（融汇商务园一区 11-3）	2,500,000.00	1-2 年	未交房
	3,000,000.00	2-3 年	
	999,999.99	3 年以上	
唐山新鑫特钢有限公司	62,529,059.00	5 年以上	经济纠纷
天津隆源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43,464.39	1 年以内,	经济纠纷
	3,824,164.00	1-2 年	经济纠纷
	43,953.00	3-4 年	经济纠纷
天津之星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811,351.93	3 年以上	经济纠纷
天津市隆利德商贸有限公司	2,282,529.81	5 年以上	经济纠纷
美宁（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33,247.19	4-5 年	业务未完
天津市冠能商贸有限公司	1,301,716.55	5 年以上	业务未完
天津海滨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80,000.00	3 年以上	按合同约定

天津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931,408.86	2—3 年	未达到确认收入条件
天津市北方创业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659,616.00	3 年以上	按合同约定
天津市浦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637,084.88	3 年以上	未达到确认收入条件
天津市绿化工程公司	600,000.00	3 年以上	按合同约定
海港用户	348,279.67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17,699.58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兆益(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3,582.00	3 年以上	未达到确认收入条件
国药控股天津物流有限公司	239,611.72	3 年以上	按合同约定
嘉里油脂天津有限公司	200,000.00	3 年以上	按合同约定
中国电信	152,802.86	3 年以上	未达到确认收入条件
天津阿尔赛德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0,535.00	3-4 年	未结算
董春任	20,000.00	4-5 年	未结算
陈胜	20,00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张辉	15,416.38	2-3 年	未结算
张津	15,084.62	4-5 年	未结算
天津安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1-2 年	未结算
天津金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7,427.30	3 年以上	
津 AD6348	6,690.00	1-2 年	未结算
陈海锋	5,000.00	2-3 年	未结算
陈悦	5,000.00	1-2 年	未结算
郑建文	5,000.00	1-2 年	未结算
预收代缴税款	670.47	1-2 年	尚未结算
天津金威丰益商贸有限公司	600	1-2 年	尚未结算
天津健芯源科技有限公司	216.8	3 年以上	
莱恩(天津)门窗有限公司	16,500,200.00	3 年以上	预收厂房转让款
天津富力康家饰有限公司	1,000,000.00	3 年以上	预收租金, 尚未到租赁期

6.29 合同负债

6.29.1 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蒸汽业务	831,691.75	852,644.07
供热业务	3,624,307.92	3,210,107.05
预收代理收入款	827,933.24	
购电业务	21,355,484.81	22,090,771.73
商品销售	331,863,655.55	511,843,977.46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售房业务	112,977,944.01	
服务费	5,180.00	
合 计	471,486,197.28	537,997,500.31

6.29.2 合同负债重要项目收款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成华境大 F 住宅	315,733,597.98	
金海岸 E03 住宅	5,169,445.88	483,364,510.95
合 计	320,903,043.86	483,364,510.95

6.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3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明细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债券质押式逆回购	175,500,000.00	18,000,000.00
债券买断式逆回购		
合 计	175,500,000.00	18,000,000.00

6.3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种类披露

对手方	回购利率	开始日	到期日	交易金额
天弘云商宝货币基金	3.10%	2020/12/25	2021/1/11	175,500,000.00
合 计	--	--	--	175,500,000.00

6.31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31.1 吸收存款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通知存款		
定期存款	965,000,000.00	965,000,000.00
活期存款	96,602,578.50	175,649,558.36
合 计	1,061,602,578.50	1,140,649,558.36

6.31.2 吸收存款明细

项 目	性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活期存款	91,010,011.58	89,756,558.60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1,331,747.31	1,042,071.56
天津空港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8,750.33	70,429,362.33
天津天创保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活期存款	4,252,069.28	14,421,565.87
空中客车(天津)总装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965,000,000.00	965,000,000.00
合 计	--	1,061,602,578.50	1,140,649,558.36

6.32 应付职工薪酬

6.32.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347,164.54	498,116,256.64	492,749,227.89	37,714,193.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57.36	10,264,764.67	10,263,417.67	2,604.36
三、辞退福利		187,542.06	187,542.0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32,348,421.90	508,568,563.37	503,200,187.62	37,716,797.65

6.32.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130,812.78	391,853,528.76	386,971,940.97	30,012,400.57
2、职工福利费	-34,778.00	20,031,412.89	20,040,646.35	-44,011.46
3、社会保险费	280.32	14,493,326.84	14,500,928.33	-7,321.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0.32	13,055,316.10	13,062,555.60	-6,959.18
工伤保险费		46,523.26	46,523.26	-
生育保险费		782,527.48	782,889.47	-361.99
其他		608,960.00	608,960.00	-
4、住房公积金	-2,471.00	52,404,573.48	52,404,573.48	-2,47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253,320.44	5,139,321.04	4,637,045.13	7,755,596.35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14,194,093.63	14,194,093.63	
合计	32,347,164.54	498,116,256.64	492,749,227.89	37,714,193.29

6.32.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17.21	2,393,072.81	2,393,072.81	1,117.21
2、失业保险费	140.15	78,581.02	78,581.02	140.15
3、企业年金缴费		7,793,110.84	7,791,763.84	1,347.00
合计	1,257.36	10,264,764.67	10,263,417.67	2,604.36

6.33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4,511,073.66	93,922,601.39
企业所得税	268,437,551.61	290,309,760.39

个人所得税	-29,211.77	75.06
房产税		3,251,202.13
土地增值税		16,049,120.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47,204.32	4,206,559.75
教育费附加	2,767,729.37	3,020,612.72
防洪费	18,326.14	18,041.56
印花税	1,951,397.21	2,281,999.92
其他税费	172,029.31	289,999.12
环境税	768,042.47	524,195.36
合计	332,444,142.32	413,874,168.11

6.3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6,133,021.27	163,101,503.53
应付股利	254,644,007.84	243,922,715.78
其他应付款	615,585,569.47	640,199,488.61
合计	906,362,598.58	1,047,223,707.92

6.34.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556,962.83	58,939,805.31
企业债券利息	13,069,091.63	102,757,682.1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78,478.87	349,166.66
其他利息	928,487.94	1,054,849.38
合计	36,133,021.27	163,101,503.53

6.34.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50,041.77	2,415,859.29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253,993,966.07	241,506,856.49
其中：优先股股利		
永续债股利（见附注 6.38.2）	253,993,966.07	241,506,856.49
其他股利		
合计	254,644,007.84	243,922,715.78

6.34.2.1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债权单位名称	逾期金额	账龄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天保公用设施公司	650,041.77	5 年以上	对方公司已不存在

合计	1,758,305.28		
----	--------------	--	--

6.34.3 其他应付款

6.34.3.1 款项性质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往来款项	242,045,903.39	233,778,689.20
押金及定金	239,349,460.00	250,047,837.36
暂收款项	89,588,197.04	111,365,681.05
质保金	6,855,628.89	7,021,127.18
意向金	3,141,297.69	2,738,880.29
应付承销费	2,000,000.00	6,500,000.00
其他	32,605,082.46	28,747,273.53
合计	615,585,569.47	640,199,488.61

6.34.3.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账 龄	未偿还原因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3 年	合同执行期内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800.00	5 年以上	未结算
中民投健康产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098,717.94	1-2 年	未到期
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	222,739,279.33	3 年以上	往来资产长期挂账单位
董事长奖励基金	16,296,827.06	3 年以上	使用结余
天津尔湾新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15,009.72	1 年以内	未结算
	94,484.90	1-2 年	
	1,588,888.46	2-3 年	
	14,758,400.00	3 年以上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10,082,757.76	3 年以上	资金压力过大
	1,409,171.11	2-3 年	资金压力过大
	415,699.96	1-2 年	资金压力过大
天津美联世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9,871,291.58	1 年以内	未结算
	592,088.77	1-2 年	未结算
	10,264,779.80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保税区建设服务总公司	5,640,346.71	3 年以上	往来资产长期挂账单位
天津港保税区建设服务总公司	5,116,966.26	3 年以上	资金压力过大
天津天保百恒投资有限公司	3,205,000.00	1-2 年	未结算
高芯电子	2,955,985.58	5 年以上	未催要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账 龄	未偿还原因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680,210.00	1-2 年	业务事项尚未完结
施洛特汽车零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1,951,241.00	3 年以上	押金
天津泰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672,479.18	1-2 年	未结算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1,642,370.00	1-2 年	未结算
天津基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50,000.00	1-2 年	流动资金不足
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1,218,457.69	3 年以上	资金压力过大
天津惠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30,325.00	1-2 年	未结算
	544,641.41	2-3 年	未结算
天津湖滨广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606,639.72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申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522,489.63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港保税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489,416.62	1-2 年	未结算
天津鑫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53,108.00	3 年以上	租房押金, 房屋在租状态
中铁十六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保税区工程项目经理部	442,000.00	3 年以上	资金压力过大
广州市天赐三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1-2 年	未结算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360,466.45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晋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1-2 年	业务事项尚未完结
大唐电信(天津)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229,748.25	3 年以上	未结算
天津佳业实业有限公司	173,000.00	1-2 年	业务事项尚未完结
天津福居土木工程公司	150,000.00	3 年以上	资金压力过大
爱思爱(天津)高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3 年以上	押金
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3 年以上	保证金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3 年以上	保证金
天津美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3 年以上	保证金
江苏大自然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3 年以上	保证金
信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782.08	1-2 年	业务事项尚未完结
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企事业财务结算中心	33,481,377.0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天津日本人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5,000,000.00	1-2 年	合同尚未履约完毕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589,749.00	3 年以上	对方未要求支付
天津市银博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1,830,000.00	1-2 年	项目未到期

6.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见附注 6.37.2）	9,213,349,881.47	10,377,629,695.69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见附注 6.38.2）	12,653,993,872.90	31,432,2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见附注 6.39.2）	609,485,975.27	319,979,404.30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合 计	22,476,829,729.64	10,729,041,299.99

6.36 其他流动负债

6.36.1 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融资保理风险准备金	15,398,277.39	13,759,506.79
待转销项税额	50,928,412.13	3,720,268.14
代理业务负债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减：代理业务资产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代理业务净额		
预提土地增值税	881,161,110.38	926,774,783.27
政府补助		380,330.34
商业电子汇票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37,815,788.50	37,815,788.50
短期应付债券（见附注 6.36.1）		3,827,458,630.14
合计	985,303,588.40	4,809,909,307.18

6.36.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情况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发行
超短期融资券三期 2019 年	1,000,000,000.00	2019.07.12	180 日	1,000,000,000.00	1,018,057,534.25	
超短期融资券五期 2019 年	1,800,000,000.00	2019.11.18	180 日	1,800,000,000.00	1,807,683,287.67	
超短期融资券七期 2019 年	1,000,000,000.00	2019.12.11	180 日	1,000,000,000.00	1,001,717,808.22	
合计	3,800,000,000.00			3,800,000,000.00	3,827,458,630.14	

(续)

债券名称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利息支付	期末金额
超短期融资券三期 2019 年	1,122,793.62		1,000,000,000.00	19,180,327.87	
超短期融资券五期 2019 年	25,956,056.59		1,800,000,000.00	33,639,344.26	
超短期融资券七期 2019 年	14,511,699.98		1,000,000,000.00	16,229,508.20	

债券名称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利息支付	期末金额
合计	41,590,550.19		3,800,000,000.00	69,049,180.33	

6.37 长期借款

6.37.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63,600,000.00	1,400,000,000.00
抵押借款	962,344,039.32	512,904,045.17
保证借款	21,608,917,702.07	20,854,770,000.00
信用借款	18,935,583,840.97	19,225,907,000.00
小计	43,270,445,582.36	41,993,581,045.17
减：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见附注 6.37.2）	9,213,349,881.47	10,377,629,695.69
合计	34,057,095,700.89	31,615,951,349.48

6.37.2 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贷款行	抵押物/质押物/保证人等	期限	利率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第一支行	质押物：渤海证券 6.22% 股权	2017.3.29-2022.3.29	4.9000%
质押借款	1,3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第一支行	质押物：渤海证券 6.22% 股权	2017.4.18-2022.3.29	4.9000%
质押借款	313,6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分行	质押品：应收差额补偿款； 保证人：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3.12.31-2023.12.30	5.44%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 51% 股权	2020.12.30-2026.12.24	按贷款实际发放日的前一日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0 BPS
小计	1,763,600,000.00				
抵押借款	314,07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空港经济区中环东路 209 号福光公寓	2020-6-30-2035-6-28	4.41%

			房产抵押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空港商务园东区 1-1、2、3 号楼房产抵押	2016-10-28-2021-11-27	4.56%
抵押借款	161,500,000.00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1700 万保证金作质押；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 55 号 3#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	2020-3-18-2022-3-17	5.68%
抵押借款	113,394,850.8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项借款以滨海开元公司持有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号“津（2018）滨海新区塘沽不动产权证第 1010032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及天禧轩 1、2 号楼的 9973.92 平方米为抵押物，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8.7.15-2021.7.15	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照每笔借款提款日总借款期限对应的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基础上浮 10%，浮动利率调整以六个月为一个周期
抵押借款	174,018,414.86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以滨海开元公司持有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号“津（2018）开发区不动产权证第 1001626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抵押合同生效后土地的上盖物为抵押物，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9.12.23.-2022.12.22	0.07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以滨海开元公司持有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号“津（2018）开发区不动产权证第 1001626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抵押合同生效后土地的上盖物为抵押物，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9.12.23-2022.12.22	0.07
抵押借款	62,104,442.9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支行	天保盛源公司以自有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号“津（2018）南开区不	2002.6.12-2023.6.12	利率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

			动产权第 1027619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抵押物,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给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 161.25 基点, 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 每 12 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 重新定价一次, 本年利率为 5.4625
抵押借款	7,256,330.5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支行	天保盛源公司以自有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号"津(2018)南开区不动产权第 1027619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抵押物,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给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02.6.12-2023.6.12	利率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 161.25 基点, 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 每 12 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 重新定价一次, 本年利率为 5.4625
小计	962,344,039.32				
保证借款	58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8.9.18-2021.9.17	4.775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5.23-2021.5.24	4.775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5.23-2021.11.23	4.7750%
保证借款	17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5.23-2022.5.23	4.775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19-2021.1.19	5.225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19-2021.7.19	5.225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19-2022.1.19	5.225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19-2022.7.19	5.2250%
保证	87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	天津保税区投	2020.1.19-20	5.2250%

借款		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资有限公司	23.1.19	
保证借款	423,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19.8.14-2021.8.13	5.5000%
保证借款	90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19.8.23-2021.8.13	5.5000%
保证借款	180,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19.12.13-2021.8.13	5.2000%
保证借款	297,000,0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1.9-2021.8.13	5.2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1.5.21	5.78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1.11.22	5.78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2.5.20	5.78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2.11.22	5.78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3.5.22	5.78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3.11.22	5.78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4.5.22	5.78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4.11.22	5.7800%
保证借款	75,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5.5.22	5.7800%
保证借款	75,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5.11.21	5.78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6.5.22	5.78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6.11.20	5.78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7.5.21	5.78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7.11.22	5.78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8.5.22	5.78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3-2028.8.18	5.78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1.5.21	5.78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1.11.22	5.78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2.5.20	5.78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2.11.22	5.78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3.5.22	5.78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3.11.22	5.78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4.5.22	5.78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4.11.22	5.78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5.5.22	5.78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5.11.21	5.78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6.5.22	5.78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6.11.20	5.78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7.5.21	5.78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7.11.22	5.78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8.5.22	5.78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9.8.28-2028.8.18	5.7800%
保证借款	6,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19.5.23-2021.5.22	6.1750%
保证借款	6,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19.5.23-2021.11.22	6.1750%
保证借款	370,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19.5.23-2022.5.5	6.175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2.24-2021.6.21	5.225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2.24-2021.12.21	5.225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2.24-2022.6.21	5.225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2.24-2022.12.21	5.2250%
保证	5,000,000.00	天津银行天津自	天津保税区投	2020.12.24-2	5.2250%

借款		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资有限公司	023.6.21	
保证借款	250,000,000.00	天津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20.12.24-2023.12.23	5.2250%
保证借款	88,2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018.6.14-2021.6.14	4.8450%
保证借款	96,3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018.6.22-2021.6.22	4.8450%
保证借款	114,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019.6.25-2022.6.25	4.7500%
保证借款	99,8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020.3.31-2023.3.31	4.8000%
保证借款	70,4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019.4.18-2021.8.26	4.7500%
保证借款	42,8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019.4.18-2021.8.26	4.7500%
保证借款	46,8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019.4.18-2021.8.26	4.7500%
保证借款	48,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019.4.18-2021.11.20	4.7500%
保证借款	104,35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018.2.14-2023.2.11	4.9875%
保证借款	305,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018.1.9-2023.6.20	5.2920%
保证借款	28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020.10.30-2025.9.19	4.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3.07.31-2021.07.31	4.9000%
保证借款	1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4.07.17-2021.07.31	5.1450%

保证借款	22,78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04.29-2021.07.31	5.3900%
保证借款	1,54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06.24-2028.06.24	5.3900%
保证借款	725,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12.24-2026.09.21	4.7500%
保证借款	292,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2.27-2028.09.21	5.2900%
保证借款	292,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2.27-2028.09.21	5.2900%
保证借款	19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2.27-2028.09.21	5.2900%
保证借款	19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2.27-2028.09.21	5.29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00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3.09-2028.12.28	6.125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3.30-2021.12.17	5.2250%
保证借款	99,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4.01-2027.12.01	5.3900%
保证借款	683,1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4.17-2027.12.17	5.39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4.30-2027.04.30	5.3900%
保证借款	1,17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8.28-2028.08.28	5.3900%
保证借款	1,02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8.31-2027.08.31	5.3900%

保证借款	981,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8.31-2028.08.31	5.3900%
保证借款	87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8.31-2027.08.31	5.3900%
保证借款	65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8.31-2027.08.31	5.39%
保证借款	57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8.31-2028.08.31	5.3900%
保证借款	37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12.29-2021.12.29	5.2250%
保证借款	5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04.22-2022.04.22	4.7500%
保证借款	4,88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空港支行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2020.09.09-2025.08.22	6.0000%
保证借款	96,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路支行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2019.10.17-2022.10.14	6.1800%
保证借款	96,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2019.10.23-2022.10.20	6.1800%
保证借款	76,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2019.11.5-2022.11.4	6.1800%
保证借款	19,000,000.00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2020.1.14-2023.1.12	6.1800%
保证借款	32,384,681.94	交通银行天津东丽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9.7-2029.12.25	5.1500%
保证借款	31,103,020.13	交通银行天津东丽支行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4.1-2028.12.25	5.2500%
保证借款	800,000,000.00	交通银行天津市分行营业部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7.12.27-2030.12.25	5.39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环境投资	2012.11.28-2022.11.27	4.9000%

			发展集团有限 公司		
小计	21,608,917,702.07				
信用 借款	21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天津 海港支行		2018.12.7-20 21.12.6	5.2250%
信用 借款	42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天津 开发分行		2018.7.30-20 21.7.30	4.7750%
信用 借款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天津 开发分行		2019.3.14-20 21.3.15	4.9750%
信用 借款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天津 开发分行		2019.3.14-20 21.9.14	4.9750%
信用 借款	67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天津 开发分行		2019.3.14-20 22.3.14	4.9750%
信用 借款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天津 开发分行		2019.3.14-20 21.3.15	4.9750%
信用 借款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天津 开发分行		2019.3.14-20 21.9.14	4.9750%
信用 借款	97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天津 开发分行		2019.3.14-20 22.3.14	4.9750%
信用 借款	5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天津自由 贸易试验区分行 营业部		2017.1.4-202 1.6.21	5.6350%
信用 借款	99,5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天津自由 贸易试验区分行 营业部		2017.1.4-202 1.12.21	5.6350%
信用 借款	5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天津自由 贸易试验区分行 营业部		2017.1.4-202 2.6.21	5.6350%
信用 借款	99,5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天津自由 贸易试验区分行 营业部		2017.1.4-202 2.12.21	5.6350%
信用 借款	5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天津自由 贸易试验区分行 营业部		2017.1.4-202 3.6.21	5.6350%
信用 借款	99,5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天津自由		2017.1.4-202 3.12.21	5.6350%

		贸易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信用借款	5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2017.1.4-2024.6.21	5.6350%
信用借款	599,5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2017.1.4-2024.12.21	5.6350%
信用借款	5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2017.1.4-2025.6.21	5.6350%
信用借款	748,5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2017.1.4-2025.12.20	5.6350%
信用借款	165,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7.1.4-2021.4.1	5.3900%
信用借款	165,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7.1.4-2021.10.1	5.3900%
信用借款	165,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7.1.4-2022.4.1	5.3900%
信用借款	32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7.1.4-2022.12.16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6.12.23-2021.4.1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6.12.23-2021.10.1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6.12.23-2022.4.1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6.12.23-2022.12.16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6.12.23-2023.4.1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6.12.23-2023.12.16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6.12.23-2024.4.1	5.3900%
信用借款	18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吉支行		2016.12.23-2024.12.16	5.39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18.3.30-2021.3.25	5.13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18.3.30-2021.3.25	5.13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		2018.5.31-2021.5.10	4.6700%

		空港经济区支行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18.5.31-2021.5.10	4.67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18.6.1-2021.5.24	4.67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18.6.1-2021.5.24	4.67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18.8.31-2021.8.20	4.67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18.8.31-2021.8.20	4.67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18.8.31-2021.8.27	4.67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19.3.28-2022.3.18	5.225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19.3.28-2022.3.18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0.1.14-2021.1.13	4.9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0.1.14-2022.1.13	4.9250%
信用借款	48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经济区支行		2020.1.14-2023.1.13	4.925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2019.2.28-2021.6.21	6.7925%
信用借款	700,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2019.2.28-2022.2.19	6.7925%
信用借款	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2020.11.10-2021.3.21	5.7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2020.11.10-2021.9.21	5.7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2020.11.10-2022.3.21	5.7000%
信用	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		2020.11.10-2	5.7000%

借款		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022.9.21	
信用借款	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2020.11.10-2023.3.21	5.7000%
信用借款	1,975,0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2020.11.10-2023.11.9	5.7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1.6.25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1.12.25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2.6.25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2.12.25	5.39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3.6.25	5.39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3.12.25	5.39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4.6.25	5.39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4.12.25	5.39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5.6.25	5.39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5.12.25	5.39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6.6.25	5.39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6.12.25	5.3900%
信用借款	77,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7.6.25	5.3900%
信用借款	77,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19.12.24-2027.12.24	5.39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1.6.25	5.39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1.12.25	5.39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2.6.25	5.39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2.12.25	5.3900%
信用借款	1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3.6.25	5.3900%
信用借款	1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3.12.25	5.3900%
信用借款	1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4.6.25	5.3900%
信用借款	1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4.12.25	5.3900%
信用借款	1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5.6.25	5.3900%
信用借款	1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5.12.25	5.3900%
信用借款	1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6.6.25	5.3900%
信用借款	1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6.12.25	5.3900%
信用借款	19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7.6.25	5.3900%
信用借款	19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3-2027.12.13	5.3900%
信用借款	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9-2021.6.25	5.3900%
信用借款	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9-2021.12.25	5.3900%
信用借款	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		2020.1.19-2022.6.25	5.3900%

		广场支行			
信用借款	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9-2022.12.25	5.39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9-2023.6.25	5.39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9-2023.12.25	5.39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9-2024.6.25	5.39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9-2024.12.25	5.3900%
信用借款	43,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9-2025.6.25	5.3900%
信用借款	43,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19-2025.12.19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4.1-2021.6.25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4.1-2021.12.25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4.1-2022.6.25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4.1-2022.12.25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4.1-2023.6.25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4.1-2023.12.25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4.1-2024.6.25	5.39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4.1-2024.12.1	5.3900%
信用借款	27,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4.1-2021.6.25	5.3900%
信用	27,500,000.00	中国股份有		2020.4.1-202	5.3900%

借款		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1.12.25	
信用借款	27,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4.1-2022.6.25	5.3900%
信用借款	27,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4.1-2022.12.1	5.3900%
信用借款	1,3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融和广场支行		2020.10.30-2026.12.30	5.14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1.4.23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1.10.23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2.4.23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2.10.23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3.4.23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3.10.23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4.4.23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4.10.23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5.4.23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5.10.23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6.4.23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6.10.23	5.2250%
信用借款	27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3-2026.12.31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6-2021.4.26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6-2021.10.26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6-2022.4.26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6-2022.10.26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6-2023.4.26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6-2023.10.26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6-2024.4.26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6-2024.10.26	5.2250%
信用借款	5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6-2024.12.31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9-2021.4.29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9-2021.10.29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9-2022.4.29	5.2250%
信用借款	775,75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9-2022.10.29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9-2023.4.29	5.225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9-2023.10.29	5.2250%
信用借款	164,250,00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2020.4.29-2023.12.31	5.2250%
信用借款	237,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19.6.26-2021.6.25	5.4625%

		营业部			
信用借款	494,00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18.1.19-2021.1.18	4.9875%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20.5.29-2023.5.28	5.225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20.7.31-2022.7.30	5.225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19.12.18-2022.4.18	5.0800%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19.12.18-2022.4.18	5.0800%
信用借款	140,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2019.12.19-2022.4.18	5.0800%
信用借款	77,5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18.11.22-2021.10.29	5.2250%
信用借款	56,358,255.4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区支行		2020.1.10-2023.1.9	4.50%
信用借款	6,502,312.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2020.04.09-2022.03.30	4.55%
信用借款	24,571,884.8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2020.05.12-2022.03.30	4.55%
信用借款	42,943,488.4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港支行		2020.07.13-2022.03.30	4.55%
信用借款	7,853,950.00	交通银行天津友谊支行		2019.07.05-2026.12.20	4.65%
信用借款	7,853,950.00	交通银行天津友谊支行		2019.10.29-2026.12.20	4.7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支行		2018.3.23-2023.3.23	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照每笔借款提款日总借款期限对应的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3%，浮动利率调整以六

					个月为周期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支行		2018.3.23-2023.3.23	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照每笔借款提款日总借款期限对应的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上浮3%，浮动利率调整以六个月为周期
小计	18,935,583,840.97				
合计	43,270,445,582.36				

6.38 应付债券

6.38.1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18 年中票一期（18 津保投 MTN001）	1,581,947,841.83	1,554,853,875.43
2018 年中票二期（18 津保投 MTN002）	1,035,976,164.38	984,173,124.52
2018 年中票三期（18 津保投 MTN003）	1,033,553,972.60	981,866,150.68
2018 年中票四期（18 津保投 MTN004）	516,328,767.12	516,328,767.12
2018 年中票六期（18 津保投 MTN006）	1,021,485,302.36	1,017,711,717.46
2018 年中票七期（18 津保投 MTN007）	506,403,457.22	506,403,457.22
2018 年中票九期（18 津保投 MTN009）	985,334,726.03	985,334,726.03
2018 年中票八期（18 津保投 MTN008）	1,011,370,684.93	1,011,370,684.93
2018 中票十期（18 津保投 MTN010）	1,010,164,383.56	1,010,164,383.56
2018 中票十一期（18 津保投 MTN011）	1,009,478,356.16	1,009,478,356.16
2018 中票十二期（18 津保投 MTN012）	924,919,473.97	924,919,473.96
2018 中票十四期（18 津保投 MTN014）	953,615,164.39	953,615,164.39
2018 年中票十三期（18 津保投 MTN013）	932,391,671.23	932,391,671.23
2018 年中票十五期（19 津保投 MTN001）	1,001,555,068.49	971,504,175.33
2019 年私募债一期（19 天保 01）	3,175,515,704.11	3,175,515,704.11
2019 年私募债二期（19 天保 02）	1,036,765,479.45	1,036,765,479.45
2019 年私募债三期（19 天保 03）	620,480,876.71	620,480,876.71
2019 年中票一期	525,993,150.68	525,917,808.22
2019 年公司债第一期（19 津保 01）	1,226,580,821.92	1,226,580,821.92
2019 年公司债第二期（19 津保 02）	1,016,739,726.03	1,016,739,726.03
2019 年公司债第三期（19 津保 03）	1,506,678,904.11	1,506,678,904.11

2019 年公司债第四期 (19 津保 04)	1,002,465,753.42	1,002,465,753.42
2020 年公司债第一期 (20 津保 01)	1,046,098,630.14	
2020 年公司债第二期 (20 津保 02)	1,860,953,424.66	
2015 年公司债第一期		31,432,200.00
2016 年公司债第一期	449,588,870.93	449,089,195.03
2019 年公司债第一期	299,650,287.56	299,320,754.72
10 天保投资债		2,000,000,000.00
境外债	1,490,066,281.56	1,581,552,014.37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653,993,872.90	31,432,200.00
合计	16,128,109,072.64	27,801,222,766.11

6.38.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金额
2018 年中票一期	1,500,000,000.00	2018.02.01	5 年	1,485,849,056.61	1,554,853,875.43
2018 年中票二期	1,000,000,000.00	2018.04.12	3 年	1,000,000,000.00	984,173,124.52
2018 年中票三期	1,000,000,000.00	2018.04.19	3 年	1,000,000,000.00	981,866,150.68
2018 年中票四期	500,000,000.00	2018.06.12	3 年	500,000,000.00	516,328,767.12
2018 年中票六期	1,000,000,000.00	2018.06.12	5 年	980,566,037.74	1,017,711,717.46
2018 年中票七期	500,000,000.00	2018.06.22	5 年	490,000,000.00	506,403,457.22
2018 年中票九期	1,000,000,000.00	2018.09.14	3 年	970,000,000.00	985,334,726.03
2018 年中票八期	1,000,000,000.00	2018.10.11	3 年	1,000,000,000.00	1,011,370,684.93
2018 年中票十期	1,000,000,000.00	2018.10.18	3 年	1,000,000,000.00	1,010,164,383.56
2018 年中票十一期	1,000,000,000.00	2018.10.26	3 年	1,000,000,000.00	1,009,478,356.16
2018 年中票十二期	1,000,000,000.00	2018.11.19	3 年	920,000,000.00	924,919,473.96
2018 年中票十四期	1,000,000,000.00	2018.11.29	3 年	950,000,000.00	953,615,164.39
2018 年中票十三期	1,000,000,000.00	2018.12.10	3 年	930,000,000.00	932,391,671.23
2018 年中票十五期	1,000,000,000.00	2018.12.18	3 年	1,000,000,000.00	971,504,175.33
2019 年私募债一期	3,040,000,000.00	2019.03.28	5 年	3,040,000,000.00	3,175,515,704.11
2019 年私募债二期	1,000,000,000.00	2019.05.16	3 年	1,000,000,000.00	1,036,765,479.45
2019 年私募债三期	600,000,000.00	2019.06.05	3 年	600,000,000.00	620,480,876.71
2019 年中票一期	500,000,000.00	2019.01.18	5 年	500,000,000.00	525,917,808.22
2019 年公司债第一期	1,200,000,000.00	2019.07.17	3 年	1,200,000,000.00	1,226,580,821.92
2019 年公司债第二期	1,000,000,000.00	2019.08.21	3 年	1,000,000,000.00	1,016,739,726.03
2019 年公司债第三期	1,500,000,000.00	2019.11.26	3 年	1,500,000,000.00	1,506,678,904.11
2019 年公司债第四期	1,000,000,000.00	2019.12.11	3 年	1,000,000,000.00	1,002,465,753.42

2020 年公司债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0.01.07	3 年	1,000,000,000.00	-
2020 年公司债第二期	1,800,000,000.00	2020.03.05	3 年	1,800,000,000.00	-
2015 年公司债第一期	800,000,000.00	2015.7.21	5 年	800,000,000.00	31,432,200.00
2016 年公司债第一期	800,000,000.00	2016.10.24	5 年	800,000,000.00	449,089,195.03
2019 年公司债第一期	300,000,000.00	2019.12.10	3 年	300,000,000.00	299,320,754.72
10 天保投资债	2,000,000,000.00	2010.3.15	10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境外债-宝盈项目	\$230,000,000.00	2018.12.5	3 年	\$225,050,645.24	1,581,552,014.37
小计 (美元)	\$230,000,000.00			\$225,050,645.24	-
小计 (人民币)	30,040,000,000.00	--	--	29,766,415,094.35	27,832,654,966.11
减: 一年内到期应付 债券					31,432,200.00
合计 (美元)	\$230,000,000.00			\$225,050,645.24	
合计 (人民币)	30,040,000,000.00	--	--	29,766,415,094.35	27,801,222,766.11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18 年中票一期		97,165,479.45	5,660,377.36	
2018 年中票二期		50,700,000.00		
2018 年中票三期		48,700,000.00		
2018 年中票四期		29,800,000.00		
2018 年中票六期		65,000,000.00	3,773,584.90	
2018 年中票七期		32,500,000.00		
2018 年中票九期		55,500,000.00		
2018 年中票八期		53,900,000.00		
2018 年中票十期		53,000,000.00		
2018 中票十一期		55,800,000.00		
2018 中票十二期		48,900,000.00		
2018 中票十四期		49,700,000.00		
2018 年中票十三期		49,600,000.00		
2018 年中票十五期		51,600,000.00		
2019 年私募债一期		181,184,000.00		
2019 年私募债二期		58,600,000.00		
2019 年私募债三期		35,940,000.00		
2019 年中票一期		27,575,342.46		
2019 年公司债第一期		58,800,000.00		
2019 年公司债第二期		47,000,000.00		

2019 年公司债第三期		71,700,000.00		
2019 年公司债第四期		50,000,000.00		
2020 年公司债第一期	1,000,000,000.00	46,098,630.14		
2020 年公司债第二期	1,800,000,000.00	60,953,424.66		
2015 年公司债第一期				31,432,200.00
2016 年公司债第一期			499,675.90	
2019 年公司债第一期			329,532.84	
10 天保投资债				2,000,000,000.00
境外债-宝盈项目			11,441,236.94	
小计 (美元)				
小计 (人民币)	2,800,000,000.00	1,379,716,876.71	10,263,171.00	2,031,432,200.00
减: 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合计 (人民币)	2,800,000,000.00	1,379,716,876.71	10,263,171.00	2,031,432,200.00

(续)

债券名称	利息支付	汇兑损益	其他减少 (注 2)	期末金额
2018 年中票一期	96,900,000.00	-	-21,168,109.59	1,581,947,841.83
2018 年中票二期	50,700,000.00		-51,803,039.86	1,035,976,164.38
2018 年中票三期	48,700,000.00		-51,687,821.92	1,033,553,972.60
2018 年中票四期	29,800,000.00		-	516,328,767.12
2018 年中票六期	65,000,000.00			1,021,485,302.36
2018 年中票七期	32,500,000.00			506,403,457.22
2018 年中票九期	55,500,000.00			985,334,726.03
2018 年中票八期	53,900,000.00			1,011,370,684.93
2018 中票十期	53,000,000.00			1,010,164,383.56
2018 中票十一期	55,800,000.00			1,009,478,356.16
2018 中票十二期	48,900,000.00			924,919,473.97
2018 中票十四期	49,700,000.00			953,615,164.39
2018 年中票十三期	49,600,000.00			932,391,671.23
2018 年中票十五期	51,600,000.00		-30,050,893.16	1,001,555,068.49
2019 年私募债一期	181,184,000.00			3,175,515,704.11
2019 年私募债二期	58,600,000.00			1,036,765,479.45
2019 年私募债三期	35,940,000.00			620,480,876.71
2019 年中票一期	27,500,000.00			525,993,150.68
2019 年公司债第一期	58,800,000.00			1,226,580,821.92

2019年公司债第二期	47,000,000.00			1,016,739,726.03
2019年公司债第三期	71,700,000.00			1,506,678,904.11
2019年公司债第四期	50,000,000.00			1,002,465,753.42
2020年公司债第一期				1,046,098,630.14
2020年公司债第二期				1,860,953,424.66
2015年公司债第一期				
2016年公司债第一期				449,588,870.93
2019年公司债第一期				299,650,287.56
10天保投资债				
境外债-宝盈项目		-102,926,969.75		1,490,066,281.56
小计(美元)				
小计(人民币)	1,272,324,000.00		-154,709,864.53	28,782,102,945.54
减: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12,653,993,872.90
合计(美元)				
合计(人民币)	1,272,324,000.00		-154,709,864.53	16,128,109,072.64

注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637号”文件核准,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简称“16 天保 01”, 发行规模为 8 亿元, 面值 100 元, 平价发行, 债券期限为 5 年, 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前 3 年债券票面利率为 3.18%,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兑付。债券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挂牌交易, 上市代码“112463”, 债券发行第 3 年末, 公司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262 个基点, 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年利率为 5.80%并固定不变。

2019 年 9 月, 债券回售 3,499,900 张, 回售金额 361,119,682.00 元(含利息)。截至本年末, 债券剩余托管数量为 4,500,100 张, 账面价值为 449,588,870.93 元, 将于 2021 年到期, 本年末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注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68号”文件核准,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简称“19 基建 01”, 发行规模为 3 亿元, 面值 100 元, 平价发行, 债券期限为 3 年, 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前两年债券票面利率为 6%,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兑付。债券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挂牌交易, 上市代码“149010”, 截止本年末, 债券账面价值 299,650,287.56 元, 回售选择权将于 2021 年由投资者决定是否执行, 本年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注 3: 本公司之最终控制人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以上两期债券提供全额

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4：汇兑损益 102,926,969.75 元是由于 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美元汇率变动影响报表金额。

6.39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33,475,941.98	1,331,822,692.0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09,485,975.27	319,979,404.30
专项应付款	1,849,817,977.18	1,308,820,715.92
合计	2,773,807,943.89	2,320,664,003.65

6.39.1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986,035,272.28	1,907,296,612.2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68,738,267.39	591,652,857.28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09,485,975.27	319,979,404.30
工程款	16,178,937.09	16,178,937.09
合计	923,989,966.71	1,011,843,287.73

6.39.2 专项应付款

6.39.2.1 专项应付款的增减变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区域建设项目拨款	160,287,139.10	6,574,885.58	7,756,435.29	159,105,589.39
保税区财政局专项拨款	1,112,170,401.32	672,437,330.94	130,258,519.97	1,654,349,212.29
其他专项应付款	36,363,175.50			36,363,175.50
合计	1,308,820,715.92	679,012,216.52	138,014,955.26	1,849,817,977.18

6.39.2.2 专项应付款年末余额重大的前 5 项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专项应付款文件
2017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空港三期基础设施工程	220,000,000.00				津保财报[2017]94 号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403,100,000.00		403,100,000.00	津保财政报【2020】134 号
天保百恒锦润华庭项目收尾工程	69,470,000.00			69,470,000.00	津保管纪【2019】1 号 津保管纪【2019】2 号

空港经济区二期生态防护林（城市绿廊）项目一期工程	245,292,947.20				津保财报（2017）94号 津保财政保【2019】82号
空港污水处理厂迁厂输水管线及泵站工程	85,000,000.00				津保审批批[2017]4号

6.40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见附注 6.40.1）	134,494,204.22	62,155,349.75	20,549,431.62	176,100,122.35
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损益	196,858,892.94	-247,680,798.46	-310,994,173.61	260,172,268.09
合计	331,353,097.16	-185,525,448.71	-290,444,741.99	436,272,390.44

6.40.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地方债转贷资金	22,000,000.00			
空港 4*75T/H 锅炉房热电联产发电改造项目	13,288,518.15			809,707.56
道达尔油脂选址用地内热力管线拆改工程	825,243.78			111,268.92
中央大气专项资金（锅炉低氮改造）大气污染防治补贴	1,293,750.00			67,500.00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拨款	14,714,277.88			830,271.00
保税区物流园热力管网改造		539,749.50		503,766.48
3#换热站换热器更新		444,985.00		294,801.90
蒸汽保温层改造		750,000.00		700,000.56
海港保税区供热管线改造工程		936,236.44		634,559.82
天津港保税区（海港）热电联产再生水管道建设工程		6,381,853.70		2,091,829.66
海港保税区换热站计量系统采购及安装调试项目		4,896,316.02		2,998,994.04
折旧补贴		2,168,723.49	122,858.60	2,045,864.89
跨境电商补贴	1,398,424.99			479,100.00
创新平台项目	835,825.39			115,922.94
市孵化器年度奖励资金		100,000.00		20,608.00
大中小融通奖励资金		325,928.00		
配套费	6,924,800.00			
保税区（海港）热力管线入地改造工程项目	5,759,624.40	691,972.60		406,904.53
海港保税区供热管道保温层、保护层大修项目	2,523,150.03			373,800.00
海港保税区制冷换热站站房和吸收式冷冻机组大修项目	730,680.30			106,928.88

海港热电厂烟气排放治理提升改造项目	3,800,000.02			266,666.64
锅炉房工程基础设施补贴		13,085,948.00		414,327.99
京粮管网工程补贴		1,658,871.00		337,221.54
蒸汽管网增建工程补贴		10,166,156.00		1,613,804.00
1-5#燃煤锅炉脱硝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9,657,000.00		968,727.30
烟羽脱白项目补贴		3,000,000.00		218,750.00
脱硝提质改造项目补贴		6,869,800.00		180,784.21
天保综合物流公共服务平台	9,578,014.24			391,514.28
临港土地建设开发补贴	38,237,251.87			2,346,547.92
骏达仓库	10,580,356.86			535,714.32
滨海新区发改委服务业引导专项资金	462,527.61			17,142.84
建筑工程投资	1,541,758.70			57,142.80
公路处补贴		481,810.00		
合计	134,494,204.22	62,155,349.75	122,858.60	19,940,173.02

(续)

补助项目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减少		
地方债转贷资金			22,000,000.00	
空港 4*75T/H 锅炉房热电联产发电改造项目			12,478,810.59	与资产相关
道达尔油脂选址用地内热力管线拆改工程			713,974.86	与资产相关
中央大气专项资金(锅炉低氮改造)大气污染防治补贴			1,226,250.00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拨款			13,884,006.88	与资产相关
保税区物流园热力管网改造			35,983.02	与资产相关
3#换热站换热器更新			150,183.10	与资产相关
蒸汽保温层改造			49,999.44	与资产相关
海港保税区供热管线改造工程			301,676.62	与资产相关
天津港保税区(海港)热电联产再生水管道建设工程			4,290,024.04	与资产相关
海港保税区换热站计量系统采购及安装调试项目			1,897,321.98	与资产相关
折旧补贴				与资产相关
跨境电商补贴			919,324.99	与资产相关
创新平台项目			719,902.45	与收益相关
市孵化器年度奖励资金			79,392.00	与资产相关
大中小融通奖励资金			325,928.00	与资产相关

配套费		486,400.00	6,438,400.00	与资产相关
保税区(海港)热力管线入地改造工程项目			6,044,692.47	与资产相关
海港保税区供热管道保温层、保护层大修项目			2,149,350.03	与资产相关
海港保税区制冷换热站站房和吸收式冷冻机组大修项目			623,751.42	与资产相关
海港热电厂烟气排放治理提升改造项目			3,533,333.38	与资产相关
锅炉房工程基础设施补贴			12,671,620.01	与资产相关
京粮管网工程补贴			1,321,649.46	与资产相关
蒸汽管网增建工程补贴			8,552,352.00	与资产相关
1-5#燃煤锅炉脱硝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8,688,272.70	与资产相关
烟羽脱白项目补贴			2,781,250.00	与资产相关
脱硝提质改造项目补贴			6,689,015.79	与资产相关
天保综合物流公共服务平台			9,186,499.96	与资产相关
临港土地建设开发补贴			35,890,703.95	与资产相关
骏达仓库			10,044,642.54	与资产相关
滨海新区发改委服务业引导专项资金			445,384.77	与资产相关
建筑工程投资			1,484,615.90	与资产相关
公路处补贴			481,81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86,400.00	176,100,122.35	

6.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168,014.99	
合计	10,168,014.99	

6.42 实收资本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初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天津港保税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2,510,303.15	100.00	142,300.00		2,652,603.15	100.00
合计	2,510,303.15	100.00	142,300.00		2,652,603.15	100.00

注：本年增加系津港保税区国有资产管理局以货币资金形式对本公司增资 142,300.00 万元。

6.43 其他权益工具

6.43.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015 永续债一期（注 1）	2,000.00	200,000.00			2,000.00	200,000.00		
2016 永续债一期	1,950.00	195,000.00					1,950.00	195,000.00
2016 永续债二期	2,000.00	200,000.00					2,000.00	200,000.00
2017 永续债一期	450.00	45,000.00					450.00	45,000.00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一期	650.00	65,000.00			650.00	65,000.00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二期	1,000.00	100,000.00					1,000.00	100,000.00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一期			1,000.00	100,000.00			1,000.00	100,000.00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二期			1,000.00	100,000.00			1,000.00	100,000.00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三期			800.00	80,000.00			800.00	80,000.00
合计	8,050.00	805,000.00	2,800.00	280,000.00	2,650.00	265,000.00	8,200.00	820,000.00

6.4.3.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2016 永续债一期	2016.03.29	其他权益工具	4.56%	100 元/百元面值
2016 永续债二期	2016.04.18	其他权益工具	5.00%	100 元/百元面值
2017 永续债一期	2017.05.02	其他权益工具	6.50%	100 元/百元面值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二期	2018.12.17	其他权益工具	6.74%	100 元/百元面值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一期	2020.04.20	其他权益工具	5.79%	100 元/百元面值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二期	2020.06.03	其他权益工具	5.75%	100 元/百元面值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三期	2020.08.06	其他权益工具	6.48%	100 元/百元面值
合计	—	—	—	—

(续)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2016 永续债一期	2,000.00	200,000.00	注 2		
2016 永续债二期	2,000.00	200,000.00	注 3		
2017 永续债一期	500.00	50,000.00	注 4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二期	1,000.00	100,000.00	注 6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一期	1,000.00	100,000.00	注 7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二期	1,000.00	100,000.00	注 8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第三期	800.00	80,000.00	注 9		
合计	8,300.00	830,000.00	—	—	—

注 1: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发行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简称 15 津保税 MTN001), 债券代码: 101573004, 发行期限: 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 并在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起息日: 2015 年 5 月 4 日, 兑付日: 无; 发行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6.00%, 利率确定方式: 前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 在前 5 个计息年度中保持不变, 自第 6 个计算年度起, 每 2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每次利率重置后, 票面利率将在前一期票面利率的基础上上调 300BP;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4 日提前赎回本期中期票据, 赎回面额: 20 亿元, 赎回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注 2: 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发行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简称 16 津保税 MNT001), 债券代码: 101668003, 发行期限: 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 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起息日: 2016 年 3 月 30 日, 兑付日: 无, 发行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4.56%, 利率确定方式: 前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 在前 5 个计息年度中保持不变, 自第 6 个计算年度起, 每 2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每次利率重置后, 票面利率将在前一期票面利率的基础上上调 300BP;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3: 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发行 201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简称 16 津保税 MNT002), 债券代码: 101652018, 发行期限: 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 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起息日: 2016 年 4 月 20 日, 兑付日: 无, 发行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5.00%, 利率确定方式: 前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 在前 5 个计息年度中保持不变, 自第 6 个计算年度起, 每 2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每次利率重置后, 票面利率将在前一期票面利率的基础上上调 300BP;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4: 本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行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简称 17 津保税 MTN001), 债券代码 101753010, 发行期限: 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 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起息日: 2017 年 5 月 4 日, 兑付日: 2099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总额人民币 5 亿元,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6.50%, 利率确定方式: 前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将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 在前 5 个计息年度中保持不变, 自第 6 个计算年度起, 每 2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每次利率重置后, 票面利率将在前一期票面利率的基础上上调 300BP; 簿记管理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5: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发行 2018 年度可持续公司债第一期 (简称 18 津保 Y1), 债券代码 136905, 发行期限: 2+N 年, 即基础期限为 2 年, 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 在每个周期末, 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 (即延长 2 年),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债券; 起息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挂牌日: 2018 年 12 月 14 日, 到期日: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发行总额人民币 6.5 亿元,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6.55%, 利率确定方式: 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 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首个周期票面利率加上当期基准利率, 减去初始基准利率, 再加 300 个基点;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债券第 1 个周期末, 本公司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 即在 2020 年 11 月 30 日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

注 6: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8 日发行了 2018 年度可持续公司债第二期 (简称 18 津保 Y3), 债券代码 155985, 发行期限: 3+N 年, 即基础期限为 3 年, 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 在每个周期末, 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 (即延长 3 年),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债券; 起息日: 2018 年 12 月 18 日, 挂牌日: 2018 年 12 月 26 日, 到期日: 2021 年 12 月 18 日, 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6.74%, 利率确定方式: 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 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首个周期票面利率加上当期基准利率, 减去初始基准利率, 再加 300 个基点;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 7: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 (简称 20 津保 Y1), 债券代码 163439, 发行期限: 2+N 年期, 即基础期限为 2 年, 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 在每个周期末, 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 (即延长 2 年),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1 日, 兑付日: 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 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自发行日起, 每年的 4 月 21 日) 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5.79%, 利率确定方式: 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 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首个周期票面利率加上当期基准利率, 减去初始基准利率, 再加 300 个基点; 簿记管理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 8: 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 (第二期) (简称 20 津保 Y2), 债券代码 163561, 发行期限: 2+N 年期, 即基础期限为 2 年, 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 在每个周期末, 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 (即延长 2 年),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起息日: 2020 年 6 月 4 日, 兑付日: 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 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自发行日起, 每年的 6 月 4 日) 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5.75%, 利率确定方式: 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 其后每个周期重置

一次, 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首个周期票面利率加上当期基准利率, 减去初始基准利率, 再加 300 个基点; 簿记管理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 9: 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 (第三期) (简称 20 津保 Y3), 债券代码 163777, 发行期限: 2+N 年期, 即基础期限为 2 年, 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 在每个周期末, 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 (即延长 2 年),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7 日, 兑付日: 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 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自发行日起, 每年的 8 月 7 日) 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发行总额人民币 8 亿元,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6.48%, 利率确定方式: 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 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首个周期票面利率加上当期基准利率, 减去初始基准利率, 再加 300 个基点; 簿记管理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 7: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2019 年购买并持有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券, 永续债券面额合计 10,000.00 万元。

6.44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 (或股本) 溢价	20,868,569.00	-	-	20,868,569.00
二、其他资本公积	9,682,228,981.53		497,490,546.89	9,184,738,434.64
三、无偿调入调出固定资产	726,081,504.41			726,081,504.41
四、专项拨款	1,590,325,689.34			1,590,325,689.34
合计	12,019,504,744.28		497,490,546.89	11,522,014,197.39

注 1: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年末按持股比例计算对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资本公积减少 428,910,280.81 元。

注 2: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年末按持股比例计算对天津滨江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资本公积减少 68,580,266.08 元。

6.45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0,713,234.70	65,334,490.15		996,047,724.85
任意盈余公积	14,162,664.36			14,162,664.36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44,875,899.06	65,334,490.15		1,010,210,389.21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46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67,753,500.73	27,703,982.68		195,457,483.41
合计	167,753,500.73	27,703,982.68		195,457,483.41

6.4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250,840,612.62	1,717,342,156.0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23,514,682.05	-9,347,005.13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446,473.26
其他调整（注 2）	-23,514,682.05	-8,900,531.87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27,325,930.57	1,707,995,150.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0,877,222.35	1,380,907,711.78
其他调整因素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334,490.15	63,105,021.6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703,982.68	25,269,050.32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	317,610,000.00	30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减少（注 1）	460,945,128.45	449,688,178.0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36,609,551.64	2,250,840,612.62

注 1：本期“其他减少”为支付和计提其他权益工具股利 460,945,128.45 元；

注 2：“其他调整”-23,514,682.05 元，主要调整情况如下：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根据天津空港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手车公司”）未审报表，确认投资收益 3,529,929.58 元，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 77,189,832.69 元；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获取二手车公司经审计后财务报表，与未审报表相比，未分配利润减少 57,319,506.31 元，故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调减长期股权投资—二手车公司账面价值及未分配利润 16,049,461.77 元。

6.4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460,769,257.31	7,683,603,743.37	9,292,132,005.20	8,013,398,727.20
其他业务	1,047,011,497.66	116,600,906.72	903,975,719.10	95,341,071.05
利息	83,427,138.07	45,295,841.23	92,749,458.45	46,642,095.66
手续费及佣金		249,265.44		285,787.80

合计	9,591,207,893.04	7,845,749,849.74	10,288,857,182.75	8,155,667,681.71
----	------------------	------------------	-------------------	------------------

6.4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156,598.77	19,155,988.10
教育费附加	9,566,512.77	8,230,947.09
土地增值税	73,700,697.07	318,239,451.08
土地使用税	4,847,183.59	4,846,402.99
地方教育附加	6,259,494.08	5,450,933.90
印花税	11,207,205.05	10,303,704.01
防洪费	2,762.63	82,723.42
房产税	73,853,019.03	74,521,535.87
车船税	31,170.17	39,701.66
资源税	1,480,418.40	1,060,844.80
其他	6.13	920,332.20
环境保护税	2,043,684.39	1,191,903.84
合 计	205,148,752.08	444,044,468.96

6.50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各项津贴	39,190,633.25	36,771,151.81
销售服务费	22,927,709.59	19,641,686.94
物业管理费	12,855,584.24	10,419,885.68
广告宣传费	5,543,934.73	4,472,633.53
劳动保险费	4,275,357.92	8,450,810.22
折摊费用	10,061,798.97	9,555,295.56
租赁费	1,933,295.96	2,455,251.68
水电汽费	3,817,059.71	5,269,351.16
咨询服务费	821,389.10	120,623.55
福利费	2,917,391.39	3,436,767.29
修理维护费	6,927,542.58	8,243,345.57
保险费	1,125,971.90	886,537.67
办公费	1,213,340.96	1,318,810.89
（机）物料消耗	226,490.62	308,948.26
住房公积金	2,449,483.00	2,187,687.00
差旅交通费	198,686.52	536,730.52

工会经费	541,633.32	467,652.97
运输费	111,961.36	274,031.21
业务招待费	153,036.11	187,392.13
劳动保护费	102,651.46	86,900.81
聘请中介机构	4,655,094.71	2,103,779.06
车辆使用费	214,204.74	414,271.17
低值易耗品摊销	60,091.15	133,041.13
职工教育经费	37,144.29	82,304.15
会务费	550,160.00	
其他	2,621,246.93	2,142,989.05
合 计	125,532,894.51	119,967,879.01

6.51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各项津贴	150,408,928.97	130,558,574.79
折摊费用	35,094,199.95	37,505,285.91
劳动保险费和公积金	42,667,613.17	51,892,352.36
聘请中介机构费	20,392,888.86	27,881,732.28
办公费	20,878,412.39	16,528,622.14
福利费	11,074,395.79	10,487,899.04
租赁费	7,999,628.43	5,862,636.79
修理维护费	2,709,377.08	5,417,600.76
物业管理费	8,361,759.69	7,351,134.42
诉讼及咨询费	4,508,289.57	7,784,703.56
水电汽费	2,735,798.39	4,831,518.43
税金	154,582.06	414,150.3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63,079.20	4,030,765.42
差旅交通费	512,604.97	1,646,666.52
保险费	943,300.78	902,879.57
车辆使用费	934,964.81	1,032,750.69
业务招待费	94,258.66	209,463.62
会务费		151,022.34
环境保护费	873,835.91	513,538.98
（机）物料消耗	147,457.58	156,031.14
广告宣传费	26,455.45	336,669.83

劳动保护费	413,763.28	332,162.83
其他	2,045,624.92	2,257,512.02
转出进项税	67,092.83	
合 计	316,708,312.74	318,085,673.77

6.52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	4,451,961.74	4,346,219.56
折旧费	3,821,076.07	3,675,684.51
其他	2,614,770.55	1,898,431.77
合 计	10,887,808.36	9,920,335.84

6.53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504,194,615.71	2,591,563,416.18
减：利息收入	217,798,639.46	176,571,980.01
汇兑损益	-112,131,246.84	27,990,844.94
银行手续费	69,212,853.54	37,362,813.78
其他	591,632.62	1,914,386.24
合计	2,244,069,215.57	2,482,259,481.13

6.54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天保青年公寓调拨固定资产	380,330.34	1,108,849.92	380,330.34
天保青年公寓物业管理费补贴	135,048.00	155,919.00	135,048.00
骏达仓库补贴	535,714.32	535,714.32	535,714.32
临港土地建设开发补贴	2,346,547.92	2,346,547.92	2,346,547.92
天保综合物流公共服务平台	391,514.28	391,514.28	391,514.28
财政局拨工程资金	57,142.80	57,142.80	57,142.80
发改委专项资金	17,142.84	17,142.84	17,142.84
滨海新区汽车平行进口车进口专享支持资金		1,694,000.00	
外贸重点联系企业运行调查检测联络员信息费		11,000.00	
天津市 2019 年平行进口汽车博览会特装费补贴		179,200.00	
失业保险援企稳岗补贴	63,856.02	58,550.35	63,856.02
港建费征缴补贴款	26,689.80	114,779.80	26,689.80
加计抵减进项税	587,882.55	203,166.87	587,882.55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152,661.09	
跨境电商专项拨款	479,100.00	479,100.00	479,100.00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车辆折旧补贴	2,045,864.89	2,307,834.62	2,045,864.89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管理费用补贴	15,348,320.27	21,356,920.81	15,348,320.27
空港 4*75T/H 锅炉房热电联产发电改造项目	809,707.56	96,511.08	809,707.56
道达尔油脂选址用地内热力管线拆改工程	111,268.92	111,268.92	111,268.92
保税区商务局扩大外贸专项资金补贴	170,000.00		170,000.00
人社局疫情防控培训补贴款	12,000.00		12,000.00
保税区税务局返还个税手续费	15,334.91		15,334.91
进出口信用保险	86,502.00		86,502.00
商务局财务处补贴收入	400,000.00		400,000.00
保税区财政局年度经营补贴	130,000,000.00	160,000,000.00	130,000,000.00
福光公寓政府补助	17,822,000.00	35,644,000.00	17,822,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262,666.60	
环保设施运行补贴		1,226,252.00	
节能专项补贴	830,271.00	462,000.00	830,271.00
海港保税区供热管道保温层、保护层大修项目财政拨款	373,800.00	361,504.73	373,800.00
海港保税区制冷换热站站房和吸收式冷冻机组大修项目财政拨款	106,928.88	105,395.81	106,928.88
烟气排放治理提升改造项目	266,666.64	199,999.98	266,666.64
再生水项目水资源优化与节能利用专项补贴	1,122,459.53	1,158,450.00	1,122,459.53
天保热电五号燃气锅炉房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	67,500.00	56,250.00	67,500.00
稳岗补贴	367,728.51	29,495.39	367,728.51
见习补贴		436,867.50	
保税区管委会平行进口车补贴		4,163,000.00	
个税返还	11,270.06	2,344.36	13,467.54
其他	23,403,970.06	291,080.97	23,403,970.06
增值税返还	18,233.39		18,233.39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中小企业平台奖励资金	282,739.23		280,541.75
保税区(海港)热力管线入地改造工程项目	406,904.53		406,904.53
锅炉房工程基础设施补贴 1571 万元	276,219.99		276,219.99
京粮管网工程补贴 350 万元	264,305.54		264,305.54
2019 年 5 号低氮改造生态保护资金	1,107,500.00		1,107,500.00
保税区物流园热力管网改造	503,766.48		503,766.48

3#换热站换热器更新	294,801.90		294,801.90
蒸汽保温层改造	700,000.56		700,000.56
海港保税区供热管线改造工程	634,559.82		634,559.82
天津港保税区(海港)热电联产再生水管道建设工程	2,091,829.66		2,091,829.66
海港保税区换热站计量系统采购及安装调试项目	2,998,994.04		2,998,994.04
蒸汽管网增建工程补偿 1490 万元	1,303,388.00		1,303,388.00
1-5#燃煤锅炉脱硝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1332 万元	524,727.30		524,727.30
烟羽脱白项目补贴 300 万元	218,750.00		218,750.00
脱硝提质改造项目补贴 686.98 万元	180,784.21		180,784.21
双创奖励	80,000.00		80,000.00
绿色建筑奖励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213,280,066.75	235,777,131.96	213,280,066.75

6.5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2,628,920.75	818,015,622.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976,754.75	28,724,875.7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91,668.08	3,102,582.2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86,183.00	1,161,976.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48,518,014.34	171,050,233.5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857,744.21	2,605,845.7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8,646,478.61	
合计	1,031,205,763.74	1,024,661,136.39

6.55.2. 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9,252.16	63,890.26
合计	119,252.16	63,890.26

6.5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782,985.40	7,149,492.0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782,985.40	7,149,492.07

注：损失以“-”填列。

6.5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90,934,090.79	-50,786,010.10
存货跌价损失	-616,020,902.30	-1,495,653.77
商誉减值损失		
提取融资保理风险准备金	-1,638,770.60	679,510.46
贷款损失准备	16,556,626.13	9,286,436.68
合计	-692,037,137.56	-42,315,716.73

注：损失以“-”填列。

6.59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损失）合计	185,918.21	200,889.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	185,918.21	200,889.5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		
合计	185,918.21	200,889.56

6.6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见附注 6.59.1）	2,443,942,194.16	1,850,284,789.37	2,443,942,194.1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5.49	
债务重组利得			
接受捐赠			
违约赔偿	533,978.77	37,836,663.97	533,978.77
盘盈利得		910,566.37	
罚款	2,146,828.98	20,538.00	2,146,828.98
其他	6,745,266.56	3,004,096.94	6,745,266.56
合计	2,453,368,268.47	1,892,056,680.14	2,453,368,268.47

6.60.1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失业保险基金		45,414.75

运营补贴	135,858.60	575,591.70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运营补贴		20,198,113.21
商标奖励款	1,000,000.00	
其他（投资公司）	44,259.42	
企业发展金	2,442,762,076.14	1,829,415,669.71
市商务局对货代优势企业补贴		50,000.00
合 计	2,443,942,194.16	1,850,284,789.37

6.61 营业外支出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4,355.73	284,441.38	44,355.73
债务重组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850,000.00	5,776,991.70	850,000.00
滞纳金	569,140.75	1,328,446.81	569,140.75
罚款支出	3,763.01	82,239.18	3,763.01
其他支出	206,886.52	5,540,543.49	206,886.52
合 计	1,674,146.01	13,012,662.56	1,674,146.01

6.62 所得税费用

6.62.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36,420,314.79	427,176,469.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336,815.59	-38,837,835.03
其他		
合计	398,083,499.20	388,338,634.67

6.62.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汇总利润总额	1,844,776,153.38	1,863,492,503.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7,993,221.86	546,667,394.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58,934.98	-3,430,811.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8,591.36	-6,373,656.73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4,555,715.66	-188,964,074.7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9,035,330.60	-60,640,322.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96,259.49	-709,073.2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051,200.87	-51,735,764.35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2,280,086.52	143,636,456.81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对年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200,394.49
其他	8,813,704.80	10,088,880.49
所得税费用	398,083,499.20	388,338,634.67

6.63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6.63.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额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70,612.02	-7,866,684.01	67,937,296.0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26,821,172.55		126,821,172.55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
小 计	126,821,172.55		126,821,172.55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235,143.68	-5,558,785.92	-16,676,357.76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9,231,592.37	2,307,898.09	6,923,694.28
小 计	-31,466,736.05	-7,866,684.01	-23,600,052.04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4.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减：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283,824.48		-35,283,824.48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小 计	-35,283,824.48		-35,283,824.48
6.其他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合 计	60,070,612.02	-7,866,684.01	67,937,296.03

(续)

项 目	上期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额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78,039.51	2,027,973.35	7,350,066.16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9,079,747.20		-9,079,747.2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9,079,747.20		-9,079,747.2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407,512.37	2,351,878.10	7,055,634.27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1,295,618.96	323,904.75	971,714.21
小 计	8,111,893.41	2,027,973.35	6,083,920.0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4.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减：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345,893.30		10,345,893.3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10,345,893.30		10,345,893.30
6.其他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合 计	9,378,039.51	2,027,973.35	7,350,066.16

6.63.2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 目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

	变动额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损益
一、上期期初余额			28,537,554.96	7,975,123.08
二、上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079,747.20	6,083,920.06
三、本期期初余额			19,457,807.76	14,059,043.14
四、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6,821,172.55	-23,600,052.04
五、本期期末余额			146,278,980.31	-9,541,008.90

(续)

项 目	持有至到期 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损 益	现金流量套期 储备(现金流 量套期损益的 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 计
一、上期期初余额			64,578,558.39		101,091,236.43
二、上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345,893.30		7,350,066.16
三、本期期初余额			74,924,451.69		108,441,302.59
四、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283,824.48		67,937,296.03
五、本期期末余额			39,640,627.21		176,378,598.62

6.64 现金流量表项目

6.6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98,421,523.86	189,014,769.48
税局返还三代手续费		21,404,000.00
政府补助	87,555,795.58	648,098,450.40
押金、保证金	132,839,176.25	42,494,510.18
专项资金	595,489,694.56	
工程款	6,378,885.58	7,174,007.95
营业外收入	944,075.34	34,351,435.53
收回车款及税款		5,734,187.16
平行进口车辆交易款		1,492,352,412.01
往来款等	977,642,137.87	674,542,516.50
合计	1,999,271,289.04	3,115,166,289.21

6.6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手续费	819,361.53	1,759,833.00
营业外支出	870,890.40	5,994,485.85
受限资金变动额		540,369.00
信用证押汇		2,303,130.29
工程款	5,131,875.44	9,518,149.30
销售、管理费用	141,698,555.71	144,202,279.94
平行进口车辆交易款		1,471,483,816.55
押金、保证金、意向金	124,497,635.73	96,413,373.02
专项应付款	659,380.13	21,938,017.63
承销费		55,380,000.00
往来款等	1,174,162,950.75	887,897,564.86
合计	1,447,840,649.69	2,697,431,019.44

6.64.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使用费	338,711,000.01	659,646,666.67
委贷利息收入	171,936,997.73	110,117,037.17
收到的债券利息	6,131,359.40	
收回临港控股并购款	164,621,900.00	
合并子公司形成	6,836,435.15	
天保公用清算留存现金		16,584.96
收回理财款		23,000,000.00
财政资金拆借款	2,210,000,000.00	640,000,000.00
合计	2,898,237,692.29	1,432,780,288.80

6.6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丧失控制权	778,479.4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1,022.18
对管委会资金拆借	1,970,000,000.00	1,340,000,000.00
滨海新区住房投资公司资金借款	500,000,000.00	
临港投资款		1,689,621,900.00
"购买债券对应的未付利息	3,636,720.51	
支付理财款		27,266,022.18
交易服务费		169,379.11
国际物流区污水厂资产报废拆除处置项目预付款		48,675.00

合计	2,474,415,199.98	3,052,844,954.11
----	------------------	------------------

6.6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519,671,735.85	
资金拆借费		4,215,373.80
应付票据融资款		47,783,960.91
卖出债券款	154,699,357.94	
银行贷款保证金解冻	850,000.00	
合计	675,221,093.79	51,999,334.71

6.6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384,203,088.15	1,177,548,669.58
赎回债券		515,171,393.15
冻结的银行贷款保证金	45,000,000.00	
支付信托贷款保证金	20,000,000.00	
票据融资保证金		47,783,960.91
股票公开发行筹资相关费用		
融资手续费	405,238.49	1,654,892.07
资金占用费	44,860.38	
贷款用的质押冻结的受限资金	105,090,000.00	
承销费	66,280,000.00	
发行债券中介机构费	7,192,048.62	
债券发行登记费、付息手续费等	560,817.58	
境外债承销费及路演费用		12,755,125.34
合计	628,776,053.22	1,754,914,041.05

6.65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6.6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46,692,654.18	1,475,153,868.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2,037,137.56	42,315,716.73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2,782,985.40	-7,149,492.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4,615,604.73	447,546,817.08
无形资产摊销	21,820,350.65	8,806,178.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151,458.74	9,787,951.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918.21	-200,889.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355.73	284,441.3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252.16	-63,890.2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92,063,368.87	2,619,554,261.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1,205,763.74	-1,024,661,136.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639,556.02	-40,364,22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97,259.57	1,526,391.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4,857,298.32	-1,700,881,773.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9,752,536.54	-7,655,703,527.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3,527,009.22	3,955,090,667.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9,548,259.46	-1,868,958,641.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34,913,195.96	13,356,356,105.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356,356,105.54	14,871,495,553.1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1,442,909.58	-1,515,139,447.59

6.65.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894,438.27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365,985.09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5,528,453.18

6.6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334,913,195.96	13,356,356,105.54
其中：库存现金		2,618.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17,775,305.26	10,577,650,797.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88,850,466.68	407,557,373.0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075,221.36	23,132,779.22
存放同业款项	2,767,212,202.66	2,348,012,537.1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保证金		
定期存款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34,913,195.96	13,356,356,105.5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6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6.66.1 受限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4,248,992.95	注：见下表
应收账款	1,350,000,000.00	质押
存货	8,943,338,142.52	质押担保；借款抵押（注 1-注 4），抵押、融资租赁
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2,538,837.56	长期应收款保理融资
长期应收款	6,839,279,113.83	长期应收款保理融资
投资性房地产	744,989,361.01	借款抵押；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注 5-注 6）
固定资产	10,099,173.45	融资租赁、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582,967.09	抵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92,000,000.00	股权质押
合计	21,048,076,588.41	

6.66.2 受限货币资金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备注
贷款保证金	44,194,930.4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73,183.07	
信用证保证金	32,620,734.20	
保函保证金	11,516,778.60	
定期存款	105,090,000.00	注 7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专用款项	542,019.01	
监管资金	6,880,452.46	
央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250,630,895.21	
合计	454,248,992.95	

注 1: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福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福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与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 约定借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 3 年, 借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6.00%, 该项借款以天保福源公司自有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号“津(2018)滨海新区滨海旅游不动产权证第 1002481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及该宗土地上意韵唐轩 1-26 号楼的 92,147.64 平方米在建工程为抵押物。

注 2: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开元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约定借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239,270,000.00 元, 借款期限 3 年, 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按照每笔借款提款日总借款期限对应的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同档次基准利率基础上浮 10%, 浮动利率调整以六个月为一个周期。该项借款以滨海开元公司持有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号“津(2018)滨海新区塘沽不动产权证第 1010032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及天禧轩 1、2 号楼的 9973.92 平方米为抵押物, 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3: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滨海开元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签订房地产业借款合同, 约定借款总金额为 500,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 3 年, 自 2019 年 12 月 23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止, 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 6.50%。该项借款以滨海开元公司持有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号“津(2018)开发区不动产权证第 1001626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抵押物, 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4: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盛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保税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约定借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480,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 3 年, 利率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 161.25 基点, 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 每 12 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 重新定价一次, 本年利率为 5.4625%。该项借款由天保盛源公司以自有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号“津(2018)南开区不动产权证第 1027619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抵押物, 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5: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用于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 系餐厅、重机库、燃油站、危废品库四处土地使用权, 该等资产账面价值为零。

注 6: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房产”)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空港经济区中环南路 76 号的售后回租协议》, 租赁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 租赁期限为 17 个月, 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7.23%, 该项租赁款以其自有的天保青年公寓进行售后回租交易。

注 7: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物流集团中国银行大额存单起息日为 2019 年 1 月 24 日, 到期日为 2022 年 1 月 24 日; 冻结原因为贷款用的质押冻结。

6.66.3 未办妥房权证书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白领公寓二期房屋	399,522,613.92	正在办理中
生产用房	13,046,823.67	正在办理中
合计	412,569,437.59	

6.67 外币货币性项目

6.67.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40,200,532.60
其中：美元	32,844,122.68	6.5249	214,304,616.08
欧元	731,127.44	8.0250	5,867,297.68
港币	17,420,760.82	0.8416	14,662,009.14
日元	3.00	0.063236	0.19
加元	1,048,964.94	5.1161	5,366,609.51
短期借款			67,836,358.16
其中：美元	5,510,114.61	6.5249	35,952,946.79
加元	6,231,975.80	5.1161	31,883,411.37
应付利息			6,938,292.61
其中：美元	1,063,356.16	6.5249	6,938,292.61
应付债券			1,490,066,281.56
其中：美元	228,366,148.38	6.5249	1,490,066,281.56

7、合并范围的变更

序号	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范围变更原因
1	天津天检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	服务	40%	注 1
2	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	天津	火力发电、供热、制冷	51%	本年新收购子公司
3	天津港保税区国际商品展销中心	天津滨海新区	生产及消费资料的展销等	100%	转让 60% 股权，由子公司变为联营企业
4	天津天保百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新区	资产管理服务	100%	转让 100% 股权
5	天津天保宏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新区	供应链管理服务	100%	本年投资设立子公司
6	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	服务业	5%	注 2
7	天津自贸区天保嘉成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	商务服务	100%	注 2

注 1：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党总支会议纪要及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自商检局合并至天津海关后，天津海关加强了对其所属公司的管控，作

为天津天检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检公司”）并列大股东，天津口岸检测分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天津海关的管控要求，对天检公司在政策、市场和技术等方面的影响更加突出，在天检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中占主导地位，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对天检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不发挥实际控制作用，会议同意按照参股企业对天检公司进行管理，同意天检公司退出合并报表。

注 2：于 2020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以下简称“土地开发招商公司”）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截至协议签署日，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人力”）5%股权，土地开发招商公司持有天保人力 95%股权。协议规定，在处理有关天保人力经营发展且需要行使股东权利的事项时，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土地开发招商公司应采取一致行动，土地开发招商公司在行使股东权利时，均应事先与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协商沟通，并根据本公司意见行使股东权利，土地开发招商公司推荐的董事或监事（若有）对董事会会议或监事会会议所有议题的表决权将与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或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推荐的董事或监事的表决保持一致。故自 2020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对天保人力表决权比例变为 100.00%，将天保人力及其所属子公司天津自贸区天保嘉成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8、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8.1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全称	级次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1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综合	880,000.00	883,265.00
1.1	天津天保滨海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投资	5,000.00	5,000.00
1.2	天津天保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房地产业	131,100.00	131,100.00
1.3	天津天保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服务业	1,000.00	1,000.00
1.3.1	天津自贸区天保嘉成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商务服务	300.00	150.00
2	天津天保嘉圆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06,310.00	106,310.00
3	天津天保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11,600.00	111,600.00
4	天津天保嘉顺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0,000.00	10,000.00
5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租赁	100,000.00	100,000.00
5.1	香港保信经营有限公司	三级	境外子企业	香港	综合	7000 万美元	2286.4832 万美元
6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保理	50,000.00	50,000.00
7	天津滨海新区天保	二级	境内金融	天津自	贷款	100,000.00	100,000.00

	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子企业	自贸区			
8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金融	300,000.00	300,000.00
9	天津天保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服务	2,000.00	2,000.00
10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二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综合	673,053.15	660,303.15
10.1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能源、服务	47,686.00	47,686.00
10.2	天津天保市政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市政服务	38,257.00	38,257.00
10.3	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投资、开发	25,318.00	22,378.98
10.4	天津天保宏信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物流	3,062.54	3,062.51
10.5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开发建设	110,983.09	110,983.09
10.5.1	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2,000.00	12,000.00
10.5.2	天津嘉创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物业管理	525.00	525.00
10.5.3	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30,000.00	30,000.00
10.5.3.1	天津天保福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五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20,000.00	120,000.00
10.5.4	天津市百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5,730.00	15,730.00
10.5.5	天津天保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房地产	150,000.00	120,000.00
10.6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销售	14,700.00	14,700.00
10.6.1	天津空港众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贸易物流	2,000.00	2,000.00
10.6.1.1	天津空港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五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汽车检测	400.00	400.00
10.6.2	天津空港津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贸易物流	1,000.00	1,000.00
10.6.3	天津美悍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贸易物流	2,000.00	2,000.00
10.7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物流	131,000.00	131,000.00
10.7.1	天津港保税区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国际贸易及相关代理服务	1,500.00	1,500.00
10.7.2	天津天保世纪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汽车(含小轿车)、汽车配件的销售等	25,755.00	25,755.00
10.7.3	天津港保税区天保报关行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货物的报关、报检报验等	2,000.00	150.00
10.7.4	天津天保宏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生产及消费资料的展销等	100.00	100.00
10.7.5	天津天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光机电一体化、保税货物仓储服务等	50.00	50.00

10.7.6	天津天保百祥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资产管理服务	15,343.62	15,343.62
10.7.7	天津天保永利物流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物流分拨配送, 搬倒装卸等	2,000.00	2,000.00
10.7.8	天津港保税区天保进口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进口机动车检测、调试等	466.00	466.00
10.7.9	天津天保宏浩商贸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资产管理服务	6,791.85	6,791.85
10.7.10	天津天保宏瑞商贸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资产管理服务	7,044.54	7,044.54
10.7.11	天津天保宏远商贸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资产管理服务	5,899.99	5,899.99
10.7.12	天津自贸试验区天保津铁物流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滨海新区	物流仓储	4,317.45	4,317.45
10.7.13	天保物流(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四级	境外子企业	香港	CORP	1000万港元	
10.8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建设	273,946.15	273,946.15
10.9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能源、服务	15,992.09	15,992.09
10.9.1	天津天保新能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电力工程及维护	2,170.89	1,670.89
10.9.2	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	电力工程及维护	10,000.00	10,000.00
10.10	天津天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服务	100.00	100.00
10.11	天津天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管理、服务	2,000.00	2,000.00
10.12	天津天保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服务	7,094.46	7,094.46
10.12.1	家居目标(天津)物流基地有限公司	四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物流	4,138.00	4,138.00
10.13	天津天保旺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三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天津自贸区	报关及相关服务	30,150.00	30,150.00
11	天保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二级	境外子企业	香港	投资	8000万美元	8000万美元
11.1	香港保创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境外子企业	香港	投资	3000万美元	2999.99万美元
11.2	香港保融发展有限公司	三级	境外子企业	香港	投资	5000万美元	5000万美元

(续)

序号	主要经营地	取得方式	投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少数股东权益(元)
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149,199.00	100.00	100.00	
1.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5,000.00	100.00	100.00	
1.2	天津	投资设立	131,100.00	100.00	100.00	
1.3	天津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77.50	5.00	100.00	16,552,101.26
1.3.1	天津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0.00	100.00	100.00	

2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06,310.00	100.00	100.00	
3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11,600.00	100.00	100.00	
4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11,378.31	100.00	100.00	
5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00,000.00	100.00	100.00	
5.1	香港	投资设立	2286.4832 万美元	100.00	100.00	
6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50,000.00	100.00	100.00	
7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00,000.00	100.00	100.00	
8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300,000.00	100.00	100.00	
9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000.00	100.00	100.00	
10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660,303.15	100.00	100.00	
10.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47,686.00	100.00	100.00	
10.2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38,257.00	100.00	100.00	
10.3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2,378.98	100.00	100.00	
10.4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3,062.51	100.00	100.00	
10.5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57,099.59	51.45	51.45	2,612,935,196.95
10.5.1	天津滨海新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000.00	100	100	
10.5.2	天津滨海新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0.00	57.14	57.14	8,338,652.26
10.5.3	天津滨海新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000.00	100	100	
10.5.3.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20,000.00	100	100	
10.5.4	天津滨海新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730.00	100	100	
10.5.5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20,000.00	100	100	
10.6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56,691.80	100.00	100.00	
10.6.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400.00	70.00	70.00	16,539,844.63
10.6.1.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388.94	100.00	100.00	
10.6.2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650.00	65.00	65.00	7,143,704.01
10.6.3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000.00	100.00	100.00	
10.7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24,707.00	100.00	100.00	
10.7.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500.00	100.00	100.00	
10.7.2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5,755.00	100.00	100.00	
10.7.3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50.00	100.00	100.00	
10.7.4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00.00	100.00	100.00	
10.7.5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1,905.56	100.00	100.00	
10.7.6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7,128.92	100.00	100.00	

10.7.7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100.00	55.00	55.00	10,682,954.24
10.7.8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56.30	55.00	55.00	1,966,070.09
10.7.9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7,582.12	100.00	100.00	
10.7.10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7,864.21	100.00	100.00	
10.7.1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6,586.48	100.00	100.00	
10.7.12	天津滨海新区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250.00	53.27	53.27	20,008,282.00
10.7.13	香港	投资设立	859.31185	100.00	100.00	
10.8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73,946.15	100.00	100.00	
10.9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1,560.09	72.29	72.29	86,446,546.75
10.9.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670.89	100.00	100.00	
10.9.2	天津滨海新区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100.00	51.00	51.00	95,108,397.43
10.10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100.00	100.00	100.00	
10.11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2,000.00	100.00	100.00	
10.12	天津滨海新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094.46	100.00	100.00	
10.12.1	天津滨海新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138.00	100.00	100.00	
10.13	天津滨海新区	投资设立	30,150.00	100.00	100.00	
11	香港	投资设立	80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11.1	香港	投资设立	2999.99 万美元	100.00	100.00	
11.2	香港	投资设立	50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注：

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8.2 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半数以上但未纳入合并报表的说明

8.2.1 清算子公司

本公司间接持有天津天保公用设施有限公司 100%股权，前述子公司由于整体经营战略调整，经股东会决议对其进行清算，截至报告时前述子公司的清算工作正在进行中，故上述子公司未纳入本次合并范围。

8.2.2 不具有控制权子公司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虽持有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

司 60% 股权，但根据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决议必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或授权代表出席方为有效，董事会决议应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或授权代表一致通过或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方为有效。公司董事会设置 9 名董事，其中本公司委派 5 名董事，不足董事会的三分之二，因此本公司未取得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控制权，对该项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8.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48.55%	46,266,008.36	10,776,699.98	2,612,935,196.95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7.71%	6,652,321.87	1,329,596.96	86,446,546.75

8.3.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225,646,016.86	166,416,946.97	7,445,514,198.89	168,588,982.54
非流动资产	1,725,641,930.67	663,276,780.23	1,671,686,060.91	361,566,910.77
资产合计	9,951,287,947.53	829,693,727.20	9,117,200,259.80	530,155,893.31
流动负债	3,988,437,008.44	268,926,574.19	2,684,862,815.24	129,313,288.22
非流动负债	572,722,026.89	145,324,467.95	1,115,368,083.99	108,121,594.70
负债合计	4,561,159,035.33	414,251,042.14	3,800,230,899.23	237,434,882.92
营业收入	819,730,385.10	481,216,473.47	1,216,110,975.62	375,078,557.16
净利润	95,347,588.63	36,011,643.81	189,861,211.49	16,554,136.42
综合收益总额	95,347,588.63	36,011,643.81	189,861,211.49	16,554,13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109,287,590.53	105,507,387.24	-341,578,570.19	29,257,423.86

9、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9.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天津港保税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天津自贸区	行政单位	--	100.00	100.00

9.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8.1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9.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参股公司

9.4 关联方交易情况

9.4.1 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以下原则进行确定：① 政府指导价格或行业协会推荐价格；② 若无上述指导价格或推荐价格，或上述指导价格或推荐价格高于相应的市场价格，则参照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按照公平及合理的原则确定；③ 若无相应的市场价格，则由提供方按照有关成本加公平合理利润的原则，根据具体情况双方协商确定。

9.4.1.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账款		
其中：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1,102,410.00	
小计	1,102,41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847,800.00
其中：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0,847,800.00
小计		20,847,8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0,847,800.00	
其中：天津航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0,847,800.00	
小计	20,847,800.00	
其他应收款项		260,000,000.00
其中：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天津市天保职业培训学校	180,000.00	
小计	180,000.00	26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000,000.00
其中：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98,000,000.00
小计		98,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其中：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558,733,325.66
小计		558,733,325.66
合 计	22,130,210.00	937,581,125.66

9.4.2 关联担保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0.02.12	2021.02.12	是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0.12.03	2021.12.0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	2018.12.29	2021.12.2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5,500.00	2020.04.22	2022.04.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2020.09.17	2022.04.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95,000.00	2017.12.27	2030.12.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63,500.00	2013.03.22	2022.03.21	是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0	2015.06.30	2023.06.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97,000.00	2016.07.21	2024.06.29	是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85,000.00	2016.12.27	2021.09.13	是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2016.12.29	2021.09.13	是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2017.01.18	2021.09.13	是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	2018.01.09	2023.06.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28,000.00	2020.10.30	2025.09.1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0	2016.10.28	2021.10.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32,490.00	2020.06.30	2035.06.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02.14	2023.02.1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5,570.00	2018.06.14	2021.06.1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2,780.00	2018.06.22	2021.06.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7,680.00	2019.04.18	2021.08.2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7,040.00	2019.04.18	2021.08.2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1,480.00	2019.04.18	2021.08.2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7,360.00	2019.04.18	2021.11.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9,400.00	2019.06.25	2022.06.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0,500.00	2020.03.31	2023.03.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67,000.00	2013.07.31	2021.07.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4.07.17	2021.07.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15.04.29	2021.07.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6.06.24	2028.06.2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4.30	2027.04.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17,000.00	2020.08.28	2028.08.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65,500.00	2020.08.31	2027.08.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02,000.00	2020.08.31	2027.08.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57,000.00	2020.08.31	2028.08.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98,100.00	2020.08.31	2028.08.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87,000.00	2020.08.31	2027.08.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13,500.00	2013.12.31	2023.12.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6.12.22	2021.12.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	2017.02.24	2022.02.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	2017.09.22	2022.09.2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	2019.12.24	2026.09.2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0.02.27	2028.09.2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2020.03.30	2021.12.1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2020.03.09	2028.12.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4.01	2027.12.0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69,000.00	2020.04.17	2027.12.1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2020.08.14	2023.08.1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保融发展有限公司	150,072.70	2018.12.04	2021.12.0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449.00	2020.04.01	2028.12.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754.00	2020.09.09	2029.12.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05.06	2021.05.0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2016.10.27	2021.10.2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2019.12.11	2022.12.10	否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30,000.00	2019.10.15	2022.10.14	否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分行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10.16	2021.10.15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7,330.00	2020.9.4	2025.8.22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5.11	2021.4.26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保税区分行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10,800.00	2020.4.17	2021.4.1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12.11	2021.10.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12.11	2021.12.10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	2016.01.20	2021.01.20	是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19.05.23	2022.05.05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2,500.00	2017.03.29	2022.03.29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7,000.00	2019.08.14	2021.08.13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9.08.23	2021.08.13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9.12.13	2021.08.13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000.00	2020.01.09	2021.08.13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10.14	2021.10.13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	2020.04.13	2021.04.12	否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488.00	2020.9.9	2025.8.22	否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10.16	2021.10.15	否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30,000.00	2019.10.17	2022.10.14	否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2019.10.23	2022.10.20	否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2019.11.5	2022.11.4	否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		2020.1.14	2023.1.12	否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	2017.6.22	2023.6.21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2020.12.24	2021.12.23	否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宏信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	2019.3.10	2020.3.9	是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宏信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1,600.00	2019.5.10	2020.4.26	是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宏信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	2019.8.19	2020.8.18	是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宏信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	2019.8.30	2020.8.30	是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10,800.00	2020.4.19	2021.4.18	否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空港国际汽车园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5.11	2021.4.26	否
天津天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4.26	2020.4.18	是
天津天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17.12.15	2020.12.15	是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2.2	2020.2.2	是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19.5.10	2020.4.26	是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8.21	2020.8.18	是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8.2	2020.8.1	是
天津天保百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天保宏浩商贸有限公司；天津天保宏远商贸有限公司；天津天保宏瑞商贸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8.27	2022.1.14	否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19.12.10	2023.6.9	否（注4）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2019.12.13	2022.10.12	否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927.00	2018.8.24	2023.8.23	否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000.00	2020.6.19	2023.6.1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2015.7.21	2021.1.20	是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2016.10.24	2022.4.23	注1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019.12.10	2023.6.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	2018.09.18	2021.09.1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9.02.02	2025.09.1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9.05.23	2022.05.2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9.08.23	2028.08.1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9.08.28	2028.08.1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	2020.01.19	2023.01.19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03.25	2021.03.2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	2020.05.28	2021.05.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7,000.00	2020.03.20	2022.03.1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20.05.28	2021.05.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20.09.23	2021.09.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20.11.17	2021.11.1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12.18	2021.12.1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500.00	2020.12.24	2023.12.2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20.12.28	2021.12.1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28,199.81	2015.6.30	2023.6.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30,500.00	2018.1.9	2023.6.20	否

团有限公司	司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 司	6,000.00	2016.10.28	2021.10.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 司	31,407.00	2020.6.30	2035.6.2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 司	10,435.00	2018.2.14	2023.2.1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 司	8,820.00	2018.6.14	2021.6.14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 司	9,630.00	2018.6.22	2021.6.2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 司	4,680.00	2019.4.18	2021.8.2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 司	4,280.00	2019.4.18	2021.8.2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 司	4,800.00	2019.4.18	2021.11.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 司	11,400.00	2019.6.25	2022.6.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 司	9,980.00	2020.3.31	2023.3.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 司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 司	16,150.00	2020.3.20	2022.3.17	否

注 1: 其中 34,999.00 万元已于 2019 年 10 月履行完毕, 剩余 45,001.00 万元尚未履行完毕。

注 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为子公司天津天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还款责任逾期总额 10,200.00 万元, 担保余额 5,000.00 万元。起始日 2012 年 11 月 28 日, 到期日 2022 年 11 月 27 日。

注 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天津天保百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甲方) 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20 年 8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 月 15 日 (包括该期间的其实日和届满日) 期间甲方与天保物流集团 (简称债务人) 之间签订的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合同、信用证开证协议、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等协议项下发生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3,311,887.00 元的债权, 抵押的财产为天津天保百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位于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 77 号的房地产。

注 4: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债券向债券持有人出具了担保函, 担保人承担保证的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范围包括本次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担保期间为各期债券的发行首日至各期债券到期日后六个月止, 同时, 19 基建 01 债券由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9.4.3 非关联方担保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	--------	------	-------	-------	----------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6.02.22	2021.02.2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9,800.00	2016.03.07	2021.03.0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鑫源融资租赁（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17.09.04	2022.09.0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0,000.00	2019.12.16	2024.12.3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	2019.06.28	2022.07.01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40,000.00	2019.09.18	2021.09.18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09.20	2021.09.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09.25	2021.09.25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09.27	2021.09.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09.30	2021.09.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10.10	2021.10.1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10.12	2021.10.12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0,000.00	2019.12.13	2025.12.13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9.12.25	2024.12.23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2019.11.27	2024.11.2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2020.02.06	2021.02.0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9.08.27	2022.08.2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03.30	2025.03.3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	2020.07.17	2022.07.17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2020.12.29	2028.11.21	否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8,850.00	2018.12.28	2033.12.28	否（注）
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340,000.00	2009.10.26	2024.6.20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9.03.15	2022.11.26	否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兴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0	2020.12.29	2027.12.27	否

注：本公司所属于子公司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用于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系 A330 北区餐厅、重机库、燃油站、危废品库四处土地使用权，其权利人原为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因向银行贷款而将上述地块房地产权证用于抵押担保，后将土地使用权转让给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该抵押权持续存在，本公司为取得抵押物所有权的受让人并提供担保。

10、租赁

10.1.融资租赁出租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1,580,886.54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46,643,635.56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4,626,479.27
3 年以上	
合 计	532,851,001.37

2020 年年末未确认融资收益的余额为 18,708,480.95 元。

10.2.经营租赁出租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及配套	3,229,139,301.07	3,399,773,715.25
土地使用权	647,487,563.69	529,411,667.75
机器设备	9,745,612.72	
运输工具	6,346,476.12	
合计	3,892,718,953.60	3,929,185,383.00

10.3.租赁活动的性质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置业有限公司承建的空客 A330 宽体飞机完成和交付中心定制厂房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出租给空中客车（天津）总装有限公司和空中客车（天津）飞机交付中心有限公司。根据相关租赁协议约定，租赁期限为 10 年，前 6 年为免租期，免租期内租金由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非承租方）支付。因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系代理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前述租赁协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应支付租金 237,916,375.15 元。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建设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主要向外出租厂房及土地使用权，以及通信管道等设备。

①天保建设公司与久与爱思爱（天津）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思爱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2020 年 2 月 5 日至 2022 年 2 月 4 日，本年确认租赁收入（不含税）金额为 1,018,289.15 元。

②天保建设公司与天津航大雄鹰航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大雄鹰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年确认租赁收入（不含税）金额为 349,996.63 元。

③天保建设公司与施洛特汽车零部件（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施洛特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2015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2019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9 年 11 月 29 日，本年确认租赁收入（不含税）金额为 19,282,464.32 元。

④天保建设公司与思塔高诊断技术(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塔高公司）签订厂房租

赁合同，思塔高租赁本公司厂房租期 2014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2 日、2018 年 1 月 19 日至 2028 年 1 月 18 日，本年确认租赁收入（不含税）金额为 5,499,127.56 元。根据相关租赁协议约定，租赁期限为 10 年，天保建设核算的厂房租金与思塔高承担的租金差额部分及起租后两个月的全额租金由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支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应支付租金（含税）3,732,900.00 元。

⑤天保建设公司与天津思高制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高制程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年确认租赁收入（不含税）金额为 710,617.52 元。

⑥天津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租赁天保建设公司天保工业厂房 1 号厂房 101 及 201 号，租期 2019 年 9 月 2 日至 2022 年 9 月 1 日，本年确认租赁收入(不含税) 809,262.39 元。

⑦天保建设公司承建的庞巴迪公务机维修定制厂房产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出租给庞巴迪(天津)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根据相关租赁协议约定，租赁期限为 20 年，2016 年 9 月 14 日至 2022 年 3 月 22 日为免租期，免租期内租金由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支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应支付租金（含税）43,792,879.00 元。

⑧承租方根据其通信网络建设计划或业务需要，租用天保建设公司通信管道资源，主要承租方包含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天津有限公司、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天津泰达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等。其中：中国移动租赁通信管道本年租金为 3,444,399.72 元；中国电信租赁通信管道本年租金为 2,149,689.56 元；天津泰达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租赁通信管道本年租金为 1,566,684.93 元；中国联通租赁通信管道本年租金为 1,412,054.29 元。天保建设公司通信管道租赁收入共计 9,238,716.05 元。

10.4.融资租赁承租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72,850,619.9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644,764,760.34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41,479,139.82
3 年以上	
合 计	1,559,094,520.06

2020 年年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 40,832,396.69 元。

10.5.融资租赁租入

资产类别	年末账面原值	年末累计折旧	年末资产净值
固定资产	21,328.82	20,262.38	1,066.44
存货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901,499,999.00		1,901,499,999.00
合 计	2,401,521,327.82	20,262.38	2,401,501,065.44

10.6. 售后租回交易及合同的主要条款

10.6.1 天津空港经济区 19 项基础设施

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转让合同, 将长期应收款中账面原值为合计人民币 86,509.94 万元的基础设施(天津空港经济区 19 项基础设施) 转让给天保租赁, 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84,993.89 万元。同日,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对该等设备的租赁协议, 租赁期限为 2013 年 3 月 22 日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 共计 9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利率为基础计算, 初始租赁成本总计人民币 84,993.89 万元。租赁利率 9%。根据资产转让合同及租赁协议, 租赁期满若无违约, 本合同项下的设备以象征性价格 1.00 元由承租人留购。

10.6.2 一期北部雨污水泵站、一期北部雨污水泵站雨水调蓄等 21 项基础设施

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 将长期应收款中账面价值 80,107.39 万元的一期北部雨污水泵站、一期北部雨污水泵站雨水调蓄等 21 项基础设施转让给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转让价款为 80,000.00 万元, 并将该资产租回, 租赁期为 8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利率为基础计算, 初始租赁成本总计人民币 80,0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 租赁期满若无违约, 本合同项下的资产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要求以名义价格 1.00 元回购。

10.6.3 空港 2 项基础设施

于 2016 年 2 月 1 日,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鑫源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 将长期应收款中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 5,837.61 万元的基础设施转让给鑫源租赁, 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5,150.00 万元, 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2 月 22 日至 2022 年 2 月 21 日, 共计 6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利率为基础计算, 初始租赁成本总计人民币 5,150.00 万元。根据融资租赁合同, 租赁期满若无违约, 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归承租人所有。

10.6.4 空港经济区二级消防指挥中心等三项基础设施工程

于 2016 年 3 月 7 日,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鑫源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 将长期应收款中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 10,417.50 万元的基础设施转让给鑫源租赁, 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9,850.00 万元, 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7 日至 2022 年 3 月 4 日, 共计 6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利率为基础计算, 初始租赁成本总计人民币 9,850.00 万元。根据融资租赁合同, 租赁期满若无违约, 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归承租人所有。

10.6.5 九项基础设施

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 将长期应收款中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 55,480.15 万元的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 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 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 共计 8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利率为基础计算, 初始租赁成本总计人民币 50,000.00 万元。根据协议, 租赁期满若无违约, 本合同项下的基础设施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

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6 商务园东区 1 号楼

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在开发产品中账面价值为合计人民币 38,670.00 万元的商务园东区 1 号楼转让给天保租赁，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7 日，共计 61 个月。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利率为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成本总计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商务园东区 1 号楼本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7 津滨联络线 16 项基础设施

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津城投创展租赁有限公司(“城投创展”)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长期应收款中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 107,766.57 万元的基础设施转让给城投创展，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共计 5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利率为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成本总计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基础设施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00 元留购。

10.6.8 空客 A320 大部件工装夹具

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鑫源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客 A320 工装夹具（6 套）转让给鑫源租赁，账面价值 11,585.11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17 年 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2 月 22 日，共计 6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利率为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成本总计 11,400.00 万元。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归承租人所有。

10.6.9 京津塘高速公路天津空港经济区出入口等 20 项工程设施

于 2017 年 9 月 4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鑫源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京津塘高速公路天津空港经济区出入口等 20 项工程设施转让给鑫源租赁，账面价值 60,075.16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4 日至 2022 年 9 月 2 日，租赁期限为 5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59,000.00 万元。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归承租人所有。

10.6.10 空客 A320 大部件工装夹具（2017 年度订单）

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鑫源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客 A320 大部件工装夹具（2017 年度订单）转让给鑫源租赁，账面价值 9,786.40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21 日至 2022 年 9 月 20 日，租赁期限为 5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9,900.00 万元。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归承租人所有。

10.6.11 关于天津空港图书及档案馆、保税区内道路及排水设施

于 2018 年 1 月 9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图书及档案馆、保税区内道路及排水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47,419.59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0 日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共计 66 个月。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59,0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12 关于空客 A320 大部件运输工装夹具

于 2018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客 A320 大部件运输工装夹具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190,226,483.50 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0 日至 2023 年 2 月 11 日，共计 5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15,0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13 关于空港加工区东九道、西九道道路等基础设施

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加工区东九道、西九道道路等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175,647,283.46 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0 日至 2021 年 3 月 20 日，共计 3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17,3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本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14 空港经济区中环东路（东九道—东十道）道路等 16 项基础设施

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经济区中环东路（东九道—东十道）道路等 16 项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126,831,659.07 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20 日至 2021 年 6 月 19 日，共计 3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14,2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15 干道七立交桥工程

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干道七立交桥工程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190,037,071.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0 日至 2021 年 8 月 27 日，共计 3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18,5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16 袁家河永久调整线工程

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袁家河永久调整线工程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124,731,655.87 元，租赁期

限为 2018 年 9 月 10 日至 2021 年 8 月 27 日，共计 3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12,5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17 袁家河永久调线工程(津汉公路段)等基础设施

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袁家河永久调整线工程(津汉公路段)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97,814,507.52 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8 日，共计 3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10,0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18 规划路二道路及排水工程

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规划路二道路及排水工程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122,496,660.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0 日至 2021 年 8 月 27 日，共计 3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11,5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19 雨污水合建泵站等基础设施

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雨污水合建泵站等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104,519,296.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共计 33 个月。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10,0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20 经三路（纬一道至纬七道以北 200 米处）道路及排水工程等 17 项基础设施

于 2019 年 2 月 3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经三路（纬一道至纬七道以北 200 米处）道路及排水工程等 17 项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277,130,019.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共计 33 个月。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27,7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21 加工区东九道跨袁家河桥工程等 21 项基础设施

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加工区东九道跨袁家河桥工程等 21 项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201,843,965.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共计 33 个月。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20,1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

留购。

10.6.22 二期纬二路（经一路至纬五路）道路及排水工程等 6 项基础设施

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二期纬二路（经一路至纬五路）道路及排水工程等 6 项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244,159,791.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共计 33 个月。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24,4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23 空港商务园西区 9 号楼

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商务园西区 9 号楼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109,115,958.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共计 33 个月。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10,00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24 中心大道东半幅、中心大道延长线道路大修工程等 33 项基础设施

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中心大道东半幅、中心大道延长线道路大修工程等 33 项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243,447,082.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25 日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共计 3 年。实际租金金额以租赁成本和租赁基础计算，初始租赁总成本 24,250.00 万元。根据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满若无违约，本合同项下的该工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 1.00 元留购。

10.6.25 空港商务园西区 10 号楼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商务园西区 10 号楼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64,327,620.17 元，租赁期限 2020 年 1 月 3 日至 2021 年 1 月 2 日，共计 12 个月。经双方协商一致，以该资产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10,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5.97%/年。在租赁届满之日或租赁终止日，并已按约履行本协议约定全部义务的前提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拥有该租赁物的购买选择权，有权以名义价格 1 元留购资产。

10.6.26 空港商务园西区 11 号楼

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商务园西区 11 号楼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64,106,403.36 元，租赁期限 2020 年 2 月 27 日至 2021 年 2 月 26 日，共计 12 个月。经双方协商一致，以该资产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10,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5.97%/年。在租赁届满之日或租赁终止日，并已按约履行本协议约定全部义务的前提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

限公司拥有该租赁物的购买选择权，有权以名义价格 1 元留购资产。

10.6.27 空港经济区环河东路（津汉公路-东十道）道桥排水工程等基础设施

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经济区环河东路（津汉公路-东十道）道桥排水工程等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21,896,4381.00 元，租赁期限 2020 年 3 月 23 日至 2022 年 3 月 17 日，共计 24 个月。经双方协商一致，以该资产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18,7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6.00%/年。在租赁届满之日或租赁终止日，并已按约履行本协议约定全部义务的前提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拥有该租赁物的购买选择权，有权以名义价格 1 元留购资产。

10.6.28 空港物流加工区一期开发区域外围绿化带及河湖系统工程等基础设施

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物流加工区一期开发区域外围绿化带及河湖系统工程等基础设施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151,368,313.50 元，租赁期限 2020 年 3 月 3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共计 36 个月。经双方协商一致，以该资产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13,125.00 万元，租赁利率为起租日前一个工作日的一年期 LPR 加 193.5BP，起租日利率为 5.985%/年，以 12 个月为一期进行调整。在租赁届满之日或租赁终止日，并已按约履行本协议约定全部义务的前提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拥有该租赁物的购买选择权，有权以名义价格 1 元留购资产。

10.6.29 空港商务园西区 14 号楼等楼宇

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商务园西区 14 号楼等楼宇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70,623,790.88 元，租赁期限 2020 年 4 月 22 日至 2021 年 4 月 21 日，共计 12 个月。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10,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5.985%/年。在租赁届满之日或租赁终止日，并已按约履行本协议约定全部义务的前提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拥有该租赁物的购买选择权，有权以名义价格 1 元留购资产。

10.6.30 空港经济区中环东路 209 号房产

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经济区中环东路 209 号房产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500,000,000.00 元，租赁期限 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35 年 6 月 28 日，共计 180 个月。经双方协商一致，以该资产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39,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起租日前一个工作日的 5 年期以上 LPR 加 35BP，起租日利率为 5.00%/年，以 12 个月为一期进行调整。在租赁届满之日或租赁终止日，并已按约履行本协议约定全部义务的前提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拥有该租赁物的购买选择权，有权以名义价格 1 元留购资产。

10.6.31 商务园东区机电设施、新风排风管道、幕墙设施、室外管网设施、多联式空调机

组等共十项设施

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金租”）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空港商务园东区机电设施、新风排风管道设施、建筑智能化系统设施、幕墙设施、消防设施、燃气管道设施、10KV 电源接引设施、室外管网设施、热回收机组新风机组及风机盘管设备和多联式空调机组共十项设施转让给光大金租，账面价值 852,107,688.56 元，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4 日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共计 36 个月。租赁本金为 50,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以 2020 年 7 月 20 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 LPR4.65%为利率基准减 20BPs，实际执行年利率为 4.45%，按满 1 年调整方式执行新的租赁利率，每半年支付一次租金。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如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完整履行本合同各项义务，名义贷款优惠为 100.00 元。

10.6.32 空港商务园西区 4 号楼

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保租赁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将空港商务园西区 4 号楼转让给天保租赁，账面价值 65,321,489.82 元，租赁期限 2020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0 日，共计 12 个月。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该资产转让价格为 10,0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6.00%/年。在租赁届满之日或租赁终止日，并已按约履行本协议约定全部义务的前提下，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拥有该租赁物的购买选择权，有权以名义价格 1 元留购资产。

10.6.33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 1 笔为期 5 年的售后租回协议，向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出售 2*240t/h 热电联产设备的同时又以融资租赁形式将出售的资产租回，租赁年利率 5.52%。租赁合同期满后，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在付清租金等全部款项后本公司拥有该租赁物的购买选择权，有权要求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将租赁物以届时状态出售给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天津天保热电有限公司有权以名义价格人民币 1 元留购资产。

11、或有事项

11.1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因供用电合同纠纷起诉天津北方华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根据 2019 年 11 月 26 日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津 03 民终 2324 号民事判决书，根据一审和二审终审判决，确认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北方华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2017 年 11 月 2 日签订的两份《高压供用电合同》及附件有效，由天津北方华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基本电费 6,385,467.78 元及违约金（以逾期基本电费为基数，自每期基本电费逾期之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年利率 24%的标准计算），若天津北方华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义务内容，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款项。

此案件一审的受理费为 144,339.00 元，减半收取 72,170.00 元，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49,699.00 元，天津北方华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负担 22,471.00 元。二审案件受理费 17,550.00 元，由天津北方华泰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负担。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科目中应收“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22,471.00 元，为垫付诉讼费。

12、承诺事项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房产参加了天津市津滨保(挂)2020-14 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开挂牌出让，最终以挂牌底价竞得该宗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174,200.00 万元。2020 年 12 月 8 日，天保房产与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签订了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 TJ11152020004），约定合同签订时天保房产应缴纳 58,960.00 万元，作为履行合同的定金；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缴付不低于 50%土地出让价款的土地出让金（含定金）87,100.00 万元，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内，缴齐全部土地出让金。截至本年末，天保房产已缴付 87,100.00 万元，剩余 87,100.00 万元将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内缴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13、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3.1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与爱圣国际教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圣国际）签署《天津贝赛思国际学校项目合作协议》，约定共同成立合资公司经营天津贝塞思国际学校项目，即天津贝赛思双语学校（中国大陆户籍学生）、天津贝赛思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外籍和港澳台学生）。2021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与深圳前海爱圣国际教育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天津前海爱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 股权，天津前海爱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为天津贝赛思双语学校运营主体，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项目启动资金预计人民币 4,700 万元。同时，本公司将设立境外公司与爱圣国际分别以 25%、75% 的股比成立外商投资公司，该外商投资公司负责运营天津贝赛思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注册资金人民币 1,600 万元，项目启动资金预计人民币 3,700 万元。

13.2 根据 2021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该事项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3.3 2021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与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基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天保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天保基建，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83,014.41 万元。经双方协商一致，天保基建应于《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首期转让价款 1,000.00 万元，并于支付首期转让价款后的第 8 个月支付 20,000.00 万元，

支付首期转让价款后的第 9 个月支付 20,000.00 万元，支付首期转让价款后的第 10 个月支付 20,000.00 万元，支付首期转让价款后的第 11 个月支付 22,014.41 万元，年利率 6.00%。

13.4 2020 年 7 月 10 日，天保人力股东土地开发招商公司与北京睿联新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土地开发招商公司将其持有的 3,000,000 股天保人力股份，占天保人力总股本比例 30.00%，转让给北京睿联新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底价 630.00 万元，转让股数 300.00 万股，每股交易价格 2.1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保人力未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未进行账务处理，上述新进股东未对企业产生实质性重大影响。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4、其他重要事项

14.1 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与天津市产品质量监督检测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质检院”）签订了一份《产权交易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将位于天津空港经济区西十道 106 号标准厂房按现状以人民币 12,896.94 万元整体转让给质检院，质检院以分期付款的形式支付转让价款及利息，合同签订后，本公司已依约完成向质检院交付厂房的义务，但一直未收到质检院的厂房转让价款，本公司对此事进行了法律诉讼。2017 年 6 月 29 日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2016）津 02 民初 645 号民事判决书对该事项作出了判决，判决：质检院应当承担违反合同约定的民事责任；同时同意本公司提出的解除《产权交易合同》的要求，并由质检院将涉诉厂房腾空后返还原告的诉讼请求；同意本公司提出的质检院支付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违约金 73,959,803.86 元及返还租金 7,325,186.40 元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448,222.00 元由质检院负担。截至审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尚未收到违约金和租金，正在与质检院进一步协商西十道标准厂房的和解协议。

14.2 本公司就与天津希尔特自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尔特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向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根据 2017 年 4 月 13 日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2017）津 0116 民初 672 号民事调解书，本公司与希尔特公司达成民事调解：希尔特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前向本公司支付租金 664,209.85 元、能源费 184,126.55 元及违约金 112,828.80 元，共计 961,165.20 元，案件受理费 6,713.00 元，系减半收取，由希尔特公司负担。但希尔特公司未履行调解书所列事项，故本公司提起了法律诉讼，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2018）津 0116 民初 3716 号民事判决书，希尔特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本公司截止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的租金和房屋占有使用费、物业费、采暖费共计 855,891.85 元及租金违约金 66,252.91 元。截至审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尚未完全收到租金和违约金。

14.3 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与广州市百泽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百泽”）签订了关于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与《股份质押合同》，广州百泽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渤海人寿 8.02% 股权相应的 10.42 亿股，转让价款总额为 14.2754 亿元人民币，每股价格为 1.37 元人民币。广州百泽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质

押给本公司后，本公司向其支付预付款，金额为转让价款总额的 70%，即 9.99278 亿元人民币，待股权转让事宜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且完成评估备案程序后，支付尾款 4.28262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广州百泽支付预付款 999,278,000.00 元，并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14.4 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与广州市泽达棉麻纺织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泽达”)签订了关于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与《股份质押合同》，广州泽达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渤海人寿 7.98%股权相应的 10.38 亿股，转让价款总额为 14.2206 亿元人民币，每股价格为 1.37 元人民币，广州泽达将其持有的 1.956 亿股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后，本公司向其支付预付款 1.875804 亿元人民币，双方约定将预付款支付至广州百泽银行账户。双方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签订关于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广州泽达出售的股权变更为渤海人寿 5.38%股权相应的 6.998 亿股，转让价款总额变更为 9.58726 亿元人民币。2019 年 7 月 9 日，广州泽达将其持有的 8.424 亿股渤海人寿股权质押给本公司。

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与广州百泽、广州泽达签订了关于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之三方补充协议》，约定广州百泽出售的股权变更为渤海人寿 4.6%股权相应的 5.978 亿股，转让价款总额变更为 8.18986 亿元人民币，原质押股权超过目标股份的部分（4.442 亿股）作为本公司与广州泽达股权交易之补充质押，原预付款 9.99278 亿元人民币中 5.732902 亿元为本公司向广州百泽支付的股权交易预付款，4.259878 亿元由广州百泽与广州泽达另行协商，待股权转让事宜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且完成评估备案程序后，支付尾款 2.456958 亿元人民币。协议约定广州泽达出售的股权变更为渤海人寿 8.80%股权相应的 11.44 亿股，转让总价款变更为 15.6728 亿元人民币，广州泽达将其持有的 1.06 亿股股权和协调上海圣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 1.74 亿股股权，共计 2.8 亿股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后，本公司支付预付款 1.918 亿元人民币至广州百泽银行账户，待股权转让事宜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且完成评估备案程序后，支付尾款 7.619118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广州百泽支付预付款 379,380,400.00 元，并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14.5 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与锦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宸集团”）签订了关于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与《股份质押合同》，锦宸集团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渤海人寿 1.23%股权相应的 1.6 亿股，转让价款总额为 2.192 亿元人民币，每股价格为 1.37 元人民币。锦宸集团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后，本公司向其支付预付款，金额为转让价款总额的 70%，即 1.5344 亿元人民币，双方约定将预付款支付至广州百泽银行账户，待股权转让事宜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且完成评估备案程序后，支付尾款 0.6576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广州百泽支付预付款 153,440,000.00 元，并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14.6 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与江苏凌云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凌云”）签订了关于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与《股份质押合同》，锦宸集团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渤

海人寿 3.08%股权相应的 4 亿股，转让价款总额为 5.48 亿元人民币，每股价格为 1.37 元人民币。锦宸集团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后，本公司向其支付预付款，金额为转让价款总额的 70%，即 3.836 亿元人民币，双方约定将预付款支付至广州百泽银行账户，待股权转让事宜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且完成评估备案程序后，支付尾款 1.644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广州百泽支付预付款 383,600,000.00 元，并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14.7 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与国瑞兴业（北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瑞兴业”）签订了关于渤海人寿的《股份转让协议》与《股份质押合同》，国瑞兴业向本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渤海人寿 1.08%股权相应的 1.4 亿股，转让价款总额为 1.918 亿元人民币，每股价格为 1.37 元人民币。国瑞兴业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后，本公司向其支付预付款，金额为转让价款总额的 70%，即 1.3426 亿元人民币，待股权转让事宜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且完成评估备案程序后，支付尾款 0.5754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国瑞兴业支付预付款 134,260,000.00 元，并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14.8 由于滨海新区规划调整，导致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嘉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涉及土地被列为闲置土地，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科目归集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成本 1,080,617,132.43 元。天津天保嘉业投资有限公司经与天津市滨海新区土地发展中心反复磋商，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双方签订《闲置土地有偿回收协议书》（津塘（挂）2009-31-1 号），该协议约定有偿收回天津天保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11112009098 号土地（C4 公寓）项目全部宗地，涉及土地出让金与相关税费共计 705,991,830.73 元，地上物处置由双方协定。

14.9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嘉圆投资有限公司与泰富海洋工程装备（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富海洋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经判决：

14.9.1 泰富海洋公司给付天津天保嘉圆投资有限公司垫付的 2015-2016 年度采暖费 45,384.50 元及违约金（以 45,384.50 元为本金，自 2016 年 11 月 29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14.9.2 泰富海洋公司给付天津天保嘉圆投资有限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10 日的租金，按年租金 327,068.00 元计算；

14.9.3 泰富海洋公司给付天津天保嘉圆投资有限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27 日至实际腾空房屋之日止的占有使用费，按年租金 654,136.00 元计算。

截止本报告日，上述款项尚在申请执行中。

14.1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核算市政道路等资产 11,027,572,771.94 元，其中：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天保市政有限公司核算道路、绿化、照明等基础设施 732,497,552.53 元；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投资核算天津空港经济区道路用地土地使用权 9,568,993,715.00 元；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天保控股有限公司核算管委会无偿划拨资产 726,081,504.41 元，该项资产为 2013 年度依据津保国资批【2013】24 号文件规定，从

本公司取得的无偿划拨资产，具体涉及空港物流加工区的道路、泵站、公园等基础设施各类资产共计 23 项。对于前述各项资产，预计无相应资产直接收益。

14.11 根据 2019 年 5 月 14 日中共天津港保税区工作委员会《工委会议纪要》研究决定，由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临港控股工行并购贷款主体，并购临港控股所属天津临港铁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不超过 66%、天津临港经济区置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超过 67%和天津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不超过 51%的股权，并购价格约 25.04 亿元（最终以新区国资委备案值为准）。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可委托临港控股公司对标的公司行使出资人权利并承担出资人义务。

经临港控股与工行多次沟通，且考虑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资金压力较大，最终确定仅并购天津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1%股权，并购规模为 168,962.19 万元，其中工行提供贷款 80,000.00 万元，本公司并购资本金 88,962.19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临港控股公司已偿还并购贷款 16,462.19 万元，剩余 152,500.00 万元未偿还。

14.12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保人力为创新内部事业新模式，提升企业资源配置效率，调动员工积极性，提升公司总体竞争力，自 2018 年 6 月开始与 5 个事业合作团队签订了为期 2 年的事业合作协议，由事业合作团队对外以“天保人力”的名义承揽并完成科技服务类业务，采取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内部激励方式，按合同年度向天保人力上缴一定比例的利润，其余由事业合作团队全部承担。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事业合作协议已到期，但项目尚未结束，天保人力根据项目情况调整各事业合作团队的毛利，待项目结束后，分别统一结算。

15、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5.1 应收账款

15.1.1 分类

种 类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7,468.17	100.00		
合 计	1,287,468.17	100.00		

续表：

种 类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95,793.42	100.00		
合计	1,595,793.42	100.00		

15.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古德里奇航空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669,012.00			
天津希尔特自控科技有限公司	358,763.78			
天津立远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4,940.81			
德怡航空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54,750.98			
天津艾迪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0.60			
合计	1,287,468.17		—	—

15.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
古德里奇航空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款	669,012.00	51.96		1年以内
天津希尔特自控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款	358,763.78	27.87		3年以上
天津立远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款	204,940.81	15.92		1年以内
德怡航空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款	54,750.98	4.25		1年以内
天津艾迪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0.60	0.00		1年以内
合计		1,287,468.17	100.00		—

15.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56,668,881.44	2,056,668,881.44
其他应收款项	19,005,444,734.50	17,076,205,680.35
合计	21,062,113,615.94	19,132,874,561.79

15.2.1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龄	未收回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
----	------	------	----	-------	--------

					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2,056,668,881.44	2,056,668,881.44			
其中：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3-4年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500,000,000.00	740,000,000.00	4-5年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942,728,500.00	202,728,500.00	5年以上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3-4年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140,000,000.00	100,000,000.00	4-5年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117,500,000.00	17,500,000.00	5年以上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3年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90,000,000.00	46,625,381.44	3-4年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46,625,381.44		5年以上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天津天保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66,815,000.00	166,815,000.00	5年以上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天津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8,000,000.00	3-4年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28,000,000.00		4-5年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3-4年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15,000,000.00		4-5年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天津天保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4年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10,000,000.00		4-5年	集团内部单位未催要	可收回无减值
合计	2,056,668,881.44	2,056,668,881.44	—	—	—

15.2.2 其他应收款项

种 类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9,004,978,147.42	100.00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66,587.08	0.00		
合 计	19,005,444,734.50	100.00		

续表：

种 类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7,075,739,621.78	99.99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66,058.57	0.01		
合 计	17,076,205,680.35	100.00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10,983,611,770.09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4,784,975,205.53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1,510,980,000.00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1,110,474,975.72			
天津市滨海新区住房投资有限公司	504,128,055.55			
天保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59,813,104.00			
香港保融发展有限公司	31,995,036.53			
天津天保嘉顺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0.00			
合计	19,004,978,147.42		—	—

②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448,222.00			
香港保创投资有限公司	17,508.00			
税金	857.07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0.01			
合计	466,587.08		—	—

③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 员会	资金使用费	331,611,770.09	1年以内	1.74	
	资金借款	1,970,000,000.00	1年以内	10.37	
		1,340,000,000.00	1-2年	7.05	
		7,342,000,000.00	2-3年	38.63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企业发展金	1,593,498,700.00	1年以内	8.38	

		1,496,451,700.00	1-2 年	7.87
		953,386,940.75	2-3 年	5.02
	运营补贴	6,562,100.00	1-2 年	0.03
		6,562,100.00	2-3 年	0.03
		272,910,000.00	5 年以上	1.44
	收入返还	6,305,839.78	4-5 年	0.03
	贴息	177,517,825.00	5 年以上	0.93
	税费返还	271,780,000.00	5 年以上	1.43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000,000,000.00	1 年以内	5.26
		510,980,000.00	1-2 年	2.69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300,000,000.00	1 年以内	1.58
		810,474,975.72	1-2 年	4.26
天津市滨海新区住房投资有限公司	增资款	500,000,000.00	1 年以内	2.63
	资金使用费	4,128,055.55	1 年以内	0.02
合计	—	18,894,170,006.89	—	99.39

④期末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金额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天津港保税区财政局	企业发展金	1,593,498,700.00	1 年以内	
		1,496,451,700.00	1-2 年	
		953,386,940.75	2-3 年	
	运营补贴	6,562,100.00	1-2 年	
		6,562,100.00	2-3 年	
		272,910,000.00	5 年以上	
	收入返还	6,305,839.78	4-5 年	
	贴息	177,517,825.00	5 年以上	
	税费返还	271,780,000.00	5 年以上	
	合计		4,784,975,205.53	

15.3 长期股权投资

15.3.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38,247,236,603.77	32,650,000.00		38,279,886,603.77
对合营企业投资	303,757,706.77	261,115,118.42		564,872,825.19
对联营企业投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小计	38,550,994,310.54	293,765,118.42		38,844,759,428.9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38,550,994,310.54	293,765,118.42		38,844,759,428.96

15.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一、合营企业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560,000,000.00	58.9474	303,757,706.77	260,000,000.00	
合计	560,000,000.00	--	303,757,706.77	260,0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115,118.42			
合计	1,115,118.42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564,872,825.19	
合计			564,872,825.19	

15.3.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天津天保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7,426,586,160.13	100.00	7,426,586,160.13		
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天津天保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1,116,000,000.00	100.00	1,116,000,000.00		
天津天保嘉园投资有限公司	1,063,100,000.00	100.00	1,063,100,000.00		

天津天保嘉顺投资有限公司	1,113,783,136.00	100.00	1,113,783,136.00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00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1,524,639,998.62	100.00	21,491,989,998.62	32,650,000.00
天保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515,777,309.02	100.00	515,777,309.02	
合 计	38,279,886,603.77	--	38,247,236,603.77	32,65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天保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			7,426,586,160.13	
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天津天保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1,116,000,000.00	
天津天保嘉园投资有限公司			1,063,100,000.00	
天津天保嘉顺投资有限公司			1,113,783,136.00	
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天津天保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0	
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21,524,639,998.62	
天保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515,777,309.02	
合计			38,279,886,603.77	

15.4.4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143,056,716.35	293,367,815.98
非流动资产	1,581,943,151.13	1,227,184,603.31
资产合计	1,724,999,867.48	1,520,552,419.29
流动负债	127,414,531.11	402,781,501.82
非流动负债	627,117,100.16	421,309,969.78
负债合计	754,531,631.27	824,091,471.60
净资产	970,468,236.21	696,460,947.6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64,872,825.19	303,757,706.77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64,872,825.19	303,757,706.77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392,527.79	769,068.22
财务费用	2,945,565.37	-772,896.26
所得税费用	75,801.45	373,027.94
净利润	115,257.33	1,119,083.8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5,257.33	1,119,083.81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5.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24,870,274.17	42,284,744.04	42,406,094.66	37,288,540.92
其中：房屋租赁	22,529,586.20	36,777,749.06	40,423,938.89	32,079,222.16
蒸汽热力	1,507,187.45		1,620,043.17	
物业	833,500.52	5,506,994.98	362,112.60	5,209,318.76
2.其他业务小计	2,533,837,382.80		2,226,274,104.40	
其中：委托贷款利息	1,897,194,414.17		1,603,573,743.30	
资金使用费	636,274,363.82		622,308,176.10	
担保业务	368,604.81		392,185.00	
合计	2,558,707,656.97	42,284,744.04	2,268,680,199.06	37,288,540.92

15.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5,118.42	312,794.3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7,021,895.41	99,366,831.32
合计	48,137,013.83	99,679,625.63

15.6 现金流量表

15.6.1 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653,344,901.50	631,050,216.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545,775.22	26,371,854.05

无形资产摊销		171,889.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7.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56,357,562.41	3,029,571,186.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137,013.83	-99,679,625.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4,497,630.22	-1,073,149,371.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2,356,283.05	-111,883,958.76
其他	-2,526,631,639.35	-2,225,881,91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373,580.14	176,570,271.30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703,949,858.46	9,158,080,961.3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158,080,961.30	6,438,467,625.8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4,131,102.84	2,719,613,335.46

注：其他-2,526,631,639.35 元，其中：其中：-1,897,194,414.17 元系公司本年委托贷款利息收入的负数；-636,274,363.82 元系公司本年资金使用费收入的负数；6,837,138.64 元系公司本年管理费用中发行债券相关评级费、审计费及律师费等费用。

15.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6,703,949,858.46	9,158,080,961.3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03,949,858.46	9,158,080,961.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保证金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03,949,858.46	9,158,080,961.30

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7日

